序

余心言

我并不认识王充闾同志。可是看到他写的《人才诗话》的书稿，我却很乐意为这本书作一篇序。

这里有一个小原因，我找不到恰当的词汇来形容，或者可以勉强用一句话："同病相怜"。我从自己的切身体会，知道一面做党务工作，一面还要舞文弄墨，写一点大大小小的东西，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同时我也体会到，做这样的事，其中有苦也有乐。写文章就得逼着自己读书、思考，从而多少能够有所长进。

等到真正打算动手写序的时候，才发现我是承诺了一件力不胜任的工作。这本书的主题是人才，形式是诗话。我虽然也做过几年干部工作，可那还是三十年前我年轻时的事情。而且，用现在流行的语言说，是经验型的，并没有把这一门学问上升到理论来认真钻研。对于关于人才问题的诗词我浏览过一些，却缺乏系统的了解。因而对于王充闾同志的著作，我除了对他的才识、他所下的功夫表示赞佩，却发表不出什么带实质性的意见来。

古今中外关于人才问题的诗歌很多，其中不少篇章闪现

出爱惜人才、尊重人才的思想光辉。王充闾同志在古今诗词的海洋中泛舟，探幽抉微，选出二百多首优秀诗作，分几十个题目，以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给以阐释，结合社会主义四化建设的新形势论证了人才问题的诸多方面的观点。从中可以看出王充闾同志深厚的古典诗词功底，丰富的知识积累，也可以看出他的理论水平和实际工作的切身体会。“人才诗”这个概念，过去很少有人使用，也许经过王充闾同志的努力，会成为诗歌中的一个门类。这本书既是一个人才诗的精萃选本，又是一本围绕人才问题论述的杂文集。王充闾同志文风质朴厚重，典雅而不板滞，流丽而不浮华，使整个文集现出深入浅出，谨严博洽的风貌。对王充闾同志的治学态度和钻研精神，我深为赞赏。

读了王充闾同志的文章，我特别想到的是两个字：“才难”；或者把它扩充成四个字：“人才难得”。任何事业都是人做的。人的素质，包括品德，知识，才能，气质，都对事业发展的速度以至于成败产生极大的影响。这是大家都容易明白的道理。于是就产生了如何培养人才，如何识别人才，如何选拔人才，如何使用人才等等一系列的问题。解决这些问题，就不是很容易的事情。

譬如说，知人之难，就历来为人们所感慨。王充闾同志这本书中有许多篇章和所引用的诗词讲的都是这方面的事情。有的人，别人都认为他不行，实际上却很能干；有的人，大家都觉得他不错，真干起来却捅了大漏子；有的人，这一段干得很不错，下一段却经不起考验了。挑剔次要的毛病，错过真正的人才，看重某一长处，误把不合适的人放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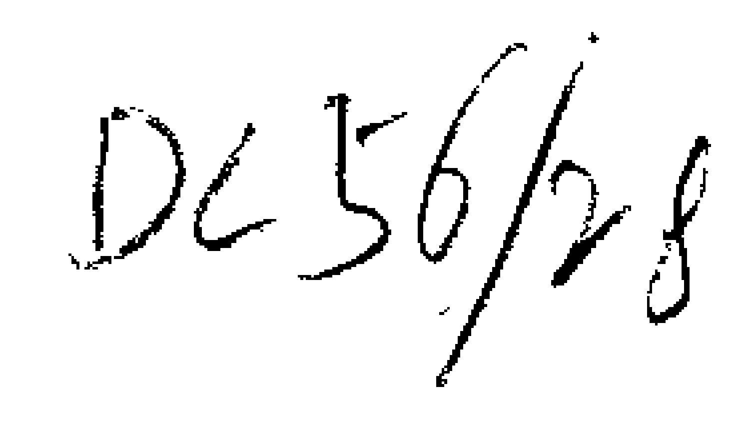
不适当的位置，这样的事都是经常发生的。

知人不易，自知有时却更难。失去自信力会使人什么担子都不敢挑，这当然不好。自我膨胀，浮光掠影，囫囵吞枣地读了几本书，就自以为高明无比，别人都是傻瓜，就免不了要栽跟斗。

从这个意义看，这本《人才诗话》不但值得向掌握用人权的人推荐，而且是干部、知识分子、工人、青年都值得一读。“天生我材必有用”。广义地讲，每一个人都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成为某种人才。问题是，如何把自己这块材料为人民，为祖国用得更好。而且，历史的脚步从来不停顿，人才也总是在不断地发展，变化，成长的过程中。如何努力使自己多一点长进，应当是每一位有志于为振兴中华干实事者的希望。

中华民族有着悠久的奋斗史，几千年的岁月中，人才辈出，也为我们留下了人才问题上丰富的经验教训。这是一笔宝贵的财产。王充闾同志费了很大的心血，收集了大量的资料，进行了多方面的论证，对古典诗词的研究和人才学的开拓，做了一件有益的工作。由于中国的历史条件，这些古代人才的故事不可避免地要或多或少反映出那个时代人与人之间的封建关系。这是稍加注意的读者不难识别的。剔除了这个因素，许多至今仍然有用的规律性的东西就呈现在我们面前了。

1987年2月



目 录

陆放翁为海棠鸣不平

海棠是很美丽的。在四百多个品种中，西府海棠更擅胜场。未开花时，它的蓓蕾象胭脂般鲜红；开放后，花姿妩媚，艳冠群芳，朵朵向上，三五朵合成一簇，经雨之后尤为绚美。“秾艳最宜新着雨，娇娆全在欲开时”。这两句咏赞海棠的著名唐诗，可说是抓住了它的神韵。前人尊海棠为“花中神仙”；形容它：“其花甚丰，其叶甚茂，其枝甚柔，望之绰约如处女”。宋代诗人苏东坡风流倜傥，更是俨乎其然，说是：“只恐夜深花睡去，故烧高烛照红妆。”

当然，也有人讥弹它空有姿色而无香气。对于这种过苛的吹求，南宋诗人陆放翁十分愤慨，特意写了一首诗，为海棠鸣不平：

蜀地名花擅古今，一枝气可压千林。

讥弹更到无香处，常恨人言太刻深！

按理说，鲜花是应该有香气的。花而不香，指出这点不足之处，未为不可。但是，不应采取讥弹、挑剔的态度。令人奇怪的倒是，花太香了，也要遭到人们的指责。说来近乎荒唐，可是历史上却实有其事。明末很有名气的史学家朱国桢在《涌幢小品》一书中就写过这样的话：“我亦有五恨：一

恨河豚有毒，二恨建兰难栽，三恨樱桃性热，四恨茉莉香浓，五恨三谢李杜诸公多不能文”。他认为，河豚鱼味虽鲜美而有毒性，建兰花虽有幽香却难以栽培，樱桃好吃而其性偏热，茉莉花香失之过浓，谢灵运、谢惠连、谢朓、李白、杜甫只能写诗而不善于写文章：凡此种种，都应引为恨事。责备求全，刻意挑剔，到了这种程度，真是有点“岂有此理”了。亏得那位陆老诗翁在四百年前就作了“稽山土”。不然，如果他得见这段“五恨”的奇文，还不得气炸了肚皮！

当然，假若闲来无事，只是品评花鸟虫鱼，见仁见智，随便议论一番，倒也无关宏旨。但是，如果度事量人，辨材取士，同样采用这种绝对化的思想方法，就非同小可了。唐代宰相陆贽说过：“人之才行，自昔罕全。苟有所长，必有所短。若录长补短，则天下无不用之人；责短舍长，则天下无不弃之士。”汉代的王充从认识论的角度分析长与短的问题，他说：“非劣也，志意不为也；非拙也，精诚不加也。”一个人的精力、时间有限，有所为必有所不为，有所专必有所偏。这不是提倡偏，也不是不愿做到两全，而是客观规律不允许。“非不为也，是不能也”。

人言刻深，求全责备的情况，是很复杂的。多数是思想方法问题，有时出于不切实际的善良愿望，总想找到那种“面面称心”的完人，实际上是把人才神秘化了。在他们看来，人才不是奔驰在地上的千里马，而是四蹄凌空、腾云驾雾的天马、神骏。也有一些人是基于嫉贤妒能的阴暗心理。他们唯恐才胜于己的人得到合理使用，使自己相形见绌，因而不择手段地贬损他人。貌似严格要求，实际是对人才的排

挤与压抑。

不管属于哪种情况，都是十分有害的。因为按照求全责备者流的逻辑，人必完人而后可用，那么可用之人还能有吗？古往今来，这种“求全之毁”，不知葬送了几多人才，演成了多少埋没英杰的悲剧！对此，陆老诗翁是寄慨遥深的，他何尝只是为海棠鸣不平呢！

事 在 人 为

希腊神话里有一个雕刻家，名叫皮格玛利翁。他钟情于自己雕刻的女神，把她当成有生命的姑娘，日夜向她倾诉着爱慕之情和对她获得生命的期望。在雕刻家虔诚的期望与守护下，后来这个雕像竟真的变成了活人，并作了他的妻子。心理学家借用这个神话故事，把对别人寄予深切的期望，使之成为对方的内在动力，从而收到变期望为现实的神奇效果，称作“皮格玛利翁效应”。

这种“效应”实践结果如何，我没有作过考察，不敢妄加评论。但我以为，一个人如能经常对自己寄予深切期望（它可以表现为理想、追求、自信力、进取心），并肯为之付出扎实、艰苦的劳动，这对于个人成才，肯定会有巨大的推动作用。高尔基说过，一个人所追求的目标越高，那么，他所取得的成就也就越大。实践表明，一个不明白把自己的理想横竿应放在什么高度的运动员，是永远跳不到理想的高度的。这是因为，符合客观实际的理想、追求、自信观念，往往能够构成一种内在动力和外设压力，它会激发、逼迫你把这种追求变成一种社会存在，唯有奋力实现之一途，而没有逃避、退缩的余地。

事实上，人们内在潜力是很大的。而且，它的发挥程度往往同内在动力和外设压力成正比。如果我们立下坚定的志向，肯于自己同自己竞争，自己向自己挑战，就有可能使内在的潜力变为现实的能力；反之，如果失去自信力，听任惰性去发展，那么，内在潜力也就自消自灭了。“自暴自弃，这是一条永远腐蚀和啃啮着心灵的毒蛇，它吸取着心灵的血液，并在其中注入厌世和绝望的毒液。”（马克思语）

唐代诗人聂夷中在一首诗中阐述过这样的观点：

出处全在人，路亦无通塞。
门前两条辙，何处去不得！

“门前两条辙”，就看走不走。为者常成，行者常至。行则塞者亦通，为则难者亦易。俄国寓言大师克雷洛夫有一句名言：“现实是此岸，理想是彼岸，中间隔着湍急的河流，行动则是架在河流上的桥梁。”不付诸行动，再好的期望也只能成为幻想。所谓“路亦无通塞”，我们应在这个意义上去理解。

当然，如果把它看成社会环境和成才的条件，路还是有通塞之别，境还是有顺逆之分的。关键在于人们如何去利用它、改造它。

人是环境的产物。一个人生在这样而不是那样的时代和环境中，带有很大的偶然性，对于自己来说，是无法选择的。但环境只能起到一种制约和影响的作用，而不是决定成才与否的唯一因素。环境对于人才的影响，取决于个人如何

对待它。对于献身事业、自强不息的人来说，再艰险的环境、恶劣的条件，也阻挡不了他去开拓闪光的人生之路。而且，"艰难困苦，玉汝于成。"逆境成才，恰是中外人才史上一种带有规律性的现象。

宋人方子通有一首《滟滪堆》诗：

湍流怪石碍通津，
一一操舟若有神。
自是世间无好手，
古来何事不由人！

诗人通过咏赞长江上的船工穿越激流险礁稳驾轻舟的娴熟技术，阐明人定胜天，事在人为的思想。古今无数事实说明，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是无能为力、无所作为的。一部人类发展史，就是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发现和利用自然规律、社会规律，不断地改造客观世界，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飞跃的历史。善于发现和利用条件，使之为自己的目标服务，这种有目的地、能动地改造外部环境的能力，是区别于动物，而为人类所独有的。

对这番道理，一些聪明的古人也在实践之中领悟到了。宋代诗人孔武仲写过这样一首诗：

推倒西墙半日功，
暑天饶作一窗风。
人间岂有炎凉隔，

只在施为向背中。

他从官舍中开辟西窗这件小事中看到，凿窗之前，屋里燠热难当；辟了西窗，立刻有凉风飒然而至，从而得出“人间岂有炎凉隔，只在施为向背中”的规律性认识。实际正是这样，你如希望获得优越的条件、顺利的环境，就应首先立足于不利的条件和艰苦的环境去奋力争取，等是等不来的。

且 说 机 遇

记得冰心早年写过这样几句诗：

成功的花，
人们只惊慕她现时的明艳！
然而当初她的芽儿，
浸透了奋斗的泪泉，
洒遍了牺牲的血雨。

寥寥数语，道出了一个千古不易的真理：成功来自艰辛的劳动。“字字看来都是血，十年辛苦不寻常”，象《红楼梦》那样震古烁今的鸿篇巨制自不待言；即便是一首出色的短诗，又何尝不是艰辛劳动的产物！“两句三年得，一吟双泪流”，“吟成五个字，捻断数茎须”，“险觅天应闷，狂搜海欲枯”，“生当无辍日，死是不吟时”——这些描述前人苦吟的诗句便是明证。赫尔岑说得好：“在科学上除了汗流满面，是没有其他获知的方法的；热情也罢，幻想也罢，以整个身心去渴望也罢，都不能代替劳动。”

诚然，在艺术创作过程中确实存在着灵感；从事科研活

动也常会碰到意外的机遇。人脑，这个神奇的存储器，存储了客观世界的大量信息。随着思维活动的不断深化，信息的不断丰富，联系也日益紧密与连贯。这时如果受到某种激发和启迪，就会使存储的信息活跃起来，各种联系豁然贯通，迸发出灵感的火花，出现构思活动中质的飞跃。这种心理现象看似难以捉摸，其实，它的基础正是艺术家的生活实践、艺术实践，包括长期艰苦的构思、探索。所谓“长期积累，偶然得之”，“得之在俄顷，积之在平日”，说的正是这种情况。“灵感是对艰苦劳动的奖赏。”（列宾）它既非神的意志的体现，所谓“福至心灵”；也不象柏拉图所解释的是什么“不朽的灵魂从前生带来的回忆”。

十九世纪三十年代，法国一位女作家写了一本小说，说巴尔扎克有一根具有隐身魔力的粗大手杖，凭借它，巴尔扎克可以隐身于各种场合，访察到其他作家难以知晓的种种社会真实情况，这便是他成功的秘诀。显然这是很荒唐的。在我国，也有许多传说，象诗人李白少时梦见所用之笔头上生花，后遂“天才赡远，名闻天下”；江淹年轻时诗文兼擅，卓有才名，后来在梦中一个美丈夫向他索还了五色笔，此后诗，遂无佳句。在唯物主义者看来，无论是巴尔扎克高产，李白富才，还是“江郎才尽”，都直接同他们的生活实践、艺术实践相关联。抛开勤奋学习，刻苦实践，枯坐在那里等待灵感的降临，无异是守株待兔，缘木求鱼。后代诗人姚宏过梦笔驿时，写过一首寄慨遥深的诗：

一宵短梦惊流俗，

千古高名挂里闾。
遂使后生矜此意，
痴眠不读一行书。

诗中慨叹一些后生希图侥幸，冀求“彩笔”，不肯砥砺向学，以致贻误终生。寓意是很深刻的。

在科研活动中，当人们聚精会神探索问题时，有时会因特定事物的启发而产生一种领悟。如能抓住不放，寻根究底，常常可以成为一项重要发现的依据，导致科学上的发现和技术上的发明。这种机遇是在实践基础上有计划地进行紧张的观察、思索的产物。公元前二百多年，欧洲叙拉古国王希罗，把一锭黄金交给珠宝工匠，让他打造皇冠。皇冠制成后，国王怀疑里面掺有白银，便委托宫廷科学家阿基米得进行测试。为了探索皇冠的奥秘，阿基米得废寝忘食，穷思苦想，简直象着了迷。一天，他去洗澡，跨进浴缸后，发现水往外溢，身体浸入越多，水溢出的也越多。这下他获得了灵感，当时竟忘记是光着身子，跳出浴缸就往家跑，连声高喊：“我找到啦！我想出来啦！”回去后，他把等重的金块、银块和皇冠依次浸在盛满水的同一容器中，发现银块排出的水最多，皇冠次之，金块又次之，于是得出结论，这顶皇冠并非纯金打制，而是金银的掺合体。以此为依据，他进而发现了浮力定律：浸在液体中的物体，其所减少的重量等于同体积的该液体的重量。这个发现似出偶然，但它却是长期辛勤探索的结果。法国微生物学家巴斯德说过：“在观察的领域中，机遇只偏爱那种有准备的头脑。”如果换上另外

的人，没有阿基米得那样丰富的学识，敏锐的观察力和顽强的探索精神，纵使碰上更多次的启示，也会视而不见，失之交臂的。

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为我国人民特别是广大青年开辟了广阔的成才之路。但要实际获得成功，还须通过自身的刻苦努力。不肯付出艰辛的劳动，只热衷于觅捷径、碰运气、找机会，是绽放不出明艳之花的。"莘勿贪机遇，图存在更生。"我们应该把徐特立老人的忠告奉为座右铭。

李煜和爱因斯坦

李煜和爱因斯坦，一个是中国古代的著名词人、南唐国主，一个是大洋彼岸的卓有成就的现代大科学家，两人生活时代整整差了一千年。无论从哪方面看，都可说是互不搭界的。但是，事物之间既有差异又有联系。有时看似风马牛不相及的事，却可以用来说明同一问题。这也是所在多有的。

先说李煜。这是一个才分很高的人，善属文，工诗画，尤长于音律。他写的词，在生活感受的深度上和艺术表现的力度上，都达到了很高的成就。由于他在题材与意境上突破了晚唐五代词以写艳情为主的窠臼，扩展和提高了词的表现生活、抒发感情的能力，使他在文学史上具有不容忽视的地位和作用。可是，作为一个国主，他却是"天下无能第一，古今不肖无双"了。他"生于深宫之中，长于妇人之手"，对军国大事一窍不通，也毫无兴趣。当大臣们在他面前议论经邦治国的政事时，他竟掩耳不听。宋太祖挥师破城之日，他还在静居寺里听经。最后落得个肉袒出降，辱身亡国的下场。宋太祖对他有个恰当的评价："李煜好个翰林学士，可惜无才作人主耳！"清代诗人郭麐也写过一首咏叹他的七绝：

我思昧昧最神伤，
予季归来更断肠。
作个才人真绝代，
可怜薄命作君王！

本来不是君王的材料，却偏偏被拥上“九五之尊”。结果，既应负亡国的罪责，又要以泪洗面断送残生，而且祸殃妻孥，实在是一场历史的误会。

现在再说爱因斯坦。一九五二年十一月八日，这位正在美国某大学执教的大科学家突然接到邀请，请他就任以色列共和国总统。这个多少人为之钻营奔竞的总统宝座，现在居然不费吹灰之力跑到屁股底下，周围的人都艳羡不已，纷纷祝贺、劝进。可是，爱因斯坦想的却是，自己一直同客观物质打交道，既缺乏组织才能，也不具备用人、理政的经验，又兼已届高龄，精力不济，确实不适合接受这个高官重任。于是，他一口回绝了。可以想象，如果爱因斯坦当时放下科学研究而去改行从政，其结果，恐怕同逼着林肯去研究相对论一样遇到绝大的困难。就辞聘这一点来说，我们也要深深叹服这位哲人的高明。

实际上，道理非常简单。世上并无全才，各人既有所长，必有所短。心理学家认为，人的智力特点各不相同，在某些特定的方面会具有良好的天赋和素质，而在其它方面的能力则往往很差。所谓人才，不过是以自己的一种或几种见长的才能为社会所承认而已。《水浒》中的张顺，在岸上角

斗，远非李逵的对手，可是下到水里，却可以把李逵弄得直翻白眼。这就叫做：人各有其长，才各有所用。如果颠倒一下位置，许多有用之材可能成为废物；有的即使仍然有用，也会大大减去其应有的价值。有的人才专家研究证明，一个人如果在与其专业不对口的岗位上工作，其才智将有百分之二、三十被无形吞没。这种无形的人才浪费，要比有形的物质财富浪费严重得多。

还说爱因斯坦。本来美国制造原子弹是他出头建议的，他又是当时世界上最有名的科学家和学者。由他来担任“曼哈顿工程”的技术领导人，似乎是天经地义。但是，当时美国政府却偏偏选中奥本·海默这个二流物理学家来担任这个要职。原因是奥本·海默具有知识面广、善于团结人、组织能力强等特点。这是这项巨大工程的组织领导者所必须具备的素质。几年后原子弹成功地爆炸了，证明了这个人选非常合适。这一切，都说明知人善任、因材器使是何等重要！

当然，就个人来说，还有个认识自己、发现自己的问题。正确地设计自己，选准主攻方向，也是成才的关键环节。李煜生当封建时代，虽然他对自己有所认识，象他呈给宋太祖的奏表中所说的：“实愧非才，心疏利禄，俾司国事，惧弗克堪”，但实际上他掌握不了自己的命运。爱因斯坦则不然，作为一个名震全球、卓有建树的大科学家，既能够认识自己，也有条件进行自我设计，尽多选择的余地。可是，资本主义制度下的一般平民，就很难做到这一点了，只能匍匐在“命运”面前，听凭摆布。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为人才的成长开辟了过去任何时代所无可比拟的广阔道路。

而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又需要各种各样的大批人才。我们应该根据建设事业的需要，从各自的条件出发，准确地选择主攻方向，既不妄自菲薄，以为自己什么也不行，也不盲目自信，把自己看成是无所不能的全才。这样，就可以在成才之路上健康地发展，大踏步前进。

老树春深更着花

近年来，在干部队伍的新老交替中，许多老同志响应党中央的号召，以革命、建设的大局为重，主动退休离职，在个人进退问题上，表现出了磊落胸怀和高尚情操。离开工作岗位之后，绝大多数同志以自己的实际行动，证明了共产党人、革命者有晚年而无闲年。他们有一分热发一分光，继续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事业作贡献。当然，也有一些同志产生一种失落感、衰惫感。多年来忙碌、紧张惯了，一旦生活节奏松弛下来，在情绪、兴趣、心理、行为等方面一时还觉得不适应。这也是很自然的。

有些人不理解老同志的心境，以为他们贪恋禄位，不想交权，实际上并非如此。老同志戎马倥偬、艰苦奋斗几十年，夺得了新中国诞生的伟大胜利，于是伸开膀子猛干一场，没想到十年动乱，再次陷入苦难的历程；好不容易盼到了妖氛荡尽，玉宇澄清，再一次起来工作，但年已老迈，心有余而力不足了。恰似古人所云："盼得河清身又老"，这也是无可奈何的事。难怪有些老同志每念及此，总是感慨、留连，不能自已，这原是革命事业心、历史责任感的一种体现。但是，话又说回来，"芳林新叶催陈叶，流水前波让后波"，

新陈代谢毕竟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当年“金戈铁马，气吞万里如虎”，驰骋疆场，开基创业；而今，终竟“廉颇老矣”。所以，到站下车，适时交班，也是十分正常的事情。

退离领导岗位，并非退出了革命事业。正如中央领导同志指出的，离休对老同志来说，不是革命生活的结束，而是开始了一个“参加革命”的新阶段。唐代著名诗人刘禹锡写过这样一首诗：

人谁不愿老，老去有谁怜。
身瘦带频减，发稀冠自偏。
废书缘惜眼，多炙为随年。
经事还谙事，阅人如阅川。
细思皆幸矣，下此便翛然。
莫道桑榆晚，微霞尚满天。

这是一首赠答诗。开头四句以叙家常的口吻和形象化的手法描写人老了的形态；中间四句承上启下，谈到老人保重身体的需要和阅历丰富的优势；最后四句说：我们活了六七十岁，细想起来也是幸事，再往后就更可以自在安适，无拘无束了。且不要说太阳西沉天已向晚，晚霞四射还是能照彻天宇的。字里行间，既含慰解，又有勉励，充满了乐观进取精神。

古今中外的实践表明，许多伟大的成就正是在老年阶段取得的。孙武退休之后写出了《孙子兵法》；魏征的《谏

太宗十思疏》、《十渐不克终疏》等名篇也写于当了散官之后；李时珍花甲之年写成了《本草纲目》，恩格斯七十多岁又掌握了两门外语；黑人作家杜波依斯九十三高龄写成了《黑色的火焰》三部曲。据某些心理学家测定，六十左右岁的人智商并不亚于中年人。大脑存储的知识，总是随着岁月的增加而增加。就智力效应来说，专心致志的老年人往往要比忙乱分心的中年人略高一些。刚到退休年龄的人，绝大多数正处于智力"充实时代"和智力发展的第二个"黄金时代"。特别是人到老年，因为阅历丰富，兼备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政治上比较成熟，易于掌握正确的方向和安身立命的主动权，可以少走许多弯路。

过去由于历史原因，许多学有专长的同志没有条件集中精力做学问；现在退下来了，摆脱了繁杂的行政事务和人际关系的干扰，可以潜心研讨问题，著书立说。即使没有专长，也可以从事一些自己所爱好的事业，参加各种有益的活动，仍然是大有可为的。

我们认为，所谓老，应该是一个由生理学、心理学、社会学、政治学以至哲学等多种学科构成的综合性概念。因此，看一个人老或未老，年龄固然是主要因素，但并非唯一的因素，这里还有个精神状态、思想风貌以及更高层次的世界观问题。"苍龙日暮还行雨，老树春深更着花。"顾炎武的这两句诗，堪资作为退出第一线的老同志的座右铭。

成才——强者之歌

马克思说过："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他们并不是随心所欲地创造，并不是在他们自己选定的条件下创造，而是在直接碰到的、既定的、从过去承继下来的条件下创造。"这些条件，实际上构成了每个人所处的环境。结果，有的人才际会风云，因势乘便，在顺境中建功立业；有的人才历经磨难，劳形苦心，在逆境中展现奇才。这里所说的逆境，表现是多种多样的，或为贫困，或为病残，或为失恋、败绩，或为遭谗毁、受打击，对于人才的成长，无疑都会起到压抑与阻碍的作用。

比起逆境来，顺境常能提供良好的条件、优越的环境，自然更有利于人才的成长。正如意大利诗人但丁所说的，白松的种子掉在英国的石头缝里，只会长成很矮的小树，但若是在南方肥沃的土地里，它就能长成一棵大树。所以，为了促进人才的成长，我们应当不遗余力地为其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但这只是问题的一个方面。实际上，如同生长在南方沃野里的白松并非都能长成参天大树一样，有些人尽管生活在良好的条件、优越的环境之中，却并没有成才。相反的，倒是有许多身处逆境之中的人，奋发图强，刻苦自励，

象烈火中的纯钢，怒雪里的红梅，暴风雨中的海燕，放射出奇异的光彩。

唐代诗人刘禹锡写过一首五言律诗，说的正是这种情况。

朔风悲老骥，秋霜动鸷禽。
出门有远道，平野多层阴；
灭没驰绝塞，振迅拂华林；
不因感衰节，安能激壮心！

象老骥在凛冽的朔风里奋鬣疾驰，象鸷鸟迎着凌厉的秋霜展翅高飞，身处逆境中的雄才志士，由于艰辛困苦的磨砺，更加激发了昂扬的斗志，奋力向前冲去。

原来，事物都有两重性，环境和条件对于人才的成长也有两重性。毛泽东同志说过："在一定条件下，坏的东西可以引出好的结果，好的东西也可以引出坏的结果。"人在安逸环境中，没有什么压力，可以进退雍容，优游岁月，如果自觉性、自制力不强，就会渐渐颓唐、松懈下去；而在逆境中却有一种紧迫感、危机感，容易激发出坚韧的毅力和顽强的拼搏精神，从而发挥极大的潜力，释放出巨大的能量。正如一句谚语所讲的："人只有在他被追赶的时候，才是跑得最快的。"一个人在正常的工作环境中，往往杂务丛脞，诸事麇集，抽不出空闲时间来学习和思考；可是身处逆境之后，社会活动显著减少，可以专心致志地钻研、探索，把更多的时间与精力用于向既定的目标进军。人在青云直上时，头脑容

易发热，常会产生一些不切实际的欲望；可是遭受挫折后，客观环境逼着你放弃各种空虚的幻想和盲目乐观情绪，从而把主观愿望同客观实际较好地结合起来。这些都是走向成功之路的必要条件。所谓“殷忧启圣，多难兴邦”，“艰难困苦，玉汝于成”，讲的都是这个道理。

刘禹锡还写过这样一首七绝：

山明水净夜来霜，
数树深红出浅黄。
试上高楼清入骨，
岂知春色嗾人狂！

这是一首富于形象化，而且含蕴着深刻哲理的好诗。意思是说：山明水净的夜晚，寒霜降落，几树红叶出现在浅黄色的秋林之间。登上高楼远眺，那满眼清凉萧瑟的秋光使人清爽入骨，精神振奋；但是，你可知道，那千娇百媚、姹紫嫣红的春色却会惹人迷乱发狂呵！诗人把使人清醒的秋光和惹人迷乱的春色相比较，形象地说明了艰难的境遇使人头脑清醒、意志坚强，而舒适安逸的顺境却容易令人沉醉昏眠，销磨斗志，从而提出了一个逆境与顺境在成才过程中的辩证关系问题。

当然，环境如何只是一个客观条件，决定性的因素还在于人的主观能动性。猛虎当路，挥拳搏击者有之，避易惊退者有之，葬身虎口者亦有之。逆境能造就强者，也可以吞噬弱者。同是处身逆境之中，有人成才，有人却由于缺乏明确

的目标、坚定的信念、顽强的毅力，以致困惑、苦闷、迷惘，甚至悲观绝望，丧失勇气，自暴自弃。巴尔扎克说得好："世界上的事情永远不是绝对的，结果完全因人而异。苦难对于天才是一块垫脚石，……对能干的人是一笔财富，对弱者是一个万丈深渊。"所以，逆境成才，尽管是一种比较普遍的现象，但它是有条件的。套用一句成语，就是：你要成才吗？那就应该是强者！我们可以用贝多芬的一句名言为本文作结束语："我要扼住命运的咽喉，它妄想使我屈服，这绝对办不到。——生活是这样美好，活它一千辈子吧！"

成败纵横谈

过去有“胜者王侯败者贼”的说法，反映了人们惯以成败论英雄的倾向。其实，导致成功与失败的因素很多，不可泛泛而论。从历史上看，成功者固然是公认的人才，或者称作英雄；而失败者也未必都是孱头，就是说，里面也有人才。当然，违背历史发展趋势和人民意愿要求，代表错误方向的反面人物，不在论述之列。

一般地说，成功者都是有一定的才能的；但反过来讲，并非一切有才能的人在事业上都能获得成功。任何人才，包括那些杰出人物，都是在当时社会历史条件及其发展趋势所形成的特定环境中涌现出来的。通常说的“时势造英雄”，突出地反映了具体社会条件对于历史人物的制约作用。在阶级社会中，人们的活动又会受到阶级的局限。总之，人才的成长，事业的成功，都是个人内在因素和社会外在条件综合效应的产物。国外的专家曾对1847年以来美、英、德等国二百个成功与失败的战例进行全面分析，发现凡是取得军事胜利的指挥官，一般都具有多谋善断、身先士卒、意志坚定、作风顽强和熟谙军情等特点，同时，受到当时社会环境、客观条件的直接制约。西汉的名将李广，英勇善战，沉

着忠厚，深得士卒拥护，身经七十余战，立下汗马功劳。“使李将军遇高皇帝，万户侯何足道哉！”（刘克庄词）但李广遇到的却是赏罚失当、刻薄寡恩的汉武帝，不仅没有封侯践土，最后还落得个被迫自杀，罪及妻孥的下场。可见，评价一个人的功业，不应脱离当时的社会历史条件。

纵观历史上的一些失败者，情况是千差万别的。在军事，政治活动中，有的是因为敌我双方力量对比过分悬殊；有的由于时机不成熟，受当时社会历史条件的限制；有的虽然在这方面没有成就，但在其他方面获得成功；有的失败了，但是负于更高明的对手，在科技研究领域，有些人的失败是因为研究的课题难度太大，非一人一时所能奏效，但作为开路先锋和梯石，自有其不可磨灭的作用。所以，对于失败的情况应作具体分析，笼统地以一时成败量才论事，难免失之偏颇。

清代著名诗人袁枚写过一首题为《成败》的五言绝句：

成败论千古，
人间最不公。
苻坚窦建德，
终竟是英雄。

这话有一定道理。十六国的前秦的君主苻坚，在淝水之战中，由于骄傲轻敌，步步失着，遭致军事上的惨败。“投鞭断流”这句形容失当的大言，至今犹为人所诟病。但他还是颇有作为的。他任用王猛为丞相，改革内政，抑挫豪强，

鞭杀恶吏，使"百僚震肃，豪右屏气，路不拾遗，风化大行"。同时，统一北方各族，复兴关中经济，提倡儒学，广揽人才，一时国政修明，在五胡中最称强盛。所以，尽管后来失败了，也还算得上英杰之才。窦建德作为隋末杰出的农民起义领袖，虽然也有错误，但他为人民办了许多好事。至今，大名、保定、临城一带，还有窦王庙等许多纪念他的建筑遗址，表达了历代人民对他和河北义军的崇敬与怀念。

清末爱国诗人丘逢甲也写过类似的诗篇：

人间成败论英雄，
野史荒唐恐未公。
古柳斜阳围坐听，
一时谈笑付盲翁！

诗为有感而发。甲午战争次年，清廷割让台湾给日本，丘逢甲率台人抵抗，自任大将军，终因寡不敌众，败归闽粤。诗作于当年秋天。后两句显然是从陆游名句"斜阳古柳赵家庄，负鼓盲翁正作场"演化而来。说明是非曲直任由后人评说，但公道自在人心，相信历史总会作出公正结论的。

如何看待历史人物的成败、得失，是马克思主义历史科学的一个重要研究课题。我们应该坚持唯物史观，把人物摆在他所处的历史环境中进行考察，"决不应该把人和条件对立起来"（斯大林语）。同时，也要看到，一个人的成败同他的主观因素，诸如认识社会发展趋势、反映人民群众要求的正确程度，以及本人素质的优劣、意志的强弱等等，都有直接关系。

联系当前实际，上述原则大体上也适用于对改革人物的评价。改革是一项全面、综合、动态的社会系统工程。效果如何，往往受多方面条件的制约。有些从事改革的同志，由于对规律的认识和经验的积累不足，或受旧体制、旧观念的限制，功效不显，甚至出现某些失误，这是难免的。特别是看待改革的功效还有个衡量的标准和角度问题。经济效益是十分重要的，同时还应看到政治体制、思想意识、生活方式等方面的功效，有的暂时看不出明显的功利，但其长远影响不可忽视。所以，不能简单地从某一角度或眼前的得失来衡量改革的成败，要看得更广更远更深一些。

当然，“莫以成败论英雄”这个命题，主要是就历史人物、历史现象而言，不能在现实生活中滥用，更不能把它同日常工作着重考核实绩的要求对立起来。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自然也是考核干部的主要标准。干部的工作实绩，是本人德才的集中体现。在社会环境、客观条件大体相同的情况下，通过考核实绩，是非、优劣即可立见。这与历史人物面对千差万别的环境条件迥然不同。长期以来。在干部管理工作中，平均主义，吃“大锅饭”，抱“铁饭碗”，造成干与不干无差别，干好干坏一个样，模糊了个人的责任与是非，有时“三失街亭找不着马谡”。现在提倡着重考核实绩，无疑是一个巨大的进步。

楚材晋用

《东周列国志》第五十八回有一段关于晋楚对阵，各自借助对方力量侦察敌情的生动描写：

却说楚共王直逼晋营而阵，自谓出其不意，军中必然扰乱。却寂然不见动静，乃问于太宰伯州犁曰："晋兵坚垒不动，子晋人也，必知其事。"州犁曰："请王登轈车而望之。"楚王登轈车，使州犁立于其侧。王问曰："晋兵驰骋，或左或右者何也？"州犁对曰："召军吏也。"王曰："今又群聚于中军矣。"州犁曰："合而为谋也。"又望曰："忽然张幕何故？"州犁曰："虔告于先君也。"又望曰："今又彻幕矣。"对曰："将发军令也。"又望曰："军中为何喧哗，飞尘不止？"对曰："彼因不得成列，将塞井平灶，为战地耳。"又望曰："车皆驾马矣，将士升车矣。"对曰："将结阵也。"又望曰："升车者何以复下？"对曰："将战而祷神也。"又望曰："中军势似甚盛，其君在乎？"对曰："栾范之族，挟公而阵，不可轻敌也。"楚王尽知晋国之情，乃戒谕军中，打点来日交锋之事。楚之降将苗贲皇亦侍于晋侯之

侧，献策曰："自令尹孙叔之死，军政无常。两广精兵，久不选换，老不堪战者多矣。且左右二帅，不相和睦。此一战楚可败也。"髯翁有诗云：

楚用州犁本晋良，
晋人用楚是贲皇。
人才难得须珍重；
莫把谋臣借外邦！

春秋战国时期，各诸侯国之间保持着自由往来关系，各国的人才可以自由往返，造成了人才流动的有利条件。因此，各国君主选拔与荟集人才，都不仅仅限于自己所辖范围，"楚材晋用"，在当时是较为普遍的现象。特别是秦国，自穆公以来，卫国的商鞅，虞国的百里奚，西戎的由余，晋国的公孙支，宋国的蹇叔，魏国的张仪、范雎、尉缭，楚国的甘茂、李斯，燕国的蔡泽，韩国的韩非、郑国等许多人才，相继源源入秦，造成了秦在人才方面的优势，使之在列国纷争的局势中，得以按照历史发展的要求，进行较为彻底的经济与政治的改革，成为实力雄厚的强国。中国古代的历史实践表明，人才引进，对事业的发展是有利的。

由于人才引进政策的巨大效益，现代世界各国，特别是美、苏、日本和西欧各国，都把输入人才当作一项重大国策，看作与输入技术、输入资金、引进设备同等重要的事情。早在工业化初期，美国就开始从国外大量引进人才。据统计，从1820年到1859年，共有一百零五万技术工人和四万

一千二百名专业人才移入美国。本世纪三十年代，法西斯分子疯狂迫害知识分子，结果使欧洲两千名科技人员尽归美国。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美国曾专门派遣三千名科技人员到战败后的德国，对科学界进行为期两个月的调查，然后将大批德国科学家接回去，给以高薪雇用。1949年到1973年，美国共从各国“进口”科学家、工程师十六万人。1973年以后，每年仍有六千名以上的科学家、工程师进入美国。这些人为美国科学技术的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美国第一颗原子弹就是依靠外国科学家研制成功的，当时，研究设计和装配第一颗原子弹的洛斯阿拉摩斯科学实验室，设有七个研究部。其中高级研究部是来自意大利的著名核物理学家费米领导的；理论研究部由德国著名物理学家弗兰克·贝蒂挂帅；苏联物理、化学家基斯卡柯夫斯基主持爆炸研究部；匈牙利核物理学家、被誉为“氢弹之父”的泰勒，丹麦核物理学家玻尔，英国科学家查德威克等，也参加了研究工作。空间技术的发展情况也是如此。如1969年美国用“土星”V型火箭实现了“阿波罗”载人登月计划，就是在德国火箭专家冯·布劳恩领导下获得成功的。一份资料载明，当代美国第一流科学家、工程师约有十二、三万人，其中美籍华人占四分之一左右。

西欧各国也越来越重视引进人才。它们正在与美国进行激烈的“人才争夺战”。“尤里卡”计划的实行，目的之一就是为了发挥高级科技人才的作用，避免人才因无地用武而再次大批流入美国。与此同时，它们不惜以高昂代价从外国引进大批高级科技人才。

当前，我国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亟需大量科学技

术、经济管理和其他各类人才。但我国大学生人数在人口中所占比例甚小。人才资源缺乏，已经成为制约我国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为了解决这一尖锐的矛盾，我们应在发展各级各类教育，大力培养本国人才的同时，切实重视引进国外人才的效应。党中央已经决定把从国外引进人才看作是迎接新的技术革命战略总部署的重要一环。邓小平同志在同党中央几位负责同志谈话中强调指出："要利用外国的智力，把外国人请来参加我们的重点建设以及各方面的建设，办教育，搞技术改造"；"我们现在搞现代化建设，既缺少经验，又缺少知识，应该把他们请来帮助我们"。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强国，当然要立足于依靠本国人才。但有计划、有组织、有选择地从国外引进一些人才，也是充分挖掘人才资源的一种必要的、有益的补充。

莫倚儿童轻岁月

青春时期是一个人的黄金时代，大脑内部机能发展迅速，精力、体力、记忆力、创造力都处在最旺盛的时期。有人做过统计，在一千二百四十三位著名科学家、发明家中，百分之六十五以上的人是在二十到四十岁这段时间里作出第一项发明和创造的。所以，有"英雄出少年"的时谚。如果说，自然界是"春宵一刻值千金，花有清香月有阴"；那么，人生的春天无疑就更宝贵、更美丽了。就一个人来说，青春时期拥有巨大的发展优势。古人说的"后生可畏"，"丈夫未可轻年少"，道理正在于此。

当然，在看到这种特殊优势的同时，青年人也应该意识到自身所肩负的责任。青年时期正值学龄阶段的后半期，是奠定知识鸿基的关键时刻，又处在工作阶段的开端，因而亟需掌握实际本领，取得独立工作能力。外国有一句谚语："一个人成年偿还少年的价钱。"含义与"种瓜得瓜，种豆得豆"大体接近。就这个意义来说，青年时代既是播种时期，也是收获时期。记得有一位中央领导同志语重心长地对一些青年人说过："假使你们珍惜自己的优势，那么可以肯定地说，你们会超过我们。但是，如果你们把自己的优势浪

费了，不管时代怎么前进，历史怎么发展，你们和退出历史舞台的老一辈相比，可能还是望尘莫及。”

其实，世间任何优势都是相对的。作为一种生命现象，青春的优势也是一样。青年人固然比中老年人拥有更多的生命时间，但并不等于同时拥有经验、知识、修养、能力等方面的优势。要在这些方面同样具有优势，就须抓紧学习，刻苦磨炼，认真打好基础。而且，“流光容易把人抛”，生物性的优势时刻都在转化。当青少年步入中老年之后，年龄优势就将随之而递减与消失，这是自然规律所决定的。

《乐府诗集》中有一首《长歌行》，是这样写的：

青青园中葵，朝露待日晞。
阳春布德泽，万物生光辉。
常恐秋节至，焜黄华叶衰。
百川东到海，何时复西归？
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

大意是说：葵花上的朝露，太阳一出来就会消失。由于阳春化育，万物生机勃勃，但春时甚短，秋天一到，千花百卉都将焜黄萎落。四时代序，似乎周而复始，其实与百川汇海一般，是一去不复返的。作者通过生动的比喻，劝诫青少年珍惜韶华，以免蹉跎岁月，老大伤怀。这番道理似乎谁都懂得，但实践起来并不容易。世界上许多宝贵的东西，拥有它的人常常并不知道珍惜，甚至忽视它的存在；只有失去了它，或当“求之不得，寤寐思服”的时候，才真正认识到它

的可贵，懂得它的价值。

唐代诗人窦巩写过一首《赠王氏小儿》的七绝：

竹林会里偏怜小，
淮水清时最觉贤。
莫倚儿童轻岁月，
丈人曾共尔同年。

前两句追忆作者少年时如何崭露头角；后两句劝诫王氏儿郎黽勉奋进，现身说法，极为警策。

我们这一代青年生逢盛世，正值中华民族进入新的振兴时期。历史为年轻一代提供了龙腾虎跃的广阔舞台，到处都是英雄用武之地。让我们共同记住高尔基的话吧："如果你们，年轻的人们，真正希望过'很宽阔、很美好的生活'，就创造它吧，和那些正在英勇地建立空前未有的、宏伟的事业的人携起手来去工作吧！"

为花欣作落泥红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繁重任务，迫切要求我们的干部队伍特别是各级领导班子加速年轻化的进程。无数老同志登高望远，放开胸襟，以对待党的事业的高度的历史责任感，坚持正确的名位观和进退观，主动退居二、三线，让继往开来的一代新人走上各级领导岗位。这种高尚品格和革命风范受到了广大干部、群众的高度赞扬，成为中华民族的一种巨大的精神力量。

“现在是要知识、讲文凭的四化建设时期，与过去战争年代不同了。战场上的猛虎到了现代化的企业，玩不转了。”少数干部群众包括个别退下来的老同志有这种想法。言下之意，老同志退出班子之后再也发挥不了作用了。

诚然，建设时期同过去革命战争年代性质不同，任务各异，对于领导干部的要求也更高了。但是，作为整个共产主义事业却是薪传浪续，永无休止的，不能把它截然分开。革命战争年代那种艰苦奋斗精神，党和人民群众血肉相联的优良传统，特别是作为革命传家宝的党的三大作风，是永放光芒的。邓小平同志说：“中青年干部接班，最重要的是接老同志坚持革命斗争方向的英勇精神的班。”就是说，要从老

一辈的手中把革命精神和他们所开拓的伟大事业接过来。

郑板桥有一首诗讲得很好：

新竹高于旧竹枝，
全凭老干为扶持。
明年再有新生者，
十丈龙孙绕凤池。

有了一大批有知识、懂专业、进取心强、富有开拓精神的年轻干部，再加上老同志的传帮带，热心扶植，积极帮台，在一旁顾之问之扶之翼之，把新老干部的两种优势结合在一起，必能很快地开创新的局面。

古代周文王手下有个鬻子，因年事已高而遭到嫌弃。鬻子很不服气，找到周文王说："使臣捕兽逐麋，已老矣；使臣坐策国事，尚少也！"老年人有老年人的优势，看我们如何去发挥它。这里也有个扬长避短，用其所长的问题。杜甫写过一首《老马》的五言律诗，集中地讲了这个道理：

江汉思归客，乾坤一腐儒。
片云天共远，永夜月同孤。
落日心犹壮，秋风病欲苏。
古来存老马，不必取长途！

老马的作用不在于疆场驰驱，日行千里，而在于经验丰富，认识道路。

知识与经验有个积累的过程。人过中年，体力渐衰，但思维与判断能力还会继续发展。老同志无论是否担任过领导职务，都有几十年的实践经验。这些经验对于年轻的同志，无疑是十分宝贵的。即使是错误的教训，也是他山之石，大有补益。

春秋时代，楚国大夫孙叔敖在虞丘子的推荐下当了令尹。就任之日，贺客盈门，说了大量的恭维的话。他都没有认真接待。唯有一个穿戴素衣素帽，象来吊丧似的老人前来，孙叔敖谦恭地会见了他，说："请问长者有何见教？"老人说："身已贵而骄人者，民去之；位已高而擅权者，君恶之；禄已厚而不足者，患处之。"反之，如果能做到："位已高而意愈下，官益大而心益小，禄已厚而慎不取"，你就能够治理好楚国了。孙叔敖听了，连连称是，当即把老人接到家里住下。古往今来，一切有识之士都是非常注意听取老一辈的意见的。有一句民谚："不信老人言，吃亏在眼前。"可见，群众是很懂得这个道理的。

记得小时候阅读苏联小说《青年近卫军》，在为奥列格等青年英雄的革命精神和光辉业绩所感动的同时，脑子里还树起另一座丰碑，就是奥列格的外祖母的形象。这是一个普通的劳动妇女，年岁大了，退休在家，看似不如青年人大有作为，但她以其懿言嘉行为教育后代作出了贡献。因而，同样是永垂史册的。

鲁迅有句名言："要能培一朵花，就不妨做做会朽的腐草。"龚自珍在他的诗中，也抒写了这种高尚的情怀：

浩荡东风白日斜，
吟鞭东指即天涯。
落红不是无情物，
化作春泥更护花。

“为花欣作落泥红”——这正是那些热心支持、扶植新干部的老同志的写照。

中华民族向来有尊老敬贤的优良传统。尊老，就是尊重我们党的历史，尊重老一辈为民族解放、中华崛起而献身的革命精神。它对于正在进行着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具有深远的意义。我们就是要在全社会培植起一种老带新，新敬老，上爱下，下尊上的互敬互助，亲密无间的良好风气。

从卞和说到赵普

相传春秋时楚国人卞和在荆山得到一块璞，外表看去与石无异，但卞和认出这是一块真正的美玉，便把它献给楚厉王。厉王找玉工察看，玉工讪笑说："这哪里是什么玉，分明是一块顽石！"厉王以为卞和有意欺诳他，一怒之下，把卞和的左脚截去。厉王死后，武王继位，卞和又去献璞，玉工又说是石头，结果武王又截去卞和的右脚。待到楚文王即位，被截去双足的卞和已经没办法再去京城献璞了，想到忠而获罪，识宝无人，便抱璞痛哭于荆山之下，整整哭了三天三夜，最后到了泣血的程度。文王知道后，命令玉工将璞剖开，果然得到一块稀世的宝玉。文王非常高兴，下令制成玉璧，名之曰"和氏璧"。对卞和这种不畏谗残、坚持真理的精神，楚文王称赞说：你真是个"扳不倒之翁也"。

后来，大诗人李白在一首诗里，满怀深情地写道：

玉不自言如桃李，
鱼目笑之卞和耻。
楚国青蝇何太多，
连城白璧遭谗毁。

荆山长号泣血人，
忠臣死为刖足鬼！

一面是对卞和的忠贞不渝、矢志如一，予以热情的歌颂；一面又是对无知的"鱼目"和恶意的"青蝇"（进谗者）进行无情的嘲笑与鞭挞。卞和地下有知，亦当有以自慰了。

清代诗人陆次云写过一首《题荆山石壁》的七绝：

寄语山灵听啸歌，
连城再刖叹如何。
人间碧眼应难遇，
莫产琼瑶误卞和！

这首诗表达了作者对卞和的深切同情，同时借着卞和怀璧不遇的故实，以委婉曲折的方式抒发了他对封建时代贤才无人赏识、终古埋没的强烈不满。只是慑于文字狱的淫威，不敢直抒胸臆，而是转弯抹角地讲：人间大概很难遇到那种辨识真材的"碧眼"了，因此寄语山灵：今后再也不要出产琼瑶美玉了，以免卞和之类的"愚人"跟着遭殃受罪！这首诗感染力很强，妙在借题发挥，意在言外，发人深思。

当然，对于卞和的行为也有采取轻率的嗤笑态度的。有人曾在荆山抱玉岩卞和庙里题下这样一首诗：

一玉何须太认真，

两遭刖足竟忘身。
至今遗庙伊谁仰，
嗟煞当年抱玉人！

殊不知卞和的可贵之处，恰恰就在这种“太认真”上。它反映了为真理而献身的坚定信念和不达目的不罢休的顽强意志。如果遭到一些挫折，遇到某种谗毁，就放弃坚定的信念，打退堂鼓，那还谈得上什么事业的成功，理想的实现！

卞和精神的可贵之处，还在于它给后世的荐贤工作以有益的启示。试想，如果每个负责“铨衡”人才的人都有卞和那样的眼力，而且又能不遗余力、不避风险地反复举荐，直到所举荐的贤才被承认被任用为止，那么，人才埋没与遗弃的现象也就会大大减少了。

历史上，这样的人是有的，赵普就是其中的一个。据《宋史》记载：

宋初，在相位者多龌龊循默，普刚毅果断，未有其比。尝奏荐某人为某官，太祖不用。普明日复奏其人，亦不用。明日，普又以其人奏，太祖怒，碎裂奏牍掷地，普颜色不变，跪而拾之以归。他日补缀旧纸，复奏如初。太祖乃悟，卒用其人。又有群臣当迁官，太祖素恶其人，不与。普坚以为请，太祖怒曰：“朕固不为迁官，卿若之何？”普曰：“刑以惩恶，赏以酬功，古今通道也。且刑赏天下之刑赏，非陛下之刑赏，岂得以喜怒专之。”太祖怒甚，起，普亦随之。太祖入宫，普立于宫门，久

之不去，竟得俞允。

看来，赵普也着实具备了卞和那种“太认真”的精神。在封建君主专制时代，为了荐举“称职”之人，不惜冒犯“龙颜”，据理请命，实在是难能可贵的。

今天，社会主义民主已经取代了封建主义的专制，我们更有条件理直气壮地发表和坚持正确的意见，而不必有任何担心。当然，由于封建主义残余的影响，家长式的作风还没有绝迹。为了人才资源的充分开发和利用，仍有必要提倡卞和、赵普那样的执着、认真精神。

意足不求颜色似

宋代诗人陈与义的五首《水墨梅》七绝，颇负盛名。其四曰：

含章殿下春风面，
造化功成秋兔毫。
意足不求颜色似，
前身相马九方皋。

据说，宋徽宗看到这首诗以后，击节称赏，当即会见了作者，有相见恨晚之叹。陈与义自此名播海内，并被拔擢晋用。诗，确实写得很好。前两句为一般的铺叙，大意是说：南朝宋武帝的含章殿下有你（梅花）美丽的笑靥，大自然孕育名花的功绩全靠一支兔毫画笔完成。精彩之处在于三、四两句，借咏墨梅提出了一个富有哲理的思想。中国古代诗论中，有过“古诗之妙，专求意象”的说法。中国古典艺术最讲究摄取事物的神理，而遗其外貌，象九方皋相马那样，达到那种“超以象外，得其环中”的境界。“意足不求颜色似”讲的正是这个道理。原来这里面有个典故：

据《列子·说符》记载：秦穆公对伯乐说："你岁数很大了，你的后辈里有没有能够接你的班善于相马的呀？"伯乐说："我的后辈只能凭着形容骨相去相一般的良马；至于天下无双的千里马，看上去神奇恍惚，难以捉摸，跑起来蹄不扬尘，不留迹印，这光凭骨相去识别就不行了。我有一个自幼一起担柴挑菜的伙伴叫九方皋的，此人相马本领不亚于我。"这样，穆公就把九方皋请来了。拜见穆公之后，九方皋奉命四出相马，奔波了三个月，终于在沙丘一带找到了一匹千里马。穆公问他是怎样的马，九方皋说："是黄色的母马。"但去取马的人回来说是一匹黑色的公马。穆公很不高兴，责备伯乐说："你推荐的那个求马之人，连黄、黑、公、母都分辨不清，怎么能鉴别马的优劣呢？"伯乐答道："这正是他的高明之处。因为他对马的观察，深入到马的神理，得其精而忘其粗，在其内而忘其外，视其所视而遗其所未见。他重视的是马的风骨气质，而把毛色、性别等次要东西丢开了。"后来经过实际检验，果然是一匹天下稀有的良马。

这种抓本质、看主流，摄取事物神理而遗其皮毛外貌的做法，不独对于赏花相马、论诗评画具有指导意义，以之论才取士，同样是适用的。世上并无完人。我们选拔人才也应"得其精而忘其粗，在其内而忘其外"，"不以一眚掩大德"。我国古代学者王充在《论衡》中讲过："志有所存，顾不见泰山；思有所至，有身不暇徇也。"当一个人专心致志于某一学问或事业时，他可能连泰山也视而不见，连身边的事情也无暇顾及。法国大画家罗丹关于艺术人才有这样一段论述："在著名的画家与雕塑家的传记里，满载某某前辈的天真可笑的

趣闻。但是要知道，伟大的人物常因不断思考自己的作品而忽略日常生活。更要知道，有许多艺术家，虽然他们颇有智慧，但表面上好象肤浅得很，只是因为他们没有口才和应答不敏捷的缘故。可是，对于那些浅薄的观察家来说，善于辞令是聪明伶俐的唯一标志。”

“意足不求颜色似”，重视神理、本质，而不胶柱于牝牡骊黄，作为一个指导思想，无疑是必要、正确的。但是，人才毕竟要比“马才”复杂得多。人事工作者不可以此为借口而粗心大意，马虎从事。在这方面，我们应提倡更耐心些，更细心些，多看几眼。

走笔至此，想起《儒林外史》中《周学道校士拔真才》一段故事：五十四岁的童生范进，考了二十余次，迄未中举。这次，提学道周进主考，将范进卷子用心用意看了一遍，心里不喜，道：“这样的文字，都说的是些甚么话！怪不得不进学！”丢过一边不看了。又坐了一会，还不见一个人来交卷，心里又想道：“何不把范进的卷子再看一遍？倘有一线之明，也可怜他苦志。”从头至尾，又看了一遍，觉得有些意思。末了又看第三遍，看罢，不觉叹息道：“这样文字，连我看一两遍也不能解，直到三遍之后，才晓得是天地间之至文，真乃一字一珠！可见世上糊涂试官，不知屈煞了多少英才！”忙取笔细细圈点，卷上加了三圈，填上了第一名。

周进可贵之处，在于爱贤惜才一片热心。他想的是“倘有一线之明，也可怜他苦志”。这样，才一看再看，细致认真，终于摄取神理，得其真髓。这一点，也是我们吸取九方皋相马的经验时，所不可忽视的。

南郭先生与“大锅饭”

战国时的齐宣王爱听吹竽，每次都要组织三百人的器乐大合奏。有个南郭先生，并不会吹竽，但他看这里有空子可钻，便到齐宣王那里自荐，说他很善于吹竽，愿意为大王效劳。宣王听了自是喜欢不尽，便把他安置在大乐队里，并发给他同其他人一样的薪俸。这样，南郭先生就混在乐队里面跟着凑数。后来宣王死了，他的儿子继位，是为齐湣王。他也爱听吹竽，但与乃父大异其趣，偏偏喜欢听独奏。他把乐队找到跟前，一个一个试吹。这样一来，南郭先生就再也混不下去了，只好“溜之乎也”。

宋代文学家、大诗人苏轼有一首题为《寄刘孝叔》的诗，便借用了这个故事：

> 平生学问只流俗，
> 众里吹竽谁比数。
> 忽令独奏《凤将雏》，
> 仓卒欲吹那得谱！

自从《韩非子》记载了这个滥竽充数的故事，两千多年

来，南郭先生便一直成为人们嘲笑、揶揄的对象。虽说有点令人难堪，但细究起来倒也怪罪不得他人，确是咎由自取。立身天地之间，总须学一点真实本领。一无所长，整天跟着人家混饭吃，终究不是办法。不会、不懂也罢，有个“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的实事求是态度也好，偏偏他又不懂装懂，假充内行。这就注定了最后“抱竽出逃”的狼狈下场。

这场闹剧的出现，南郭先生自己当然要负主要责任。可是，如果我们动脑筋想一想，进而追问一下：一个本来不会吹竽的人，为什么竟能轻而易举地混入了宫廷乐队，而且可以装模作样地吹了许多年呢？一个尸位素餐的混饭吃的人，又为什么能够和乐队的其他乐手一样领取薪俸呢？这么一追究，作为组织领导者的齐宣王，就难以辞其咎了。看来，齐宣王好讲排场，但并不真正懂得音乐，无非是逢场作戏、附庸风雅而已。自身不学无术，也就谈不上有什么知人之明。由此可以得到启示：要准确地识拔英才，汰除庸才，首先领导者必须是英才而不是庸才。

南郭先生之所以能够混迹于宫廷乐坛，除了齐宣王昏聩这样一个因素以外，也和当时“大帮轰”、“大锅饭”的吹竽体制、方式有直接关系。惟其数百人“拉大帮”合奏，才有可能给滥竽充数的人以可乘之机。如果象齐湣王那样“单兵教练”、“分灶吃饭”，无论是南郭先生、北郭先生，十个有十个要露馅的，最后都得陷入“忽令独奏《凤将雏》，仓卒欲吹那得谱”的尴尬境地。正如唐人黄滔诗中所讲的：

齐竽今历试，

真假不难知。
欲使声声别，
须令箇箇吹。

有一部电视剧《南郭后传》，说是南郭先生露丑以后，逃回家乡，狼狈不堪，连小孩子都嘲弄他。尔后，他认真吸取了失败教训，再次投到百里老师门下，从头学起，刻苦钻研，经过几年的勤学苦练，终于熟练地掌握了吹竽本领。哪里跌倒哪里爬。最后重返齐宫，当了一名出色的乐师。这从另一个角度说明了，要多出人才，出好人才，必须彻底打破“大锅饭”的体制，不给那些“阿混”们提供各种“滥竽充数”的逋逃薮。我常想，如果齐宣王当政时就能采用“齐竽历试”的办法，也许南郭先生早就发愤成才了

爱尔玛的心事

美国作家霍桑的小说《胎记》，写一位有高深智慧和幻想力的科学家爱尔玛，娶了个美貌如花的妻子。灯前对坐，“娇花”悦眼，爱尔玛自是欢愉不尽，但他却总觉得有一桩心事耿耿不能去怀。原来，妻子脸上长一个特殊的嫣红斑痕——胎记，尽管它只有小拇指那么大，但在这位惯于追求完美境界的科学家看来，总是破坏了美的魅力。他煞费苦心，想把妻子的可爱面颊改善得十全十美，毫无瑕疵。于是研究出一种外用药水，涂在妻子脸部的胎记上，但未能奏效。他又使用一种内服药水，帮助妻子除去小小的斑痕。这个效果比较显著，胎记正逐渐变淡、褪色。可是，当这个胎记的最后一丝红色从面颊上褪去时，那个十全十美的绝代佳人的最后一口气，也散入青冥，化为乌有了。

看过这篇悲剧性的作品，我掩卷沉思，为这位具有高深智慧却缺乏辩证观点的科学家深深感到惋惜。同时，想起了我国南宋时代的诗人戴复古写的一首《寄兴》诗。它以一个妇女的口吻，向丈夫表明心迹，说：世上金无足赤，玉有微瑕。只要对我这个妻子不求全责备，吹毛索瘢，我就愿意在你家忠诚地过一辈子。诗是这样的：

黄金无足色，白璧有微瑕。
求人不求备，妾愿老君家。

实际上，这首诗讲的是识才、用才问题。寥寥二十个字，含蕴了世上本无完人，因此要善用人之所长而勿苛责其短，果能如此，则大批人才就会为知己者竭诚效力等十分丰富的内容。这位戴老先生生在八百多年前，但在掌握辩证思维这一点来说，实在要比那位现代的科学家高明得多。

墨子说："甘瓜苦蒂，天下物无全美。"人才也不例外。在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看来，人才的范围十分广泛，是多层次、多方面的，也就是我们常说的，"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决不是仅指少数的天才人物。才与非才，是相对、比较而言的。人才，无非是那些在某一范围内，某个方面显示了比较突出的才能，做出了优异贡献的人，所谓"闻道有先后，术业有专攻"。即使是奇才、伟人，也不可能是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的，世人更没有完美无缺的超人。人要完人，才要全才，是识才、用才问题上形而上学思想的反映，是脱离实际的主观唯心主义。有的人才学者指出，如果一个领导者喜欢求全责备，那么，他周围的人，可以说肯定都是一些平庸之辈。为什么呢？这犹如世上罕有无瑕之玉，而多有无瑕之石，见瑕而弃玉，只能得到无瑕之石。辩证法告诉我们，一切事物都在发展的过程中，从这个意义上说，都具有不完美性。我们可以也应该尽量追求完美，并逐步向完美的方向发展，但要一蹴而就，实现绝对完美无缺的境界却

办不到。完美无缺的境界，好似一个封闭的系统，事物再不发展了，新陈代谢的功能失去了，生命也就结束了。

既然世上并无完人，我们在使用人才时就应善用其长，而不要苛责其短。三十年代末，陈云同志任中央组织部部长时，有一篇著名的演说，里面提到用人之道的十二个字：一曰"了解人"，要全面、历史地看人。指出，天下没有一个人是毫无长处、毫无优点的，也没有一个人是毫无短处、毫无缺点的。所以，在革命队伍里，无一人不可用。二曰"气量大"，只要有一技之长，就要用，只有这样，才能成大事业。三曰"用得好"，上下互相信任，使下级敢讲话，敢做事，这样，就能使每一个人都肯负责，都很积极努力。四曰"爱护人"，热情关怀，多方面帮助，郑重、谨慎，实事求是地处理人的问题。

在善用人才方面，列宁给我们树立了榜样。苏维埃政权建立初期，为了迅速恢复铁路运输，整顿交通秩序，列宁破格地任用工程师伊·尼·波里索夫为交通总局局长，后又提拔为副交通人民委员。当时，列宁完全知道，波里索夫是一个十足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他不仅曾在沙俄铁路部门任职，还参加过反动政党。列宁选用了他，首先注意的是他的现时政治表现，抓住了他真诚而迫切地要用自己的知识、技术为苏维埃国家服务这个根本之点。列宁对他充分信任，授职授权，明确表示："我们应当坚决支持他。"这样，波里索夫得以充分展其才智，顺利完成全部铁路管理机构的改组工作，指挥修复了被破坏的四千多座桥梁。为此，全俄中央执行委员会特发给他嘉奖证书，以表彰他的卓越功绩。

我国几千年来的历史，有着极为丰富的人才思想的宝藏，留下了许多关于识才、用才方面的正确认识和经验。古代哲学家子思在谈到善用人才问题时说：“夫圣人之官人，犹匠之用木也。取其所长，弃其所短，故杞梓连抱而有数尺之朽，良工不弃。”清代诗人吴世涵在一首《杂诗》中，溯古鉴今，纵谈历代得失，阐述用才不可求全责备的道理：

士生三代后，才质多所偏，
用之在节取，责备焉能全。
汉代杂王霸，高论常舍旃，
有才即见录，牧隶皆能贤；
宋人拘绳尺，往往多苛论，
事功罕所见，豪杰每弃捐，
全才固难得，举错有微权，
容物道在广，收效途宜宽，
责人必贤圣，固哉难与言！

前四句泛说世无全才，因此用人不能求全责备；中间八句，将汉代与宋代对比，说明放宽尺度，广纳人才与拘绳墨、少事功、弃贤豪的不同效果。最后六句得出结论：要成就大事业，必须有容才之量。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蓬勃发展，各方面都需要大批人才的今天，就更是："容物道在广，收效途宜宽"了。最后我再续写几句，作为小结：

四化掀天业，成才贵以专。
选士观其大，任人忌唯全。
人才如潮涌，万里着先鞭。

未必人间无好汉

贞观元年，唐太宗李世民初即位。为了充实、完善中央政权机构，要大臣封德彝负责举荐贤才。但等了几个月，也没见选上来一个。唐太宗发出了责问，封德彝答复说："并非老臣不尽心竭力，实在是找不到奇材异能之士啊！"太宗严厉地批评了他："前代的圣君明主选用人才，好比使用器物，各取其所长。他们选拔有用之才都立足于现实，难道还能向异代去借用人才吗？其实，任何一个朝代都是有贤才的，关键在于你是否认真地加以识拔。"

无独有偶。十八世纪末，法国资产阶级革命高潮时期，罗兰夫人曾认为法国遍地都是侏儒，没有人才。列宁不同意这种观点，把这种历史唯心主义的偏见斥之为"罗兰夫人的错觉"。列宁针锋相对地指出："人才多得很，只是需要抛弃那些尾巴主义的思想和清规，只是需要让主动精神和首创精神、'计划'和'谋略'能自由发展，那时我们才配作伟大革命阶级的代表。"

中国古代一些哲人也都说过："十步之内，必有茂草；十室之邑，必有俊士。贤才之生，日月相属，未尝乏绝。"（王符）"经纶中兴业，何代无长才！"（杜甫）"江山代

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赵翼）这些论述和诗句，都阐述了人才历代都有、到处都有的道理。纵观数千年的中华民族文明史，可以说，每个时代都有灿若群星的各类人才活跃在历史舞台上，成为民族的脊梁，创造出丰功伟业。那么，为什么有时却会感到人才难得呢？

古代人才论者大体上有以下两种看法：就人才自身来说，屈居下流，没有机会施展才智、脱颖而出，是一个重要原因。正如西晋文学家左思所说的："何世无奇才，遗之在草泽。”所以，应该注意从“隐处”求才。诸葛亮在《便宜十六策》中作过这样的剖析：楹柱以用笔直的木头最为坚固，辅臣以公道、正直的人为贤才。而直木生长在僻静幽深的树林里，直士来源于人民群众之中。因此，君主选拔人才，一定要到下层去。居于隐处的，或怀才恋土，有乡土观念，甘愿与一般人同处的；或有卓越才能，因有种种考虑，不愿应召入仕的；或忠君、孝亲、善事师长，地方上有贤名，但无人进行推荐的；或以隐居、行义造就名声，指望朝廷慕才而见用的；或忠质于君，但被朋党毁谤排挤，外人不明真相的。诸葛亮本身就有这方面的经历。“若非先主垂三顾，谁识茅庐一卧龙！”（唐汪遵诗）所以，执政者深入下层，主动访贤延士，是很必要的。

就客观来说，有个如何认识贤才，亦即坚持什么样的思想方法，执行什么样的用人政策的问题。没有顺乎潮流、比较宽容的人才政策，就不可能发现和发掘出各方面具有真才实学的人才。南宋诗人刘克庄有一首《贺新郎》词，是这样写的：

国脉微如缕。问长缨，何时入手，缚将戎主？未必

人间无好汉，谁与宽些尺度？试看取当年韩五：岂有谷城公付授，也不干曾遇骊山母，谈笑起，两河路。　　少时棋柝曾联句，叹而今登楼揽镜，事机频误。闻说北风吹面急，边上冲梯屡舞。君莫道投鞭虚语。自古一贤能制难，有金汤，便可无张许？快投笔，莫题柱。

作者从挽救民族危亡的大局出发，呼吁济困扶危、抗敌致胜的英才。上阕以国家命脉到了危险的境地领起，慨叹自己没有机会投身战场杀敌制胜。接着指出：英才是有的，关键在于要能放宽用人的标准。并以出身行伍的抗金名将韩世忠为例，说他既没有黄石公授予兵书，也未曾遇到骊山母为说《阴符》，但他在北宋末年统率少数部队，在河北东路、西路一带屡次打败金兵，克敌制胜。下阕说，自己少年时很喜欢下棋联句，但现在衰颜已现，功业无成。听说元兵南侵正急，边城受到了严重威胁。切不要以为敌军渡过长江是不可能的。面对敌寇猖獗的形势，要保卫边防，不能只依靠金城汤池这坚固的防御工事、主要是依靠人、依靠张巡、许远那样大有作为的贤杰。（作者反对见物不见人的观点是对的，但在这里过分强调了“一贤制难”的个人作用。）最后呼唤广大知识分子投笔从戎，共赴国难。

总之，人才是有的。只要政策对头，打破了求全责备的保守思想和论资排辈的封建等级特权、宗法制度，人才济济的生动局面就会出现。清代著名诗人、思想家龚自珍的诗句：“万一禅关砉然破，美人如玉剑如虹”，讲的正是这种情况。

智囊·门客·山中宰相

听说里根和卡特竞选总统时，双方的智囊机构都出了很多主意。鉴于里根当过电影演员，长于演讲，而卡特出身于农村木匠，不善应对的情况，里根的智囊团——胡佛研究所给他出个主意：同卡特进行电视辩论。他们嘱咐里根：在电视辩论过程中，任凭卡特讲他在任职期间做了多少事情，都不要插话。等他讲完之后，马上提出一个问题："各位女士、先生们，你们摸一摸衣袋吧，看看这几年的收入是多了还是少了。如果多了，你们就投卡特的票；否则，就选我里根当总统。"原来，胡佛研究所事先掌握了选民的心理：他们对这几年收入减少颇有意见。这叫做"哪壶不开提哪壶"。果真一举击中了要害，卡特失败了。当然，里根之获胜，未必只是由于施用了这一招儿。但起码可以看出，智囊们对里根的上台，是出了很大的力的。

智囊制度在国外，大约有三、四百年的历史。十七世纪三十年代，瑞典国王斯塔夫二世，在他的军队里，以不正规形式设置了助手。当国王有事情要研究时，便请出他们来进行咨询。十七世纪中叶，法国军队首先设置了参谋长。后来渐渐推开，各国普遍设立起军事参谋机构，专门从事战术

决策研究。到了本世纪三、四十年代，过去那种以政治权术和军事韬略为专长的智囊，逐渐为以经济、技术为中心的多学科综合的专家集体——现代智囊团所代替。

至于我国的智囊史，就更是悠哉久矣，大约可以追溯到春秋战国时期。据《史记·樗里子甘茂列传》记载："樗里子滑稽多智，秦人号曰'智囊'。"那时，群雄并起，"邦无定交，士无定主"，"诸侯卿相，皆争养士"，一时蔚成风气。一部《战国策》就是专门记载这些有智谋有本事之人的言行的。

当时的五霸之首齐桓公，认识到"得士则昌，失士则亡"的道理，一度集中了八十名游士，为其出谋划策。还供给车马衣裘，让他们周游列国，延揽四方贤士。战国初年，国君魏文侯、齐宣王、燕昭王，贵族楚春申君黄歇、赵平原君赵胜、魏信陵君无忌，都以"善养士"著称。特别是齐国的孟尝君田文，尤为好客，时称"侠奸六万，门客三千"。宾客不分贵贱，一律接待，按其智能水平，分为上中下三个等级，士以此多归之。秦昭襄王称赞说："孟君门下，如通都之市，无物不有。"

应秦昭襄王的请求，齐湣王派孟尝君率领大批门客，结队入秦。昭王原拟任命孟尝君为丞相。秦诸大臣恐夺其权，从旁进谏说：孟尝君素有贤名，又是齐国的贵族。他若作了秦相，必将有利于齐而严重地危及秦国。秦昭襄王认为这话很有道理。他还听信了大臣的建议，将孟尝君囚于馆舍，准备伺机杀掉，以绝后患。孟尝君见势不妙，托人带上白璧二双，私谒昭王的爱妾燕姬，请为说情、调解。燕姬知道孟尝

君有一件天下无双、价值千金的白狐裘，便提出以此物为交换条件。可是，这件白狐裘在孟尝君入秦时已经献给昭王了，又到哪里去找呢？正在孟尝君无计可施之时，随同他来秦国的门客中，有一个"能为狗盗"的人，自告奋勇，答应为他帮忙。这个人潜入秦宫库藏，乘守藏吏熟睡之际，取出钥匙，开启藏柜，偷出了白狐裘。孟尝君托人把它献给燕姬，燕姬立即说服昭王把他释放了。孟尝君料到昭王定会反悔，马上带人逃出了都城。夜半到了函谷关，关门早已上锁，按规定要待鸡鸣天晓后才能开关放行。恰好门客中有一个会学鸡叫的人。夜半时分，他在城内学着鸡叫，结果带动了群鸡尽鸣。关吏以为亮天了，即大开关门放孟尝君等出去。待到秦昭襄王的兵马赶来追捕时，孟尝君已经跑得很远，再也追不上了。驰归齐国后，孟尝君说："吾之得脱虎口，乃狗盗鸡鸣之力也！"

唐代诗人胡曾有一首题为《函谷关》的诗，就是咏叹这段历史故事的：

寂寂函关锁未开，
田文车马出秦来。
朱门不养三千客，
谁为鸡鸣得放回！

这首诗通过咏怀史事，阐明了选贤养士、发挥各方面人才作用的必要性。

集中养士，这是古代建立智囊团的主要形式。后来也有

分散使用的，朝廷有重要事情，前往就地咨询。南北朝时的道教学者、医学家、文学家陶弘景，“博学多艺能，好养生之术”。没到二十岁就被朝廷引为诸王侍读，后拜左卫殿中将军，正当春风得意之时，他主动辞官，隐居茅山，自号“华阳隐居”。梁武帝早年与他常相过从，对他十分敬重。即位后，屡次招他出仕，均被拒绝。但国家每有吉凶征讨大事，都要事先向他咨询，听取他的意见。每月要有数次信使往来。当时人们称他为“山中宰相”。梁武帝后期，把持政府权力的士族日趋腐败。一些士大夫宽衣博带，戴大帽子，穿高跟鞋，整日侈谈玄理，对农事和军事一无所知，过着白痴和寄生虫般的生活。对这种情况，陶弘景深感忧虑，临终前，他写了一首诗：

夷甫任散诞，
平叔坐论空，
岂悟昭阳殿，
遂作单于宫！

意思是说：现在朝廷内外竞谈玄理，不习武事。结果都象晋朝的王衍（夷甫）那样散漫放诞，象三国时的玄学家何晏（平叔）那样，专事空谈，坐而论道。这样下去，国势日衰，危机重重，堂皇富丽的昭阳殿要变作单于宫的！在这里，陶老先生为梁武帝撞击了响亮的警钟，也可以说是出了最后一次主意。当然，他是“不幸而言中”了。十二年后果然发生了侯景之乱。人们都很佩服他的深远的识见，但为时晚

矣。

智囊、门客、山中宰相，形式不同，名称各异，但他们起的作用基本上是一致的。都在充分发掘智力资源，促进知识智能社会化、实践化方面作出了努力。

在我国，随着政治体制改革的全面展开，依靠个别领导人的聪明才智和经验进行决策的方法必将为集思广益的、有科学依据的、有制度保证的决策方法所代替。也就是领导人不仅要依靠本人长期实践中积累的智慧和经验，不仅要依靠领导成员集体的智慧和经验，而且要依靠一大批各行各业的专家，依靠各种专门的决策研究班子，依靠那些知识和信息以及实践反馈信息的综合体，采取新的理论和方法，进行集体研究，实现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这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结果，是决策方法的根本性变革。之所以如此，是因为社会化的大生产给社会经济、政治生活带来了一系列根本性的变化，知识和信息likely急剧地增加，各种需要决策的问题，如山如阜，其内容之广泛，参变量之繁多，相关性之复杂，变化之迅速，是任何个别领导人（即使是非常杰出的天才）单凭个人的智慧和经验难以掌握、难以应付的。在这种情况下，建立各种智囊团和咨询机构，建立一个由不同知识结构组成的、运用现代科学理论、方法和手段，可以互相补充、启迪的知识信息综合体，就成为必不可少的了。

用人莫待两鬓丝

清代大诗人袁枚写过一首题为《商丁孙尊歌为秦将军作》的诗，里面有这样四句话：

人才那得如金铜，
长在泥沙不速朽！
愿公爱士如爱尊，
毋使埋淹嗟不偶！

立意十分清楚。诗人通过为出土的商代铜尊作歌，向执掌铨衡的当政者呼吁：爱惜那些怀瑾握瑜的隽秀之士，及早选拔、任用他们吧！不要使他们象古代铜尊那样终古沉埋，不见天日。铜尊埋淹几千年，一朝出土，光洁如新；人才却埋没不得，数十载光阴驶过，他们就会老朽的呀！

寥寥二十八字，蕴藏着十分丰富的内涵，具有很强的感染力和说服力。

确如袁枚所言，人才不象古董和矿藏那样，可以留给子孙后代使用。如果硬要用物质作比方，人才倒有点象放射性元素。一个“半衰减期”过去，放射性元素原有的核数就要减去一半。人的知识象人本身一样，随着世事推移、形势发

展、时代进步，也是会不断老化的。

人才学专家王通讯指出，人才的选用有一个时机问题。这是因为人才之才并不是均衡发展的，它在客观上存在一个抛物线过程：由才能萌发，才能发展，才能鼎盛，最后到才能衰减，才能薄暮，象人由少而壮，由壮而老一样。王通讯还引述了日本东京大学名誉教授渡边茂的调查资料：一个人的一生可以大致分为成长、活跃和总结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从出生到二十七岁；第二个阶段从二十八岁到五十四岁，第三个阶段从五十五岁到八十一岁，各为一万天左右。对于从事开拓、开创性工作的人才来说，如何在其发挥才能的最佳时期，即活跃阶段选用到最适宜的位置上，实现才尽其用，是至关重要的问题。

一架机器、一座房屋弃置不用，所造成的浪费是有形的，损失价值也易于计算，因而容易引起人们的注意。而人才的埋没与老化是渐进的、隐蔽的，损失价值难以计算，在一般情况下很容易被人忽视。所以，诗人在这里大声疾呼："人才那得如金铜，毋使埋淹嗟不偶！"

但是，这种现象，在封建社会"累日以为劳，计岁以为功"的用人制度下，却是难以避免的。梁启超在一篇文章中曾经愤慨激昂地指出：封建制度下的士子，"非哦几十年八股，非写几十年白摺，非当几十年差，非捱几十年俸，非递几十年手本，非唱几十年喏，非磕几十年头，非请几十年安，则必不能得一官、进一职"，待到捞得"红顶花翎之服色，中堂大人之名号"时，已是"脑髓已涸，血管已塞，气息奄奄，与鬼为邻"了。宋代大文学家苏洵的起用就是一个典

型例子。宋仁宗嘉祐元年，苏洵以他的文才名震京师，许多名臣向朝廷推荐他，欧阳修专门写了《荐布衣苏洵状》，但足足拖了七百多天朝廷才召试他。气得苏洵托病在家，拒不赴试。他想的是，即使马上启程，赶到京师，也得几个月；到了京师待命，还得几个月；诸公考其文，更要一、二年；如果有幸合格，交相府拟议，又要一年时间。这几关都能闯过，才能得到一官半职。但挨到这时，他早已老迈不堪了。后来虽有宰相韩琦极力奏荐，苏洵终其一生，也只做了一任九品小官。本来，欧阳修、韩琦存举他，是要朝廷破格使用的。但宰相富弼却认为提拔太快不好，主张"姑少待之"，结果，一个王佐之才就这样遭到埋没了。苏洵死后，韩琦深深悔恨，写了"名儒升用晚"的诗句痛悼他，但已经无济于事了。在旧社会，这类人才悲剧多哉夥矣，可说是无代无之。宋代詹义登科后写过一首《自嘲》诗：

读尽诗书五六担，
老来方得一青衫。
佳人问我年多少，
五十年前二十三。

还有个乾隆时代的老书生谢启祚，屡试不第，直到九十九岁才考中了举人。他也写了一首自嘲诗，以老处女自喻，抒写他中举之后苦辣酸甜、百感交集的心情：

行年九十九，出嫁弗胜羞。
照镜花生面，光梳雪满头。
自知真处女，人号老风流。

寄语青春女，休夸早好逑！

据说这位谢老先生一直活到一百二十多岁。幸亏他得享高寿，不然，也就衔恨于九泉，永抱无涯之戚了。

由于官职得来艰难，这些封建官吏便视之如命，唯恐失去。结果许多人只好“十分精神，三分办事，七分奉上”，唯恐稍有疏怠，前功尽弃。正如清代著名思想家龚自珍所尖锐指出的：虽有耆寿之德，老成之典型，亦足以为新进之楷模，但往往因阅历已深，顾虑重重，畏葸惧事，以致尸位素餐，玩忽职守，整天懒懒散散混日子，更不肯自动请求去官，直到老死为止。而那些埋没下层无缘得进的英才奇士，却不能直接取而代之，照例要循官阶、按资格，一步一步地往上蹭。这就是当时有用之才奇缺的根本原因。

对这种极端不合理的现象，有些封建君主也曾看得清清楚楚，而且力图纠正。金大定二十八年四月，德高望重的阿鲁罕被拔擢为副宰相，四个月后，以疾乞致仕，不久便病故了。金世宗万分感慨地对臣下说：“用人之道，当自其壮年心力精强时用之，若拘以资格，则往往至于耄老，此不思之甚也！”针对这个问题，他决定采取三项果断措施：一是命令那些老不堪用的官员及时离职；二是打破按资格升迁的陋习，明确提出要破格选用人材；三是注重培养年轻人，使他们早日参政，得到锻炼。但这些很好的打算，后来并未得到切实的贯彻。因为在封建制度下，并不具备实施这些开明政策的政治条件和思想基础，所以，最后以破产而告终是必然的结果。

爱才尤贵无名时

诗家清景在新春，
绿柳才黄半未匀。
若待上林花似锦，
出门俱是看花人。

这是唐代诗人杨巨源的一首传诵千古的好诗。初读它时，人们可能以为是谈创作问题的：诗人应该善于捕捉新鲜的、美好的事物，及时写出感人的诗章；如果感觉迟钝，看不到、抓不住新鲜事物，坐失良机，作品也就失去了应有的魅力。实际上，作者是运用生动、形象的比喻手法论述选拔人才问题的。首先指出，选拔人才必须有卓识远见，不失时机地把那些确有才能但暂时还处于卑微地位、尚未被人注意的人发掘出来。这好比诗家写诗，应该抓住新春时节，及时描写那些清丽、活泼的新鲜景物。这个时候，柳枝刚刚发出淡黄的嫩叶，绿色尚未均匀地铺开，但已显露出发展的前景。人才也是一样，在开始显露头角时，可能还不够成熟，不够完美，如果我们求全责备，等到他们象上林之花灿若锦绣时再去赏识，那就错过了时机，为时晚矣。

人才宝贵，古今并无异议。但人们的习惯往往是只注重"显人才"，只承认成功，而很少关心与注意"潜人才"在成功道路上的奋斗与挣扎。因此，当成功到来之前，这个阶段是难熬的。不要说按门阀取士、凭年资选官、靠恩荫供职的封建时代，就是在今天，由于旧的习惯势力和传统偏见的影响，在人才成长过程中，往往挑剔者有之，不服气者有之，嫉妒者亦有之。这个时候是最需要支持、鼓励、拔擢与帮助的。

国内外人才学专家提出，人才从"潜"到"显"需要克服"马太效应"。原来，《圣经·马太福音》中有这样一个故事：主人要到外国去，找来三个仆人，按其才干给他们分银子：仆甲得五千，仆乙得二千，仆丙得一千。主人走后，分头去做买卖，仆甲用五千银子作本，又赚了五千，仆乙也赚了二千；仆丙怕失掉了主人给的一千银子，将它埋在地下保存。几年后，主人回来找他们交帐，首先赞扬仆甲说："好，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可以让你享受主人的快乐。"也表扬了仆乙，夸他能干、会理财。却把仆丙骂了一顿，并把那一千银子夺回，给了拥有一万银子的仆甲。故事讲完后，用这样一句话作结："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1973年，美国社会学家罗伯特·默顿借用这句话提出一个"马太效应"的概念，来概括这样一种社会现象："对已有相当声誉的科学家做出的特殊的科学贡献给予的荣誉越来越多，而对那些还未出名的科学家的成绩则不肯承认。"其实，这种现象古已有之，而且早就反映在诗人的笔下，所谓"纱帽底下

好题诗”，“最难名世白衣诗”，说的正是这种情况。清代著名文人、“扬州八怪”之一郑板桥，刻过一方朱文印章，印文是一句诗：“二十年前旧板桥”。原来，他年轻时虽然在诗、书、画方面已有很深的造诣，但因没有名气和地位，作品无人问津。二十年后，中了进士，声名大振，时人竞相索书，门庭若市。他在感慨之余，刻了这方印章来讥讽世情，针砭时弊。

社会主义制度创造了旧社会所无法比拟的有利于人才出土的条件，比如文艺刊物《萌芽》，就用大量篇幅发表青年作者的处女作；学术刊物《潜科学》，主要刊登尚不成熟的学术论文；各地都为新人才的破土成长创造了一些条件。但象默顿指出的这种“马太效应”，也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着。当人才没有崭露头角时，常常无人注意，而一当出了某些成果，成了名，又会来个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弯，采访、照相、评先进、下聘书，包括一些庸俗的捧场和商业性的借光炫耀，弄得应接不暇，无法摆脱。这使人想起《聊斋志异》中那个胡四娘。最初，这个弱女子受尽了家庭的奚落；可是，一旦发迹了，“申贺者，捉坐者，寒暄者，喧杂满屋。耳有听，听四娘；目有视，视四娘；口有道，道四娘也。”

当然，这绝不是说，对出名的人才不该宣扬与关心。只是想提醒一下，爱才尤贵无名时。与其在人才成名之后揄扬备至，优礼有加，干些“锦上添花”的事，何不“雪里送炭”，在幼芽掀石出土之际，多给一些实际的帮助呢！

“尘扑面”与“碧纱笼”

写了《爱才尤贵无名时》，意犹未尽，又产生出下面这篇文字：

在扬州宽阔的石塔路的中心，矗立着一座千年石塔。从前这里还有一座僧院，名叫惠昭寺。如今寺院已经荡然无存，可是一段与寺院有关的文坛轶话，却从唐代一直流传到现在。

贞元年间的进士王播年轻时贫无所依，寄食惠昭寺，靠和尚供养。每当听到吃饭的钟声响了，他便溜到寺院饭堂跟和尚一道用饭。日子长了，和尚们有点讨厌他。有一次，故意先吃饭后敲钟，让他扑了个空。这对王播的刺激是很大的，于是怫然离开了惠昭寺。后来，他中了进士，当了盐铁转运使，以后又出任淮南节度使，开府扬州。和尚们得知这个信息，心情很是紧张。为了讨好王播，特地将他当年题在壁上尘封已久的诗，用碧纱笼罩起来，以示尊重。王播回到扬州，重游旧院，发现这种情事，不禁感慨万端，便提笔写了《题惠昭寺木兰院》绝句二首：

二十年前此院游，木兰花发院新修。

而今再到经行处，树老无花僧白头。

上堂已了各西东，惭愧阇黎饭后钟。
二十年来尘扑面，如今始得碧纱笼。

和尚饭后敲钟使他难堪，一气之下，断然出走，忽忽二十年过去了。“尘扑面”，“碧纱笼”，说的是诗；实际上正是写人，写尽了世态炎凉、人事沧桑之感。人在未成名之前，其成果不易得到社会的承认；及至成了名人，有了地位，又会过蒙关怀，备受推崇。诗，还是旧日的诗，人也是“前度刘郎”，可是，随着地位的变化，立刻就“声价十倍”了。

我以为，对于“阇梨”（和尚）当日的厌烦情绪，包括“饭后敲钟”的不甚礼貌的做法，无须苛责。如果辩证地看，这对王播成才还有一种促进作用。“不愤不启，不悱不发。”“刺激”未始不是一种有效的推动力。问题倒是在于王播的诗才当日必然已经显露，可是，却没有任何人予以重视，对壁上的题诗大概也没有谁肯去看上一眼。这当然不是因为诗无足观，只是由于作者门第寒微、地位卑下而已。

就此，我倒想起了发生在扬州的另一桩文坛轶事。宋代名相晏殊有一次游览大明寺，让随从念壁上的题诗，但“戒其勿言爵里姓名”。就是说，只看诗作水平，而不以门第、名位论其高下。直到遇见佳作，才询问作者的情况，结果发现了诗才出众的王淇，当即请他吃饭，把他由县主簿提拔为开封府推事，直至两浙、淮南转运使。这种做法是十分可取的。

另外，我觉得，当听到“王大官僚”开府扬州时，和尚

们也大可不必以碧纱笼诗，故意去讨好。如果说“饭后敲钟”还情有可原的话，那么，这种“碧纱笼诗”的举动就有些令人作呕了。假如苏季子还在，问上一句：“何前倨而后卑也？”你该如何作答？

王播这个人入仕多年，官声并不怎么好。不过，在处理这个问题上还算得当。除了写下两首诗发了一番感慨之外，没听说他对这种“睚眦之怨”采取什么报复行动。看来和尚们是过虑了。当然，对王播的做法，也有人很不以为然。比如，宋代著名文学家、大诗人苏东坡就写过一首题为《石塔寺》的诗，对王播展开了尖锐的批评：

饥眼眩西东，诗肠忘早晏。
虽知灯是火，不悟钟非饭。
山僧异漂母，但可供一莞。
胡为二十年，记忆作此讪！
斋厨养若人，无益祇遗患。
乃知饭后钟，阇黎盖具眼。

他说，当日王播，只顾闷头作诗，忘记了时间的早晚，错过了饭时。区区小事，二十年后何必重提！看来这个人真不怎么样，和尚还是颇有眼光的。

苏东坡喜欢作翻案文字，录此以开阔思路，增添情趣。

惜　　时

少小离家，老大未回。故里人来，话及儿时旧事，感到十分亲切。小时候，每到夏秋季节，吃罢了晚饭，诸姑伯叔们便相继着到场院闲话。有一位从沧州迁徙来的老伯专能讲古，一包旱烟、一盘蒿绳、一把蒲扇之外，就是一张妙口，象磁石般吸引着人们直坐到深夜。“现在，人们还常到场院闲坐吗？”一次，我就着这个话题问一位进城来做生意的堂叔。他笑着摇了摇头，说：“哪还有那份闲功夫！”

堂叔告诉我，家乡富庶了，大多数人家都买了电视机，上了年纪的人偎在炕头上看戏；那些有韬略、会经营的各种“把式”，白天没有时间，晚上要坐在灯下盘算着明日的营生；一些大姑娘、小伙子则是前呼后拥地涌进夜校学技术，学文化。

几千年来农业社会的慢节奏所造成的欠缺时间观念、效率观念的积弊正在改变。在快节奏的工作与生活中，广大城乡青年面对着优存劣汰的竞争形势，痛切地感到自己文化知识匮乏，积极投入学习的热潮。

时间，是现实的又是历史的概念。“日出而作，日入而息，凿井而饮，耕田而食”，这首传说中的唐尧时代的《击

壤歌》，反映了古代先民对时间的最初认识。那时是以日出日落，也即以“天”为单位来计算时间的。随着科学的进步和生产的发展，时、分、秒的概念产生了。古人说：“寸阴是竞”；现代语言叫“争分夺秒”。雷巴柯夫说：用“分”来计算时间的人，比用“时”计算时间的人，时间要多五十九倍。其实，有些场合（如田径运动员角逐），分、秒也不适应了，往往要以十分之一或百分之一秒的差异来确定谁是新纪录的创造者。

时间与财富紧密联系在一起。人们常说，时间就是金钱，时间就是效益。这话固然很有道理，但同一切譬喻一样，也有它蹩脚的地方。金钱、财富，可以储藏起来，可以留给子孙或支助他人，丢失了可以找回，花掉了还能重新积聚。而世上绝没有储存时间的库藏；时间多的不能施舍，时间少的无从乞贷；一经流逝，便再也无处寻觅，象滔滔流水一样，“长江一去无回浪，人老不能返少年”。金钱的浪费是有形的，多少可以计算；时间的浪费是无形的，无人能够估量。正因为时间具有这种不可逆性，所以，古往今来，一切有大志有抱负的人都百倍地珍惜韶光。而轻忽时间、闲抛岁月的人，迟早要遭受惩罚的。这在新技术革命蓬勃兴起，知识呈爆炸状态的今天，表现得尤为明显。

遗憾的是，即使是现在，也还随处可见那种将大好光阴付之一掷的“时间的阔少”。一幅漫画上画着：时间已到了后半夜，一位马拉松式的“坐客”还在张着大口，舞着双手，喋喋不休地高谈阔论。男主人倦眼惺忪，在一旁强打精神应付着，女主人已经支撑不住了，眼皮不住地打架；小男

孩和小花猫，一个伏在妈妈膝头沉入“黑甜乡”，一个倒在床前酣然入睡。看了觉得可笑，但实际生活中浪费时间的情形所在多有，这不过是其中一种。

也许有人觉得自己年纪还轻，浪费点时间没啥。比起中老年人，青少年确实是一竿初上，来日方长。但对于浪子来说，钱再多也架不住挥霍浪费呀！南宋理学家、哲学家朱熹写过一首诗：

少年易老学难成，
一寸光阴不可轻。
未觉池塘春草梦，
阶前梧叶已秋声。

寄慨遥深，十分警策。唐代的大诗人白居易也有两句诗：“莫道三十正年少，百岁三分已一分！”这对于那些倚仗自己年轻而韶光虚掷的人，不啻当头棒喝。当然，作为去日苦多的中老年人，就更没有理由浪费时间了。

法布尔的忠告

一个青年向法国昆虫学家法布尔请教，说他每天都不知疲倦地把全部精力用在自己爱好的事业上，可是收效甚微，是因为自己低能，还是成才之路太难走呢？法布尔赞许地说：“看来你是一位立志献身科学的有为青年。”

青年的答复却是：“我不只是热爱科学，还很喜爱文学，我还喜欢音乐和美术。就是这么多的兴趣和爱好，占用了我的全部时间。”

“噢，”法布尔找出了这个青年事倍功半的症结所在。他从口袋里拿出一只放大镜，给青年示范说：“把你的精力集中到一个焦点去试试，就象这块透镜一样。”

在人才学中，“聚焦成才”是一条重要的规律。它的含义是，要在认识自己的最佳才能，选准成才目标的前提下，集中精力去作重点突破。就象通过凸透镜把众多光束集中到一个焦点从而引起燃烧一样，人的智慧和力量也可以在“聚焦效应”作用下形成成才所需的必要能量。实践表明，“人的思维是了不起的，只要专注某一项事业，那就一定会做出使自己都感到吃惊的成绩来。”（马克·吐温语）

“聚焦”，这是治学的需要。任何一门学问都不可能一蹴

而就。清代诗人曾世霖说："学问尚精专，研磨贵纯一"，"专力则必精，分途恐两失。"一些青年人精力充沛，求知欲强，兴趣广泛，这是正常现象。但由于思想缺乏稳定性，往往控制不住自己，贪多务得，浅尝辄止，今天学习这个，明天钻研那个，兴趣和注意力不断地变化、转移，这是很难跨上成功的彼岸的。

古往今来，除了少数具有特殊才能的人物可以在众多领域同时做出杰出的贡献以外，绝大多数人的智力常态，都要靠"聚焦效应"来取得一定的成果。有些人可能在几个方面表现出一定的才能，但并不等于在这些方面都能达到平均水准以上的高度，更不要说尖端水平了。由于目标分散，四面出击，不但固有的某些优势得不到充分发挥，而且会暴露出更多的缺陷，以致捉襟见肘，穷于应付。

我国古代思想家庄周说过："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已！"世路无穷，人生有限。每条事业与学问之路，又都是"漫漫其修远"，不付出毕生的精力去探求，很难窥其堂奥。而任何人都不是千手千眼佛和掌握"分身法"的孙悟空，面对着千支万派的学问，只能尝其一脔。如果撒网太宽，胃口过大，硬要去一手抓十个跳蚤，最终可能一个也抓不到，明代著名科学家宋应星有一首《怜愚》诗，讲的正是这种情况，语重心长，发人深省。

一个浑身有几何，
学书不就学兵戈。
南思北想无安着，

明镜催人白发多。

当然，法布尔说的把精力集中到一个焦点上，并不意味着主攻方向之外绝不涉及其他事物。知识的偏枯，同样是治学的大忌。一切知识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影响的。问题的关键在于，应该主次分明，重点突出，而不要目标分散，平均使用力量。专与博是相辅相成的。无博，专则孤立无依；无专，博则泛滥无归。两者结合起来，才能相得益彰。许多人的成才实践证明，在确定一项专业之后，再按照专业的需要去钻研与涉猎其他各种知识。这样，专中有博，博而能专，就可以收到更好的效果。

“通才”取胜

唐代诗人周昙的咏史诗中，有这样一首七绝：

定获英奇不在多，
然须设网遍山河。
禽虽一目罗中得，
岂可空张一目罗！

诗人就战国时毛遂使楚，以“三寸之舌强于百万之师”，使赵国为天下所重的史实，发出了“定获英奇不在多”的议论。接着引用古籍《申鉴》中的一则寓言故事：捕鸟人张巨网于林下，获鸟甚多。一个人在旁面观看，发现一个鸟头只钻一个网眼，就认为张那么大的网实无必要。回去后，他用一截一截的短绳结成一些小圈圈，用来捕鸟，结果自然是徒劳无功的。诗人意在阐明延揽英才必须“设网遍山河”——把工作做到全国各个角落去。否则，就会造成平原君那样的失误：“相士千人”，却把自己门下的“国士”毛遂漏掉。如果我们剔除诗中把人才做为统治阶级的工具而设网张罗这一封建意识的糟粕，吸取其重视人才，务求必得的

积极含义，还是可以得到很多启发的。

但本文的着眼点并不在此，而是想借助这首诗阐述一种关乎治学与成才的道理。

人才的成长，讲究智能要素和智能结构。就才能的基本要素来说，应该包括基本知识、基本能力与见识能力。而学问与知识又是人才赖以成长和发展的基础。列宁早就说过，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成为名副其实的共产主义者。古代的哲学家、科学家无一不是学问渊博、见多识广的人。亚理士多德对天文学、生物学、物理学、逻辑学、心理学、伦理学、历史学、文学、美学等都有研究，就是一个显例。

当今，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飞速发展，构成了多层次、多序列的错综复杂的立体知识网络。它们相互渗透，彼此交叉，既高度分工又高度综合，而综合化是发展的主要趋势。大批的边缘学科、综合性学科（如环境科学、生态科学、能源科学等）与横向学科（如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等）应运而生。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把自己的知识面局限在一个狭小的天地里，科学视野不宽，就很难取得大的成就。据美国对一千三百十一位科学家的论文、成果、晋级等方面历时五年的详尽调查，发现有成就的科学家很少是仅仅精通一门专业的“专才”，大多数都是以“通才”取胜的。

因此，许多国家提出了“通才教育”的思想。日本一些大学纷纷设立综合学部、综合学科，十分注重综合研究。美国大学本科一般只设系而不设专业，要求学生学好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文科要学点理、工，理、工科要学点文。麻省

理工学院是世界著名的理工科大学，但在它的斯倍管理学院中却开设了多门社会科学课程，培养出的学生都有工程技术和管理这两种学位。实践表明，“通才”一般具有知识面广、思路开阔、后劲足、应变能力与创新能力强的优点和专业知识综合化、职能多面化的特点。所以，他们在社会上深受欢迎，被称为“拿金色护照”的人才。

“禽虽一目罗中得，岂可空张一目罗。”这个简单的生活常识，对于治学与成才来说，却是一条重要的原理和带有规律性的认识。

说 长 道 短

清代诗人顾嗣协有一首《杂兴》诗：

骏马能历险，力田不如牛；
坚车能载重，渡河不如舟。
舍长以就短，智者难为谋。
生才贵适用，慎勿多苛求。

客观事物各具所长，也各有所短。人才也是一样。世界上全才极少，甚至是没有的。绝大多数人具有某一方面或某几方面的长处，同时又有某一方面或某几方面的缺陷。汉代的王充在《论衡》里讲过："人有所优，固有所劣；人有所工，固有所拙。"为什么？他从认识论的角度加以阐释："非劣也，志意不为也；非拙也，精诚不加也。"一个人的精力有限，如果心神专注于某种事情，就往往会对与此无关的其他事物加以忽视。人类的认识能力是无限的，但就每个人或每个时代的认识来说，又是有限的。成才的规律表明，人必有所不为而后有所为。

这就提出一个要求：用人者必须知人善任，做到随才器

使，用当其才。在这方面，汉高祖刘邦是做得好的。他深知“绛灌无文，隋陆无武”，因而，安排厚重少文但能带兵打仗的周勃、灌婴担当指挥军旅的重任，充分发挥其连兵百万、决胜千里的才能；而对善于谋画、有游说特长的隋何、陆贾，则令其运筹帷幄之中，或出使诸侯各国，同样起到了应有的作用。如果刘邦不掌握部下的所长与所短，稀里糊涂地“乱点鸳鸯谱”，比如说，派遣隋何去指挥作战，而让口吃很重的周勃去游说四方，那岂不大大败事？

这类教训，历史上是不少的，有时连杰出人物也难以避免。史称马谡“才器过人，好论军计”，说明他颇有参谋、幕佐之才，实际上他也曾为蜀汉王朝出过一些好的主意。但是，诸葛亮却弃其所长，用其所短，偏偏派他去带兵镇守街亭，与魏兵对阵。结果，因为马谡缺乏实战经验，错误地扎营山顶，最后遭致惨败。这就是《杂兴》一诗中所指出的：“舍长以就短，智者难为谋”了。

过去有一首咏史诗说得很好：

苏秦善逞悬河辩，
马谡原非大将才。
器使因长无弃物，
“材难”今古莫徒哀！

古人慨叹：“材乎，其难哉。”说是人才难得，确是事实。但是，如果能扬长避短，用当其才，许多看似无用的人、平庸之辈，也还可以发挥其应有的作用。“废物，是放

错了位置的有用之材。”就一定的意义来说，这话也是真理。

明朝的陆容写过一篇《阿留传》，说是书僮阿留看起来很痴呆，什么事也不会做。主人周元素叫他扫地，他扫了半天连一间屋子也扫不净。主人外出回来，问他有什么人来过，他记不住一个人名，只说有矮胖的、有瘦瘦的、有[illegible]的。主人家的床腿断了一只，叫他去砍个树杈换上，他寻找了一整天，空手而归，说：“树杈全都向上，没有一个向下的，用不上。”闹得主人哭笑不得。但周元素并没有生气把他赶走，而是耐心观察这个书僮究竟擅长什么。一天，周元素濡笔作画，见阿留站在一旁，便半开玩笑地问他：“你可会这个？”阿留说：“这有什么难处！”说罢，提笔作画，浓淡适宜，画面和谐，俨然一个绘画老手。周元素发现阿留这个特长之后，就安排他专门作画，收到了很好的效果。

这件事告诉我们：扬长避短，合理使用，则天下尽多可用之才。关键在于要有惜才之心，识才之眼。如果不是周元素那样既能容人之短，又肯于耐心细致地去发掘其固有的特长，恐怕有十个、百个阿留，也早就被当作废物弃置道旁了。

“醉翁”如是说

营口戏校小演员在京汇报演出中，场场爆满，“下不了台，闭不上幕”，受到观众热情的欢迎，这是堪资赞颂的。而一些京剧界的名流、耆宿，关心剧坛、奖掖后进的高尚风格，尤其令人感动。他们为京剧后继有人而欢欣鼓舞，竞相称颂、汲引这些稚气未退的娃娃，诚心为这批有前途、堪造就的新一代的成长鸣锣开道，极尽扶植之能事。这种做法、这种精神十分难能可贵。

人生有限，事业无穷，浪续薪传，后来居上。历史上许多有头脑有作为的思想家、政治家，都懂得这个道理。宋仁宗嘉祐二年，苏轼举进士。他的“无所藻饰”、行云流水般的文风，一反当时“险怪奇涩”的“太学体”积习，受到了执文坛牛耳的知贡举欧阳修的特殊重视。这位才冠当时的醉翁先生，很有一点风格，曾欣喜地致书友人：“不意后生能达斯理也。吾老矣，当放此子出一头地。”借助这个故事，后来的诗人陈无己写过一首《赠魏衍》的七绝：

敏捷为文笔不休，何妨缩手小迟留。

名驹亦自思千里，老子终当让一头。

寥寥二十八个字，活灵活现地道出了那种为后进让路，使之高出自己一头的高尚风格。

但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旧社会里，这毕竟是少见的。而忌才匿贤、妨功害能的现象则所在多有。从前看过一出名叫《访白袍》的戏，演的是唐朝大将尉迟恭，发现一个白袍小将骁勇善战、武艺超群，便亲自到张士贵营中察访。卑鄙猥琐的张士贵眼见这个白袍小将薛仁贵要脱颖而出，取代自己，便煞费苦心把他藏匿起来。如果不是尉迟恭下定了不见白袍不罢休的决心，走遍营房明察暗访，细心寻觅，恐怕薛仁贵这员名将也就遗落草泽，永无出头之日了。

无庸讳言，妨贤妒能之事，今天也尚未绝迹。有的人囿于一己私利，有意埋没贤才，或因见识浅短，吹求苛刻，纵有贤才也交臂失之。我曾听到一位同志讲述个人的经历：五十年代末期，他在一个小单位工作，人员不多，党员更少，尽管他的工作表现很好，屡获表扬，而且多次提出入党申请，但就是解决不了组织问题。原来竟是单位的头头从中作梗。此人的逻辑是，如果他入了党，本单位就再也留不住了（他走了就少个挑梁干活的）；即使能留下，日后也将取其位而代之。于是就袭用了渔人对待鸬鹚的办法：在脖子上套个卡子，让它既能下水叼鱼，又无法吞食它费劲捉到的鱼鲜。心机费尽，无非是为了一己的私利。

上述事例当然是个别的，但它却提示我们，要做到举贤荐能，必须具有高尚的情怀，也就是要“专利国家而不为身

谋”。否则一切都无从谈起。首都一位京剧界老前辈在一篇赞扬营口戏校小演员的文章中，劈头就讲：“作为一个基本上已经告别舞台的老演员，我所关心的不是个人艺术的长短得失，而是瞩目于新的一代接班人能否健康、迅速、保质保量地成长。”有了这种精神，自然就能甘当人梯，做到“老夫当避路，放他出一头”了。

天才在于勤奋

人们一定以为，那位被誉为“环球独一青衣”和位列盖世“四大名旦”之首的梅兰芳，是一个有独特的禀赋、非凡的天资的人。实际上并非如此。据他的姑母回忆：记得在他八岁的时候，家里把名小生朱素云的哥哥请来，替他说戏。那时一般开蒙的戏，无非是《二进宫》、《三娘教子》一类老腔老调的简单的玩艺儿。谁知，四句老腔，教了多时，还不能上口。朱先生见他进步太慢，认为这孩子学艺没有希望，就对他说：“祖师爷没给你饭碗！”一赌气，再也不来了。梅兰芳成名以后，有一天他们又在后台见面，朱先生很不好意思地对他说：“我那时真是有眼不识泰山！”他却笑着答道：“我受您的益处太大了，要不是挨您这一顿骂，我还不懂得发愤苦学呢。”

的确，梅兰芳的成功是从苦学苦练中获得的。《艺苑趣谈录》记述了两则十分感人的轶闻：在梅家早年的书房中，有一个小号的绍兴酒坛子横放在木架上。初来的客人谁也不晓得它有什么用处。原来，是梅兰芳练嗓子用的。他每天除了坚持早晨出外溜弯、吊嗓子外，白天也要在家里提高调门，反复练习唱腔和道白。为了不扰乱邻居的安宁，便站在

木架前对着坛子口练，数十年如一日。即使到了名满寰宇，演技已经达到炉火纯青的程度，也还坚持从难从严要求自己，一刻也不放松艺术的训练。另一件事是，梅剧团1951年到武汉演出《抗金兵》，他扮演梁红玉。这出戏中韩世忠与金兀术水战一场，梁红玉照例要亲自擂鼓助战，增加战斗气氛。他考虑到自己已经多年未演此戏，怕打起鼓来不能均匀、有力，便事先抓紧时间练习。可是，下榻的交际处，客人很多，如果把堂鼓抬进来练习，一定吵得四邻不安。于是，就拿自己的大腿当堂鼓，天天坚持猛击，结果，大腿上被鼓槌打出了两块铜钱大小的青斑。

梅兰芳常说："我是个笨拙的学艺者，没有充分的天才，全凭苦学。我的学艺过程与一般艺人并没有什么两样。我不知道取巧，也不会抄近路。我不喜欢一些颂扬的话。几十年来，一贯地依靠着我那许多师友们很不客气地指出我的缺点，使我能够及时纠正与改善。"

古往今来，无数事实反复证明了：勤奋是成功的秘诀。华罗庚讲得好："勤能补拙是良训，一分辛苦一分才。"鲁迅也说："伟大的成功和辛勤的劳动是成正比例的，有一分劳动就有一分收获。日积月累的人，从少到多，奇迹就可以创造出来。"即使是所谓"神童"、天才，也绝不例外。

明代主编过《永乐大典》的解缙，自小就有超人的智慧。但他的本领主要是靠勤学苦练得来的。他小时家境贫寒，除了读书，还得干大量家务。但他善于安排时间，干活时脑子也不歇闲，总是用来吟诗作对，长期坚持，从不间断。一天

早晨，他正在扫地，门外有人向他询问董大夫（医生）的住处，他随口答道："一路往前去，转弯却向东。粉墙书大字，便是董郎中。"扫完地后，去揭鸡笼，又高吟道："净扫堂前地，轻移笼内鸡。"他父亲听了说："干活时候，吟什么诗！"解缙紧接着续成了后两句："分明是说话，却道我吟诗。"尽管这些诗句确是通俗如话，没有多少诗味，但由于坚持经常练习，对于他掌握成章造句、对仗押韵，培养迅速反映事物的能力，大有帮助。他后来之所以能够成为著名学者和诗人，同这种勤学苦练是分不开的。

反之，倚仗着固有的天资，后天努力跟不上去，天才的火花也会逐渐熄灭。宋代政治家、文学家王安石记述过一个叫方仲永的人，五岁时，"指物作诗立就，其文理皆有可观者"。当他的"神童"名声播扬乡里之后，每日求见者车马盈门，有些豪富人家重金迎请。其父见有利可图，便成天带着他走乡串寨，到处表演，而不让他坐下来读书深造。结果，长大后同一般小伙子没有什么区别了。现代科学从生理化学和高级神经活动的物质角度，证实确实有某些儿童天资颖悟，才能特异，智力商数远远超过普通儿童。但是，天资并不即等于现实的智力水平，它只是给这些特异的儿童提供了学习和实践的优越的物质条件。如果失去后天的培养，缺少本人的艰苦努力，任何天才都是不可能成功的。

歌德说过："天才在于勤奋。"爱迪生是一位天才，可是当人们赞扬他的"发明天才"，夸他有"满脑袋的灵感"时，他却说："天才嘛，那是百分之九十九的血汗，加上百分之一的灵感凑合起来的。"日本教育学家木村久一说：

“从种种事实来看，天才还是庸才，与其说是由先天的遗传、禀赋等因素所决定的，莫如说是由后天的环境影响和教育等因素所决定的。”这个道理，连封建时代的一些清醒的智者都懂得。当群臣称赞康熙皇帝知识渊博，“由天授，非人力”的时候，康熙驳斥道：“你们这样称赞我，却恰恰否定了我勤学的优点。虽古圣人，岂有生来即无所不能者？凡事俱由学习而成。”他自己正是通过勤奋自学，掌握了天文、历算、西方的解剖学及拉丁文等新鲜知识。

勤奋学习，刻苦实践，是成功的基础，是获取知识、增长才干的根本途径。所以，唐代诗人李群玉在《劝人庐山读书》一诗中写道：

怜君少隽利如锋，
气爽神清刻骨聪。
片玉若磨唯转莹，
莫辞云水入庐峰。

诗意是说：他非常惜爱你年少聪慧，才思隽利，绝顶聪明。但你就象一块未经琢磨的璞玉一样，功夫还不到家。只有经过刻苦的磨砺，才能成为晶莹美好的宝玉。希望你赶紧去庐山求学，不要因为云水阻隔、道路遥远而放弃这宝贵的机会。诗人以生动、优美的比喻，说明一种成才的道理：即使天资颖悟的人，也要经过勤奋学习刻苦磨练，才能成为有用的人才。

以貌取人的教训

除夕又到了。记得小时候过年上街，经常看到店铺里挂有《钟馗捉鬼图》、《从鬼渡河图》等类彩画，也见到有些人家把钟馗作为神祇贴在门扇上。听父亲讲，钟馗本是唐武德年间终南山一带的读书人，在赴京会试途中，经过一座山谷时，为一群鬼怪所迷困，脸颊受了严重损伤，形容变得十分难看。结果在礼部举行的春闱中，虽然考中了第一名会元，却因面貌丑陋而被废黜。他羞愤万分，当下头撞殿阶含冤而死。与他一起应试的同乡举子杜平将他殓葬起来。钟馗死后，冤魂不服，诉诸天庭，玉帝很赏识他的为人和才干，封他为斩祟将军。后代人们之所以对他充满信赖，祈求他祛恶除邪、禳灾降福，大概同这个"斩祟将军"的职衔有关。人们还传说，钟馗为了感戴杜平的恩义，曾亲率小鬼于除夕回到家里，将其小妹嫁给了杜平，后来便由此衍生出《钟馗嫁妹》这个传统剧目。

据明人笔记记载：明初进士应履平，当了三年知县，依例参加吏部甄别考试。这一关非同小可，如果过不去，已经扣在脑壳上的乌纱帽还会飞走的。但这位县太爷胸有成竹，凭借着诗文兼擅，对策尤精的本事，他自信定能稳操胜券。

谁知竟落选了。理由也是“其貌寝陋”。他一怒之下，提笔在吏部门墙上写了一首打油诗：

为官不用好文章，
只要胡须及肚长。
更有一般堪笑处，
衣裳浆得硬梆梆。

四句俚言把当时官场中重外貌、看衣裳而不讲究才学的弊端刻画得淋漓尽致。所幸主考大员十分开明，看到这首讽刺诗后，不仅没有怪罪于他，反而上报有司，擢升他为郎中。

野史无征，未必实有其事。至于钟馗的传说更属子虚乌有。尽管宋初以来记载颇多，包括《梦溪笔谈》这类价值很高的学术著作也都有所论列，但后世许多学者仍坚持认为钟馗其人并不存在。有人说它只是一种舞蹈；有的考证说它是一种驱魔辟邪的器物。可说是聚讼纷纭，莫衷一是。但前面论及的以貌取人的问题，在旧社会确是所在多有。甚至被封建时代奉为至圣先师的孔夫子，也有过“以貌取人，失之子羽”的阙失。因此，清人吴世涵专门写了一首《杂诗》，列举古代大量的富有说服力的事例来抨击这种不合理的现象：

取人以貌言，尼父犹有失。
如何操鉴者，沾沾持斯术！

绛侯固讷讷，啬夫乃无实；
子房不魁梧，江充有奇质。
斯人苟并列，谁进谁当黜？
卓然张廷尉，举错论密勿。
巧令固鲜仁，惧君未识察。

诗的大意是说：孔子以貌取人，使澹台子羽这样貌陋而德高的人才受到了冷落；以言取人，使“利口辩辞”的宰予曾一度博得好的印象，但实践证明他是一个“朽木不可雕”的庸人。以貌、以言取人，身为“至圣”尚有失误；为什么后代执掌铨衡的人却沾沾自喜地坚持这种做法呢？接着，作者又列举了汉代的一些故实：一天，汉文帝到上林苑去，询问畜养禽兽的情况，上林尉答不上来，而掌管虎圈的小吏（啬夫）却应答如流。文帝十分赏识，想提拔他作上林令。随从的张释之进谏说：绛侯周勃老实厚道，德行很好，这您承认；可他却是木讷寡言的。这个啬夫倒是长于口辩，但他却并无实际本领。提拔了他，恐怕“天下随风靡靡，争为口辩，而无其实”，这将造成很坏的影响。文帝接受了这个意见。还有汉初的“三杰”之一张良（子房），看去柔弱得象是妇人孺子，但他却能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而汉武帝时的江充倒是“为人伟岸，容貌甚壮”，结果却造伪奸诈，为害甚大。如果这两个人站在一起，那该提拔谁、罢黜谁呢？还是廷尉张释之高明啊，他对提拔、废置什么样的人极为审慎。花言巧语、伪装和善的人，肯定是德行很差

的。就怕当政者不能加以识察呀！

这首诗通篇运用摆事实、讲道理的方法来论述识才用才问题，具有很强的说服力。

其实，“身体发肤受之父母”，形貌如何本是天生的；它与后天获得的德才学识状况原无必然联系。清代治才施世纶相貌十分丑陋，外号“缺不全”。初做县尹时拜见上司，上司掩口而笑，施公严肃地说：“您大概是因为我相貌丑陋吧？人面兽心，可恶；象我，兽面人心，又有什么妨害呢！”西方有一种颅相学，其创始人吾尔认为，人的各种心理才能，都在脑子上占有一定的位置，并在颅骨外形上有所反映。例如，他看到聪明人前额隆起，就将这个部位定为“智慧”。他看到有的扒手耳前有一隆起，便将这个部位定为“贪得”。吾尔将人的头骨分为三十三个区，每个区都标以号码，分别代表有关才能特征。在中国，也有所谓面相学、手相学。这同中国古代戏曲中那种奸臣必然白脸，坏蛋一定尖嘴猴腮、贼头鬼脑的“脸谱化”，同样都是没有科学根据的。戏曲中这么处理，人们或可接受，但在实际工作中，如果凭它来取士量才，就要大大误事了。印度大诗人泰戈尔说得好：你可以从外表的美来评论一朵花或一只蝴蝶，但不能这样来评论一个人。

以貌取人，作为封建社会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的产物，今天已经失去了存在的基础；但它的流毒影响并没有完全消失。有些同志在识才选才用才上，只看表面现象，不注意考核本质；有的听其言而未观其行，结果把那种夸夸其谈、不干事实的人选了上来；有的把资历同水平划等号，不论才

能，只看资格，不问品德，只凭辈分。凡此种种，都是封建时代以貌、以言、以资取人在当前选才、用才问题上的反映，是我们必须注意防止和克服的。

“血统论”和“人才链”

《唐摭言·误放》中记载了一个“错认颜标”的故事：郑薰在做主考官时，看到一份答卷的作者署名颜标，便认定此人是杰出书法家、政治家颜真卿的后代，于是，特意拔擢他状元及第。实际上，这位颜标与鲁郡公颜真卿除了姓氏相同而外，丝毫没有瓜葛。结果闹了一场很大的笑话。举子赋诗嘲笑这个郑薰：“主司头脑太冬烘，错认颜标作鲁公。”史称郑薰“举引寒俊，士类多（赞美）之”，但这件事干得实在太不高明，难怪人们要骂他“冬烘先生”了。

这是属于他人错认的情况，后来还发生过自己冒充贤达后代的事。吉州有个士子赴省赶考，为了引人注目，便在行李担子前面挂个牌子，上面写着“庐陵魁选欧阳伯乐”八个大字，意在表明他是欧阳修的后人。也有人赋诗讥之：

有客遥来自吉州，
姓名挑在担竿头。
虽知汝是欧阳后，
毕竟从来不识修（羞）！

无论是主司郑熏还是士子欧阳，他们有个共同的逻辑，就是贤才的后代必然也是贤才。这和封建社会中注重血统、强调门第的传统宗法观念有直接关系。

魏晋南北朝时期，实行“九品中正”的取士制度。开始时大抵还坚持以才定品，不太讲究门第的高低、家族的地位。但当遴选官吏的大权落到豪门世族手里之后，“上品无寒门，下品无世族”的门阀制度就形成了。“有司选举，必稽谱牒”。就是评定人物品级时，首先要看被选者的家世，结果变成了所谓“门选”。南朝规定，高门世族的子弟二十岁就可以登朝入仕，尔后用不了多长时间，便可“坐致公卿”。这样一来，那些“清华贵重”的官职，几乎全被他们所垄断。为了保持自己的特殊社会地位，世族地主宣扬“世庶天隔”的观点，绝不与寒门通婚、共坐。因此，当时门阀世族非常重视家谱和族谱，把祖上哪一代做过哪些大官，出过什么贤达、名流，一一记载下来，以显示其血统的高贵。九品中正制实际变成了变相的世袭制。隋唐以来实行科举制，本意是想打破门阀垄断，但实际上仍未超出重家谱、拘门第的格局。有宋一代，“恩荫”之风大炽，一人入仕，则子孙亲族俱可当官。这就难怪那个吉州士子要死乞白赖地硬往同姓的翰林学士、枢密副使、参政知事欧阳修身上靠了。

至于世系源流、先祖禀赋对后代的血缘影响究竟有多大，所谓“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生儿打地洞”的“血统论”是否那么灵验，我们可以通过一些典型事例来加以分析、验证。如果按照“血统论”的逻辑，宋朝的卖国权奸秦桧的曾孙，肯定也是奸佞祸国的角色。可是事实恰恰相反，秦桧的

曾孙秦巨却是一位忠贞不渝，为国捐躯的民族英雄。嘉定十年，金兵再度南侵，宋宁宗召集群臣商议抗敌之计。满朝文武束手无策。老将赵放说，秦巨正当盛年，文武兼备，报国心切，可当大任，领兵退敌。这时，“血统论”又出来作祟了，有的老臣极力反对，说：“他乃逆贼秦桧曾孙，重用这种人，必将贻误国家。”赵放据理力驳：“人各有心，心心各异，安能观其祖以判其后耶！”双方争持不下，宋宁宗采取个折衷办法：使用，但不委以重任，封为蕲州通判兼领守备事务。秦巨到了任所，决心竭尽全力，报效国家。面对着十万金兵的赫赫声威，他豪不畏缩，一面加强防务，激励将士勇敢杀敌，一面急告朝廷请求救援。他亲自登城督师，拼力抵抗，金兵死伤甚多。但终因寡不敌众，金兵破城涌入，秦巨身负重伤，仍坚持战斗，最后毅然投入烈火，壮烈捐躯。从这一史实中，那些注重血统、侈谈门第的人，总该获取一些必要的教益吧？

当然，我们反对“血统论”和门第观念，决不是否认父、祖辈的影响和家庭环境熏陶在人才成长中的作用。古往今来，确实存在着许多艺术家、科学家出自同一家庭，父祖辈卓有成就，其后代得其惠泽，同样成名成家的现象。比如我国南北朝时的祖冲之，是著名的数学家、天文学家，他的儿子祖日也精通天文和数学。尤其令人惊异的是，祖氏前后十三代人全是数学家。再如北宋时的苏洵、苏轼、苏辙，父子三人都是文学家。朱德同志游三苏祠时写了一首五言绝句：

一门三父子，都是大文豪。

诗赋传千古，峨眉共比高。

这种现象，在人才学上称作“人才链”；有些社会学家称之为“家庭优势”。其成因，用现代遗传学解释，或许有智商的遗传因子的作用。但起决定作用的，决不是先天遗传，而是后天的家庭影响、环境熏陶所致。如所周知，家庭作为人生的第一课堂，对一个人的成长影响至大。由于家庭成员之间存在着血缘、姻亲关系，互相经常接近，感情易于融洽，尤其是青少年时期，人的兴趣、爱好、职业的选择，都同家庭影响、父母思想行为的感染有直接关系。已故学者郭绍虞也曾就三苏父子成才问题发表过意见。他在一首《沁园春》词（上阕）中写道：

冲雅颖滨，豪放东坡，凝练老泉。考两朝唐宋，大家仅八，三苏父子，角逐其间。人杰地灵，物华天宝，此语唯心未必然。凭自述，知读书有得，家学相传。

郭老正是从家庭的影响和后天的努力来解释“人才链”现象的。

清 谈 误 国

据鲁迅先生考证，中国的清谈，历史悠久，它的祖师爷是生于魏晋时期的何晏。和他同时代的还有一大批人，为了明哲保身，脱离政治现实，回避政治干扰，便饮酒、集会，日以清谈为事，最著名的有七个，即所谓“竹林七贤”。如若追根溯源，其滥觞当为倡导“玄之又玄，众妙之门”的先秦的老庄学派。

清谈，如果只是一些文人骚客聚在一起评古论今，高谈阔论，似乎也无关大局。但若成为一种社会风气，特别是一些掌权者若是专事空谈，不干实事，那就要误国乱政了。正如鲁迅所指出的：“许多人只会无端的空谈和饮酒，无力办事，也就影响到政治上，弄得玩‘空城计’，毫无实际了。”唐代诗人周昙在一首咏史诗中写道：

六合谁为辅弼臣？
八风昏处尽胡尘。
是知济弱扶倾术，
不属高谈虚论人！

诗是写王夷甫的。此人就是在西晋王朝历任中书令、司徒、司空、太尉的王衍。史称：何晏、王弼崇尚老庄的虚无哲学，王衍很敬重他们，他自己也是整天高谈虚论。在朝廷中，一时蔚为风气。王衍位居宰辅，却不以经国为计，专谋自保，为人十分贪婪腐败，但口中却从不说"钱"字。当时正值所谓"八王之乱"，皇族中一些人为了争夺中央统治权，反复冲突，连年混战、仇杀，烽火遍地，白骨盈野，给各族人民带来极大的灾难。晋怀帝永嘉五年，羯族首领石勒寇犯京师，消灭了太尉王衍所部十余万晋军。不久，攻下洛阳，俘获了晋怀帝，屠戮王公以下三万余人。王衍本人也被石勒活埋了。"八风昏处尽胡尘"，讲的就是上述情况。后两句是全诗的主旨，说明王衍之流尽日"高谈虚论"，名为辅弼重臣，却不知"济弱扶倾"之术。清谈误国，于兹可见。

尽管这些事情已经过去了一千六百多年，但今天重提"清谈误国"的历史教训，仍有实际意义。在本世纪二十年代初，俄国曾出现过所谓"革命空谈"或"政治空谈"。列宁一针见血地指出："口号很漂亮，很诱人，很醉人，但是毫无根据，——这就是革命空谈的本质。"后来，中国的王明也曾以"左"倾机会主义的空谈糟蹋中国革命。直到今天，有些人仍然醉心于被列宁斥之为"令人厌恶的折磨人的疥疮"的空谈。或做工作，则泡在会议之中，清茶浓烟，坐而论道，只满足于海阔天空地空泛议论，而不接触各种实际矛盾；或作报告，则一、二、三、四地一大篇，满是"为了"、"必须"，用不切实际的空谈来代替具体分析和实际步骤；或学经验，则只夸"好箭"不张"弓"，材料塞

满提兜，却不应用于生产、工作实际。凡此种种，不一而足。

现在，一些人搞清谈，出发点自然与何晏、王衍不同，他们并非崇尚老庄哲学，“矜高源诞”。主要是因为清谈是一件省心快意、不费气力而又很时髦、很吃香的事，此其一；有的不精通业务、不熟悉下情，只好乞灵于套话和空谈，实即所谓“原则领导”，此其二；有些人老于世故，明哲保身，专用说空话来敷衍塞责，说对了有功，讲错了因过于空泛也无从追究责任，此其三；另外，在问题成堆，矛盾较多的情况下，一时找不到解决问题的途径，用空谈来应付一下，也是没有办法的一种“办法”。

尽人皆知，空谈只会白白地消磨宝贵的时光，并无任何实际效用。大而至于长城、运河，小而至于寸丝、粒米，一切成果都从实干中来。在向四化进军的伟大时代，我们只有抢时间、争速度，扎扎实实，做好工作的责任，而没有半点空耗时间，玩忽职守的权利。特别是处于领导地位的同志，更应汲取历史教训，以空谈为戒。

用人与容人

唐代著名诗人李颀写过一首《绝缨歌》，咏赞爱贤胜于爱色的楚庄王，不因小过责罚臣下，终于取得"果却一军全社稷"的巨大效果：

楚王宴客章华台，
章华美人善歌舞。
玉颜艳艳空相约，
满堂目成不得语。
红烛灭，芳酒阑，
罗衣半醉春夜寒，
绝缨解带一为欢。
君王赦过不之罪，
暗中珠翠鸣珊珊。
宁爱贤，不爱色，
青娥买死谁能识，
果却一军全社稷！

据《东周列国志》记载，绝缨会的故事是这样的：周定

王元年，楚庄王平定了斗越椒之乱，举行"太平宴"，会文武百官于章华台上。正当楚庄王的爱妾许姬离席给百官敬酒时，突然，一阵大风将灯烛吹灭。这时，有人趁黑暗之机扯住许姬衣袖捏她的手，被许姬反手将冠缨揪下，那人才慌忙撒手。许姬捉缨在手，向庄王附耳相告，要求立即下令掌灯，以便查出失落冠缨之人。可是，庄王不但没有下令点烛，反而叫所有与会者都把冠缨摘掉，扔在一起，待百官遵命照办之后，才下令明烛。这样一来，究竟是谁调戏了许姬，就无法查核了。散席后，许姬埋怨庄王过分宽容忍让。庄王说："酒后狂态，人情之常。若察而罪之，显妇人之节而伤国士之心，使群臣俱不欢。"后来，在抗击犯楚的吴军的战役中，有个名叫唐狡的，冲锋陷阵，奋不顾身。庄王问他何以这样勇敢，他说："绝缨会上，牵美人之袂者，即臣也。感君王不杀之恩，故舍命相报。"庄王叹道："使寡人当日明烛治罪，安得此人之死力哉！"遂为唐狡记了首功。后人写诗赞美楚庄王的雍容大度，惜士怜才：

暗中牵袂醉中情，
玉手如风已绝缨。
尽说君王江海量，
畜鱼水忌十分清。

古语说："水至清则无鱼，人至察则无徒。"要想得人之心，广纳贤才，必须豁达大度，不计私仇，能够容人之过，念人之功，谅人之短，扬人之长。当然，这绝不意味

着对唐狡的生活作风也予以肯定，这里只是谈论用人问题。的确，能否具有江海之量，容纳和任用各种各样的人才，在历史上是经常被作为事业成败的经验教训来加以总结的。

有些人在平常情况下也能容人，并不属于技刻褊狭之辈。但是，一当个人的威严、私利受到损伤时，就失去了应有的度量。明朝初年，太祖朱元璋曾下令蠲免江南诸郡租税，可是几个月后却变卦了。大臣周衡直言进谏，说："陛下诏蠲租税，天下幸甚。今复税之，是示天下以不信也。"朱元璋心中不悦，但又无理可驳，只好同意。没过多久，周衡请假回乡省亲，晚回来一天，朱元璋大怒道："朕不信于天下，尔不信于天子。"借着这一点小事便把周衡杀掉了。相比之下，楚庄王显得聪明一些。爱妾为臣下所侮，这对于一国之主，可说"是可忍孰不可忍"。但他以大局为重，捐弃私嫌，终能赢得臣下以死力相助。

江海之量还应表现在善于正确对待反对过自己的人。三国时会稽太守淳于式，曾上书告讦陆逊"枉取民人，愁扰所在"。陆逊并不记仇，反而向孙权推荐淳于式为"佳吏"。孙权问他："淳于式告讦你，你为什么还要推荐他？"陆逊说："淳于式告我，是为了爱护百姓。我怎能为此而混乱主上的视听呢？"孙权深为叹服。同样，齐桓公对待曾有射钩之仇的管仲，晋文公对待被难时拆过台的头须，唐太宗对待曾是政敌的谋士魏征，都表现了深远的识见、宽广的胸怀和豁达的度量。

江海之量还应表现在正确对待犯过错误的人。比较起来，这要更难一些。一则容易遭致周围人的极力反对；二则

要承担一定的风险。就是说，光靠度量不行，还必须有胆有识。历史上，李自成处理郝摇旗问题，可算是成功的一例。郝摇旗是个有流寇思想的草莽英雄。他过不惯屯田整军生活，一度拉走了队伍，重归之后，李自成不记前愆，照常加以重用，不久，郝摇旗又因大意轻敌，丢失要塞，险些招致全军覆灭。象这样屡犯错误的将领还能够继续信用吗？李自成首先分析了郝摇旗的本质。他考虑到郝在要塞失守后明知要按军法受斩，左右亲信也都劝其逃走了事，可是郝却毅然回营请罪，说明他对义军一片忠贞，而且能够正视错误，改正错误。其次，李自成坚持客观地看人看问题。郝摇旗回营后，诸将怒不可遏。李自成说："他不是咱们老八队的人，我不能象严格要求你们那样来对待他。"据《明史北略》记载，李自成死后，义军大部溃灭。在这种严重关头，郝摇旗独举义旗，奋力抵抗，一直坚持到顺治三年慷慨就义，用自己的最后一滴血染红了百万义军的历史篇章。实践证明，李自成那样对待犯过错误的人是完全正确的。

可怜身后识方干

据《随园诗话》记载：乾隆年间，一个叫陈浦的老寒士，带着他的一册诗稿，请求当时的诗坛巨擘袁枚评阅。袁枚日夕游宴于权贵、诗翁、才女之间，对诗稿并未引起重视，随手放在一边。几年之后想起这件事来，取出诗稿细看一遍，才发现作者原是一个很有造诣的人，诗作水准很高。于是忙着打听其人的下落，不料，这位老寒士早已在贫病交攻之下黯然死去。袁枚满怀深情地录下已故诗人的七绝《醉后题壁》：

贫归故里生无计，
病卧他乡死亦难。
放眼古今多少恨，
可怜身后识方干！

然后，袁枚凄然地在《诗话》里写道："呜呼！余亦识方干于死后，能无有愧其言哉！"这里说的方干，是唐代的诗人，很有才识。但生性亢直，不肯夤缘求进，科场失意后，便息影山林，郁郁以终。后来朝廷发现并承认了他的才干，追认他进士及第，但逝者已矣，已经于事无补了。

象方干这样死后中进士的事固属少见，但在旧社会，一些高才逸士由于无人赏识，匿身草泽，“没世而名不称”的现象，却比比皆是。因为封建社会用人坚持任人唯亲的路线和世族垄断的政策，崇尚门阀，论资排辈，如果无人汲引、保荐，即使是盖世奇才，也只能终古埋没。结果就象唐代大文学家韩愈在《与崔群书》中所指出的：“贤者恒不遇，不贤者比肩青紫；贤者恒无以自存，不贤者志满得意；贤者虽得卑位，则旋而死，不贤者或至眉寿。”大诗人白居易也曾借吟咏晚桃花来慨叹、揭示这种极不合理的现象：

寒地生材遗较易，
贫家养女嫁常迟。

这种“身后识方干”的情况，在现代资本主义世界里也时有出现。挪威青年数学家尼尔斯·亨里克·阿贝尔，十八岁时，父亲死去，便挑起了赡养老母和六个弟妹的生活重担。尽管家境极度困苦，但他仍然奋力钻研数学，终于取得了出色的成就。他为最终解决三百年来困扰几代数学家的方程可解性问题提供了新的途径。更重要的是他发明了后来以他的名字命名的一整套函数。有人认为：他的发明留下的大量后继工作，足够数学家们忙上三百年。二十五岁的阿贝尔，把这两项成果当作自己的“科学护照”，在朋友的资助下，兴冲冲地访问了欧洲大陆数学界，希望能得到承认。论文经巴黎科学院提交给大数学家奥古斯丁·路易·柯西。但是，因为阿贝尔是个“无名小辈”，柯西根本没看便把论文搁置起

来。在急切的期待中，阿贝尔苦等了半年，始终没有回音。他只好重新撰写，最后在一家杂志上刊登出来。这时，另一家杂志《天文学家报告》发表了德国数学家卡尔·古斯塔勒·雅各比通过自己的努力得出了相同见解的椭圆函数论文。之后，雅各比读到了阿贝尔的论文。他折节称赞，一再说："这是我望尘莫及的。"当他听说阿贝尔两年前就向巴黎科学院寄出了论著而未被理睬时，大为愤慨，公开提出抗议。这才引起了巴黎科学院的重视，从天棚上找出尘封已久的阿贝尔的论文，正式进行评审，认为很有学术价值，决定发给大奖。可惜阿贝尔早已溘然长逝了。

死后中进士、受大奖，固然比终古沉埋，"没世而名不称"要好，但毕竟为时已晚。这个教训，实在是应该牢牢记取的。

不拘一格选人才

清代著名思想家、文学家龚自珍写过一首脍炙人口的好诗：

九州生气恃风雷，
万马齐喑究可哀。
我劝天公重抖擞，
不拘一格降人才。

他愤慨于封建社会特别是清王朝阻塞贤路、压抑人才的积弊，渴望一场暴风迅雷般的政治变革，以改变不合理的人才制度，从而出现人才辈出、群星灿烂的生气蓬勃的局面。这在夜气如磐的封建社会，当然只是一种无法实现的幻想，一声饱含着血泪的哀叹。

"格"，作为一种标准，首先反映为资格与资历。就我国封建社会选拔官吏的制度看，无论是秦汉的"察举征辟制度"，魏晋南北朝的"九品中正制"，还是隋唐以来延续一千多年的"科举制"，尽管其间有过种种改革，但资历、资格始终处于非常重要的地位。北魏时崔亮首创一种"停年

格”的选官制度，以做官时间久暂考察政绩，靠计算年限来确定升级。尔后，唐代吏部尚书裴光庭“始作循资格，而贤愚一概，必与格合，乃得铨授”。其危害，正如宋人孙洙所指出的：“今贤材之伏于下者，资格阂之也；职业之废于官者，资格牵之也；士之寡廉鲜耻者，争于资格也；民之困于虐政暴吏，资格之人众也；万事之所以玩弊，百吏之所以废弛，法制之所以颓烂决溃而不之救者，皆资格之失也。”

资格，除了表现为年限，还反映在“品”，即家世、门第、出身上。“九品中正制”规定：“有司选举，必稽谱牒”。出身于名门望族者，可尽先拔擢；而家世寒微者，即使才能出众也往往摈弃不用。最后形成“上品无寒门，下品无世族。高门华阀，有世及之荣；庶姓寒人，无寸进之路”。（赵翼：《二十二史札记》）

汉宣帝时丞相黄霸，为政外宽内明，重视农桑，政绩时称“天下第一”。但即使这样的贤相，在当时的门阀制度下，思想也跳不出“公门有公，卿门有卿”的格局。本来，丞相的职责是“总百官，进贤退不肖”，大力荐举各种贤才；但黄霸却极力荐举宣帝祖母的内侄、乐陵侯史高为太尉。好在汉宣帝还比较清醒，批评丞相荐非其人，说：“外戚史高乃帷幄近臣，我是很了解他的材质的。”最后把住了关口。清代著名诗人袁枚专就这件事写了一首论史诗：

从古求贤贵拔茅，
素门平进有英豪。
勋名可惜黄丞相，

一纸殷勤荐史高！

诗人借题发挥，抒发他的荐贤举能应该眼睛向下的见解。史高并非奸佞之徒，问题在于黄霸只是盯住皇亲、贵戚，这就有失其职了。所以，诗中为勋名卓著的贤相感到惋惜。

“素门平进有英豪”，这是真理。古往今来，无数英杰起身于草莽之中。战国时的著名思想家孟轲就曾列举过一些所谓“圣君贤相”出身微贱的事实：“舜发于畎亩（田野）之中，傅说举于版筑（木瓦工）之间，胶鬲举于鱼盐之中，管夷吾举于士，孙叔敖举于海，百里奚举于市。”《东周列国志》中有这样一个故事：晋平公时，下卿栾盈发难，任命勇将督戎为先锋，攻打绛都，以疾雷不及掩耳之势攻入南门。大元帅范宣子拥晋平公逃入固宫，形势万分危急。在督戎的威风凛凛、杀气腾腾的强大攻势下，晋将解雍、解肃、牟刚、牟劲先后节节败退，一时满朝文武，心惊胆落，束手无策。这时，范宣子身旁有个奴隶，叩首问道：“元帅心怀郁郁，莫非忧督戎否？”原来此人名叫斐豹，因其父犯罪，他没身为奴，在中军服役。范宣子问他可有什么计策战胜督戎，斐豹叹道：“小人名在罪籍，枉有冲天之志，也无处讨个好的出身！”范宣子答应他可以立功赎身。斐豹智勇双全，终于智赚督戎，将他击毙，遂解固城之围。潜渊先生有诗云：

督戎神力世间无，
敌手谁知出隶夫？

始信用人须破格，
笑他肉食似雕瓠！

这个故事生动地说明了破格用人的重要性与必要性。

在社会主义的今天，那种"稽谱牒"、拘门第的做法已经罕见，但在选才用人中，由于受封建主义的保守、陈腐观念影响，"论资排辈"现象还时有发生。有的热衷于在资历上搞平衡，开"大锅饭"；有的搞"一刀切"，统一划线，规定哪一年以前毕业的提讲师，哪一年以前毕业的提教授，结果造成一些人熬年头、混资格，产生了保护后进，打击先进，限制人才成长的消极作用。

当然，我们讲不拘一格，并非主张选才无格。选拔人才，总要有个标准。这个标准，就是德才兼备，就是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举凡政治态度、道德品质、工作能力、开拓精神等都应该考虑到，防止从一个极端跳到另一个极端。

让马儿跑起来

《聊斋志异·鸽异》中讲了一个发人深思的故事：邹平张公子癖好养鸽，罗致了许多珍贵的鸽种，爱惜臻至。虽是亲戚友好来索求，也不肯给。一天，某贵官问询公子“畜鸽几许”，公子以为他也有同样的爱好，想给两只又舍不得。思忖再三，还是忍痛割爱，选了两只良种鸽送过去，自以为千金之赠也不过如此。几天过后又见到了这位贵官，却没听见他说道谢的话。忍不住问了一句：“前两天给您送去的鸽子怎样？”贵官回答说：“还算肥美。”公子惊骇万状，说：“难道您把它杀吃了？”贵官点了点头。公子哭丧着脸，愤然地说：“这不是平常鸽种，乃俗所谓‘鞑靼’者也！”贵官回想了一下，说：“味道也没有什么两样的。”真是“夏虫不可以语冰”，公子只好叹恨而返。

人才何尝不是如此。再出色的良材，如果“明珠暗投”，不遇识者，也只能终古埋没，与草木同朽。所以，识才是极为重要的。

宋代诗人梅尧臣有感于许多桀桀大材没有施展机会，象良骥一样，空怀千里之志，徒传八骏之名，低头偃抑，郁郁以终，写了一首名为《伤骥》的古诗：

驽骥同一辀，迟速能几里？
当其被问时，举策数耳耳。
驰骋心独存，压抑头不起。
空传八骏名，未遇穆天子。

意思是很清楚的：把千里马与驽马同驾在一辆车上，是无法辨识其优劣、快慢的。换句话说，要识别人才，就应给他创造施展才智的条件。

王安石在《材论》一文中，以同样的比喻讲了同样的道理：如果把良骥和驽马一起关在厩中，让他们一起吃料饮水，嘶鸣踢咬，那是难以辨其优劣的。唯一的办法是安排它们负重长驱。良马拉着重车，不用再三鞭策，只要一顿缰绳，“千里至矣”；而驽马拉车，即使昼夜不停地跑，弄得筋败骨伤，也是无法赶上去的。

明代抗倭名将俞大猷的千里马诗，讲得更清楚：

笑将龙种骋中庭，
捷巧何施缓步行。
待看流沙遥万里，
须臾踏破古丰城。

将千里马放在中庭小院里，即使它再捷巧，也只能缓步前行，而无所施其伎；假如放它去万里之遥，那么，它就会很快地踏破丰城，跑遍天涯。人才也是这样，只有在合适的条件下，通过合理的使用，才能鉴别其高下。

同篇首提到的贵官某公恰相映衬，汉文帝不仅懂得千里马要当千里马用，而且知道应该把它放在足以充分展示其才能的处所。史称，有人给汉文帝奉献一匹千里马，文帝说，我出行的时候，前有"鸾旗"，后有"属车"，日行不过三、五十里。即使我乘的是千里马，也不能率先到达目的地。于是下诏曰："朕不受献也。"事情虽小，但寓意很深，它对于我们识才、用才是颇有启发的。

官应老病休

老则致仕，古已有之。那么，多大年龄算老呢？历代说法不一。据《文献通考》记载，晋为六十六岁，隋为六十岁，唐为五十五岁，宋为六十岁。《尚书》里说："伊尹既复政，厥辞告归。"《春秋·公羊传》中也有"退而致仕"的记载。但是作为一种人事行政制度，大约始于汉代。到了唐代，规定得更明确了："诸职官年及七十，精力衰耗，例行致仕。"实际上，由于古人不及今人健康长寿，五十几岁因病退休、致仕的也有很多。说过"官应老病休"的杜甫，五十几岁即挂冠归田；写出"身多疾病思田里，邑有流亡愧俸钱"这一名句的韦应物，也是五十四、五岁就辞去了苏州刺史职务的。魏征年满五十七岁时，以老病为由恳求退位，说：朝中"英彦如林，无容癃疾之人"。尽管唐太宗十分倚重他，但考虑到他情真意切，还是批准了他的请求，免除了侍中职务，拜为散官"特进"，仍让他参与商讨朝廷大事，监察为政得失。

凡致仕者，在政治上、生活上朝廷都给予一定的优厚待遇。汉朝杜延年致仕，赐黄金、牛酒，加致医药；薛广德、史高致仕，赐黄金六十斤、安车驷马。太子宾客贺知章请求

隐退会稽原籍为道士，唐玄宗赐千秋观为其住宅，以镜湖风景区为其休憩园林，辞朝之日，亲自为其饯行，赋诗留念，意在励俗劝士，教育群臣，造成一种社会风气。

由此也可以看出，当时有些官吏对老则致仕还是有一定的思想阻力的。这从白居易的《秦中吟·不致仕》中看得十分清楚：

七十而致仕，礼法有明文。
何乃贪荣者，斯言如不闻？
可怜八、九十，齿堕双眸昏。
朝露贪名利，夕阳忧子孙，
挂冠顾翠緌，悬车惜朱轮，
金章腰不胜，伛偻入君门。
谁不爱富贵？谁不恋君恩？
年高须告老，名遂合退身。
少时共嗤誚，晚岁多因循。
贤哉汉二疏，彼独是何人？
寂寞东门路，无人继去尘！

诗有四层含意。第一层是讲礼法明文规定七十致仕；第二层批评有些人贪荣恋栈，对此规定置若罔闻；第三层讲：爱富贵、恋君恩，乃人之常情，但年高告退反映了不可逆转的自然规律。怎么年轻时都讥誚别人贪恋禄位，而现在轮到自己头上却因循犹豫呢？第四层借歌颂汉代疏广、疏受叔侄主动辞职归田的嘉行，慨叹现时缺乏这样精神，结语十分冷

隽。

另据宋人笔记，唐宪宗元和四年，刺史韦丹以《思归寄东林澈上人》为题写了一首诗：

王事纷纷无暇日，
浮生冉冉只如云。
已为平子归休计，
五老岩前必共闻。

“平子”，即东汉著名科学家、文学家张衡，官拜侍中。因受宦官谗毁，他作《思玄赋》以宣寄情志，其中有“悲离居之劳心兮，情悁悁而思归”的辞句。韦丹诗的大意是：整天勤劳王事，世事纷乱如云，我已做了归休的打算，你在庐山当会闻知的。

但诗僧灵澈并不相信这是真话，因而戏作答诗：

年老心闲无外事，
麻衣草座亦容身。
相逢尽道休官好，
林下何曾见一人。

实际上，韦丹的话也真的没有兑现。可见，有些人言行是并不一致的。

为了劝励群臣老病休官，唐太宗曾专门树立了一个楷模。战功赫赫的李靖没有到退休年龄，但因患足疾，自动上

表请求去职，情辞恳切。唐太宗说："朕观自古已来，身居富贵能知止足者甚少。不问愚智，莫能自知；才虽不堪其任，强欲居职，纵有疾病，犹自勉强。公能识达大体，深足可嘉。朕今非直成公雅志，欲以公为一代楷模。"

今天，在干部队伍新老交替中，许多老同志主动辞职休致，完全不同于旧式官宦的消极退隐，也不是什么"身居富贵能知止足"，而是着眼于国家的前途、命运和共产主义的千秋伟业，建立在党性原则和高度自觉的基础之上的。正如老一辈革命家聂荣臻、刘伯承同志在辞职申请书上所写的："我们共产党人要为人民谋利益，不为自己谋私利。人老了，就要主动让位，这应该成为一种制度，使各级领导班子逐步年轻化，使我们的队伍永远朝气蓬勃，使国家的政治生活更加民主健全。"充分表现了老一辈革命者的广阔胸怀和高尚情操。所以，真正堪资奉为一代楷模的，还是我们共产党人。"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草萤有耀终非火

唐宪宗元和十年，白居易被贬为江州司马。在去江州的船上，他忆起了多年来所经所见的世事，不禁激情涌动，感慨万千，当下写了五首富有哲理的《放言》诗。其中的第一首是：

朝真暮伪何人辨，
古往今来底事无！
但爱臧生能诈圣，
可知宁子解佯愚？
草萤有耀终非火，
荷露虽团岂是珠？
不取燔柴兼照乘，
可怜光彩亦何殊。

所谓"放言"，就是任意而谈，不受拘束的意思。这样来写，易于鲜明地宣达作者的思想，揭示事物的本质。这首诗就是运用比喻，借助形象，放开思想，阐明政治上的辨伪，亦即近世所说的识别以伪装面目出现的两面派的问题。当

然，这里也包括透过假象，识别人才这方面的内容。尽管是以议论为诗，讲了一些哲理，但由于出语纡徐婉曲，行文迭宕有致，读起来还是富有情趣的。

人的情况是极为复杂的，有时本质为现象所遮蔽，假象掩盖着本来面目。诗人颇有感触地写道：古往今来，什么样的怪事都出现过。有的早晨起来还装得道貌岸然，俨然君子；可是，到了晚上就暴露了全部假象。春秋时的臧武仲，被当时的人目为圣人，实际上却是奸人；宁武子本来是贤才智士，却偏偏佯装愚蠢、驽钝。世人为假象所蒙蔽，不辨真伪，混淆贤愚，只爱臧生那样的“诈圣”，而不愿赏识宁子式的真贤。实在可慨可叹！草丛间的流萤，尽管也有光亮，但终究不是大火；荷叶上的露水，虽然也呈球状，可是，它决不是珍珠。对这类鱼目混珠现象应该如何识别呢？诗人认为，对比是辨伪的最有效方法。有比较才能鉴别。“不怕不识货，就怕货比货。”取来燔柴（借喻大火）和照乘（指明珠）与流萤、露珠一比较，就一切都看得分明了。遗憾的是许多人往往不从本质上看事物、别真伪，惯常被流萤般的闪光和露珠样的晶莹所炫惑，结果得出了完全颠倒了的结论。

至于有些人只凭“耳食之言”妄加臆测，根据传闻、舆情擅作结论，以之判定是非、臧否人物，就更容易出纰漏了。对此，南宋时代的大诗人陆游在一首《咏史》七绝中，曾作过尖锐的批评：

南言莼菜似羊酪，
北说荔枝如石榴。

自古论人多类此，
简编千载判悠悠。

莼菜生于河汉湖泊之中，茎叶饱含粘液，如作羹汤，与羊酪迥不相同；用石榴来比喻荔枝，也很不准确，很不贴切。但是，由于没有亲见，就以耳为目，人云亦云，最后作出了错误的判断。其实，只要按照“江州司马”说的去做：采用对比的方法，把两种东西拿来一比较，就什么都清楚了。当然，辨奸识人，是要比这复杂得多的。

陆游《咏史》诗中讲的“自古论人多类此”，绝非空泛之言，当是有感而发。这里引述一桩发生在陆游青年时代的史实：张浚尝与赵鼎在一起论述人材，并极力推荐秦桧。开始时，赵鼎的头脑还比较清楚，说：“此人得志，吾辈无所措足矣！”可是，当赵鼎作了宰相之后，看到秦桧先意承旨，唯命是从，觉得张浚之言也有道理，于是对秦桧由有所警惕变为产生好感，最后竟亲自拔擢他登上高位。秦桧得势后，反过手来残酷迫害那些主战拒和、坚持正义的忠臣良将，不出几年，赵鼎也死在了他的手下。回过头来考究一下，张浚根据什么极力推荐秦桧呢？原来他有这样一个理论：“人才虽难知，但议论刚正，面目严冷，则其人必不肯为非。”由此他认定秦桧是一个“不畏死，有力量，可共天下事”的人才。这样，就把一个元凶大憝彻底地看错了。而赵鼎始则戒备，终获好感，结果为这个“千古罪人”搭设了晋身的阶梯。教训是十分深刻的：不能以言取人，必须听其言而观其行；不能为假象所迷惑，要善于透过现象看清本质。

辨材须待七年期

白居易的《放言》诗的第三首，是讲辨识人才的真伪的。

赠君一法决狐疑，
不用钻龟与祝蓍。
试玉要烧三日满，
辨材须待七年期。
周公恐惧流言日，
王莽谦恭未篡时，
向使当年身便死，
一生真伪有谁知？

选拔和使用人才的前提是识别人才。这是一门大学问。古代把察人、选官的工作称作“铨衡”。本来这是衡量轻重的器具，后来借用来表述考察、评选官吏的工作。由于人才的情况十分复杂，所以古人反复强调要“精察之，审用之”。

如何精察、审用？从这首诗里我们至少可以得到如下一

些启示：

——经过一定时间的观察考验，事物的本来面目才会显现出来。“试玉要烧三日满”，作者有原注：“真玉烧三日不热。”按古代的传说，玉在火中烧三日三夜，颜色不发生变化，如果是石头就不行了。“辨材须待七年期”，作者也有原注：“豫章木生七年而后知。”过去认为，豫与章这两种不同的树木，小时不易辨识，必须长到七年才能区别。这两个例子都是强调时间的检验作用的。“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同试玉、辨材一样，要准确地识别一个人，也应经过一定时间的“铨衡”、考察，通观其全部历史。草率从事，是要失误的。宋人写过这样一首诗：

少年胯下安无忤，
老父圯边愕不平。
人物若非观岁暮，
淮阴何必减文成！

诗的一、二句讲了两个典故：一个是淮阴侯韩信，少时曾受胯下之辱，人皆以为怯，而他有大抱负，不同无赖少年一般见识，因而安然忍受，没有发作。可是，当他建功立业、兵权在握之后，却没能坚持“学道谦让，不伐己功，不矜其能”，而是“以市井之志利其身”。象司马光所批评的那样，“失职怏怏，遂陷悖逆”。另一个是刘邦的重要谋士张良，年轻时在下邳的桥边遇到黄石公，这个老人故意把鞋丢在桥下让他去拾，他曾“愕然不平”，“欲殴之，为其

老，乃强忍”。年少负气，似乎不够成熟。但在后来能够“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为刘邦出了许多好的主意，屡建奇勋，死后被谥为文成侯。诗的第三、四句是说，如果不看他们二人的晚年，就不能得出韩信不如张良的结论。这首诗从另一个角度，阐述了注重时间检验、通观全部历史，对于识别人才高下、优劣的重要作用。

——必须正确对待周围的不同反映。人才出现之后，有时毁誉不一。如何准确地加以辨识，这里面是大有文章的。即使各方面的反映是一致的，也需要认真在实践中检验。两千多年前的孟轲说过：“左右皆曰贤，未可也；诸大夫皆曰贤，未可也；国人皆曰贤，然后察之，见贤焉，然后用之。”如果其间不含有求全责备，人要完人的因素，那么，这种选拔人才上的群众观点，是很有借鉴作用的。正确对待周围的不同反映，一个重要的问题是敢于摒弃那些无根据的流言蜚语和闲言碎语。周公是武王的弟弟、成王的叔父，被封建时代的史学家尊为圣贤，但他也曾受到流言的困扰。武王死后，成王年幼，周公摄政，大权独揽。他的兄弟管叔、蔡叔等人不满，制造流言说，周公将干出不利于成王的事，意思是他有篡权的野心。周公听了之后十分恐惧，赶紧避难“居东三年”。后来，成王通过实际考察，了解到周公果是一片忠贞，便亲自接他回来辅佐朝政。谗言足以误国，嫉妒倾陷贤才。关键在于当政者善于识别真伪，敢于为贤才撑腰。

——要善于透过现象认清本质。诸葛亮在《将苑》一书中说过：“夫知人之性，莫难察焉。美恶既殊，情貌不一；有温良而为诈者，有外恭而内欺者，有外勇而内怯者，有尽力

而不忠者。”西汉末年的王莽可算是一个“貌恭而内欺”、“温良而为诈”的典型。他在篡位之前，为了骗取皇帝和群臣的信任，长期装作仁爱待人，恭俭下士，以致“公卿咸叹公德，皆以周公为比”。但历史证明，他的“谦恭下士”是假象，而篡汉谋国才是他的本来面目。为了能够透过现象认清本质，诸葛亮曾提出七条“知人之术”：向他提出矛盾的理论、观点，看他的辨别力和坚定性；同他反复辩论，看他对付驳詰的辩才和应变能力；请他出谋划策，看他分析问题和审时度势的能力；告之以危险情境，看他的勇敢、牺牲精神；在纵情饮宴的情况下，看他的自持力和醉后显露的本性；给他提供有利可图的机会，看他能否做到廉洁方正；与他约定公务活动，看他能否不负所托。今天看来，这种考察方法和考察内容，都是很不完善的，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在矛盾复杂的环境中进行多方面的实践检验，对于甄别人才，辨识本质，确有不容忽视的作用。

话 说 自 荐

翻阅古籍，偶然看到这样一个故事：宋代有个贫寒的士子胡清，才冠当时，只因无人赏识，落拓山中。他不甘寂寞，借咏叹轩旁小柏写了一首述志诗：

栽傍岩隈未足看，
谓言斤斧莫无端。
他时直入抡材手，
不独青青保岁寒。

本来是要写自己如何才华出众，但第一句却欲扬先抑，说我象这棵“栽傍岩隈”的小柏一样，本无足观；第二句楔入主题，意谓后生可畏，不可等闲视之，采樵者（象征豪强之辈）切莫无端地加以摧折。三、四句接着讲，日后如能被“抡材手”选为栋梁之材，那就不独善保寒操，坚贞自守了。言外之意是一定能够经邦济世，大显身手。这首自荐诗，后来被一位文人出身的惜士怜才的浙江漕运使看到，当即加以遴选，厚礼相待，还赠与他一份官田。胡清由此得以致身富贵。

自荐，古人也叫“自举”，就是自我推荐。形式多种多样，有的对面直陈，象平原君的门客毛遂那样自告奋勇；有的通过给当政者写信，或向皇帝、大臣飞章、献表、上疏、进奏，李白写信给韩荆州，即属此类；有的呈递诗文作品，以求赏识，象白居易写了一首《赋得古原草送别》的诗，使名士顾况击节称赏。清代文人邓嘉缉工诗、善书、能文，但半生沦落，抑居下僚，只捞得一个“候选训导”的闲职。他借着咏平原君，抒写其郁积的情愫，这里就包含着上干王侯，自荐求售的意思：

翩翩公子有遗祠，
想象风流奠一卮。
臣亦毛生思脱颖，
不知可有处囊时？

古代有些帝王为了罗致人才，主动颁发诏书鼓励人才自荐。李世民、武则天都曾号召文武高才“诣阙自举”，“以求进用”。纵观历史，一些贤达之士，对自荐、自举的做法，一般都是持同情与肯定态度的。

在现代的人才学上，有的把这种自荐活动称为“人才的自我表现”。它以充分发挥自己的才智，献身社会为目的，以公开、主动地表现自己的抱负，借以引起当政者的赏识与注意为其行为特征。历史上的自荐者，动机、手段、结果各异，其是非功过不宜一概而论；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蓬勃发展的今天，自荐确有其显著的积极作用。为四化建设和

改革、开放的浪潮所推涌，无数立志成才的青年，怀着振兴中华、建设祖国、发展自己的责任感和自信心，不甘落后，勇于进取，渴望得到信用，接受重托。他们不隐瞒自己的感情，勇于表达个人对社会变革的基本态度，冲破传统观念的束缚，从自我举荐中获得一种动力。这里包括为实现自己诺言而奋力拼搏的献身精神，不达目的绝不罢休的坚强意志和不安于现状的强烈的进取心。因而，这种行动是积极的、有益的，在多数场合也得到了各级组织和干部、群众的支持。

但是，由于传统观念和封建意识作祟，有的人往往把体现时代特点和进取精神、创新意识的自荐活动视为异端，而把安于平庸、得过且过、唯唯诺诺、扭扭捏捏的精神状态当作美德加以提倡。他们错误地认 自荐是显示自己，狂妄自大，是利己主义，甚至看成有个人野心。表现在实际工作中，有些部门的领导，对自荐、自举行为漠然置之，不予重视，甚至采取排斥态度。

面对着这种情况，作为自荐者应该进行不懈的努力，通过一定量的优势积累，来冲破种种障碍，达到脱颖而出的目的。关键在于拿出自己的真本事，让具有封建意识、保守思想的人在事实面前受到教育。德国唯心主义古典哲学家费希特，年轻时拜访哲学界的泰斗康德，希望得到他的提携与支持。不料康德却没有理睬。费希特知道这是因为他年少才薄。于是，废寝忘食，发愤学习，刻苦工作，经过一个时期的努力，写出了题为《一切天启的批判》的哲学论文。他把这份文稿寄给康德，并说明这篇论文就是他的自荐信。康德看后，大加赞许，当夜写信给费希特，祝贺他的成就，并邀

请他前来一道工作。这个事例说明了，当自荐活动未有达到预期效果时，不应怨天尤人，灰心气馁，而要“反求诸己”，努力争取用创造性的成果来赢得伯乐们的青睐。

伯乐和千里马

《战国策·楚策》中讲过这样一个故事：秦穆公时有个孙阳，善于相马，因此，人们都以神话中掌管天马的星宿"伯乐"来称呼他。一天，他在虞坂这个地方，见到一匹良马正拉着盐车攀登太行山坡，累得伸开了蹄子，弯屈着膝盖，垂散着尾巴，压伤了内腑，口涎洒地，白汗交流，到了山的半坡，怎么也拉不上去。孙阳走过去扶住了良马，痛惜地哭了，并解开身上的麻衣给马披覆在身上。结果，这匹马低着头喷气，又仰起头长鸣，声达于天，非常响亮。可能它是感到遇见了知己吧。

后来，唐代诗人汪遵以此 题写了一首七绝：

蜷曲盐车万里蹄，
忽逢良鉴始能嘶。
不缘伯乐称奇骨，
几与驽骀价一齐。

说是如果不是伯乐慧眼识良驹，这匹千里马几乎要与驽马等同身价了。这是为骐骥作幸语的。

而同时代的诗人胡曾，虽然也借这个题材写伯乐与千里马的关系，却是荡开一笔，作深入一层的议论：

悠悠虞坂路欹斜，
迟日和风簇野花。
未省孙阳身没后，
几多骐骥困盐车！

实际上是对前面“幸语”的反詰。意思是：得遇孙阳，困顿于盐车之下的千里马才受到赏识、解脱，但这只是偶然性的机遇。古往今来，服盐车而上太行的良马是无量数的，它们又都怎么样呢？诗人最后发出无限的感慨：不知孙阳死去以后，将有多少骐骥在虞坂上受困哩！这就使得诗的主题大大深化一步。

写马其实是写人。马之幸与不幸，乃是士之遇与不遇的映衬。在这方面，清代诗人洪亮吉的诗就显得更直截、显露一些：

烈士伤心古道旁，
一生曾未值孙阳，
却看老骥还千里，
正服盐车上太行。

诗中同样写了一匹千里马服盐车而上太行的艰难情景，但不是直接写，而是从一个终生怀才未遇，在古道西风中伤

心垂涕的志士眼中观察到的。千里马逢千里马，畸零人叹畸零人。把命运相似的志士同良骥联结在一起来描写，"惺惺惜惺惺"，感染力就更强了。

用伯乐与千里马的故事来反映识才、选才问题，是一个老题目，"前人之述备矣"。最有代表性的，要数大文豪韩愈的论断："世有伯乐，而后有千里马。然千里马常有，而伯乐不常有。""伯乐一过，冀北之群遂空。非无马也，无良马也。"文章强调了识才之眼在人才发掘中的作用，无疑是正确的。直到今天，我们也还习惯地沿用这个典故来阐明识才与选才问题，而且经常可以听到"伯乐太少"的慨叹。可是，细想一番，又觉得并不尽然。世上的良马多得很，并且常常与平庸的凡马、驽钝的劣马混杂在一起，单靠几位伯乐先生的青睐，又怎能适应多方面的需要呢！"未省孙阳身没后，几多骐骥困盐车！"早在一千多年前，胡曾就已揭示了这种矛盾。另外，伯乐相马还有其自身的局限性。相马者伯乐只具有某一方面的专长，而良马（也即是人才）的特长却表现为各种各样。对于自己专业范围内的千里马，伯乐是能够发现、识别的，而在非其所长的领域里，就难以做到发现及时、识别准确了。加之，伯乐在识才、选才过程中，难免夹杂种种个人的情感因素，有时也会造成种种悲剧性的后果。

解决这类矛盾的根本途径，是实现伯乐功能的社会化、制度化。就是说，一方面坚持选才、识才上的群众路线，使领导与群众结合起来，大家都来做伯乐，都做识别人才、开发智力资源的工作。历史是群众创造的。人才生活在群众之

中。群众最有能力也最有资格选拔、鉴别带领自己从事创造历史活动的人。另一方面，也是更重要的，是建立一套能够适应四化需要的、有利于人才成长与发现的人才管理制度。只有从个体伯乐过渡到群体伯乐、制度伯乐，才有可能做到大规模地发掘人才资源，“野无遗贤”，才尽其用。

一 言 为 宝

据古籍《襄阳记》记载：杨颙入蜀任丞相主簿，见诸葛亮事必躬亲，尝亲自校核簿书，遂批评道："为治有体，上下不可相侵。……今明公为治，乃躬自校簿书，流汗竟日，不亦劳乎？"意思是，诸葛亮有点包办代替；丞相应该干丞相的事，才是为治之道。诸葛亮十分感谢杨颙的批评。后来任命他为东曹属典选举。杨颙死后，诸葛亮悲恸地说：杨颙之死，是朝廷的很大损失，因而垂泣三日。

宋代大政治家王安石为此事专门写了一首赞美诗：

痛哭杨颙为一言，
余风今日更谁怜？
区区庸蜀支吴魏，
不是虚心岂得贤！

"诸葛大名垂宇宙"，"功盖三分国"，可资赞颂的丰功伟烈很多很多。而王安石却偏偏选中这么一件"小事"来大书特书，其道理在于：它反映了一个政治家尊贤惜士、从谏如流的高风善举，它关系到"区区庸蜀支吴魏"这样一个兴衰治乱、命运前途问题。作者颇有针对性地指出：时至

今日，更有谁珍重、爱惜这种求贤若渴的流风余韵呢？字里行间充满了对诸葛亮的深情赞许和对世态风情的无限感慨。

“不是虚心岂得贤”有双重含义：既隐括了刘备三顾茅庐、虚心求贤，并仰赖贤才辅佐得与曹魏、孙吴抗衡争雄的史实与经验，也是对诸葛亮本身善用贤才，辅佐庸主，继续支撑三国鼎立的局面垂四十年之久的治绩的肯定与赞誉。应该承认，在封建社会里，诸葛亮的治才是杰出的。不仅功业昭著，象后代史官陈寿所称许的，乃“识治之良才，管（仲）萧（何）之亚匹”；而且在识才用才理论方面，也卓有建树。他的《便宜十六策》、《将苑》等论著，都是古代人才理论宝库中的重要财富。

现在，我们再来研究一下杨颙的批评意见的实际价值。诸葛丞相治理国家，精明有度，“抚百姓，约官职，从权制，开诚心，布公道”的政绩，和“夙夜忧叹”，“寝不安席，食不甘味”的忧国至诚，“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献身精神，实属可嘉。但他的不分巨细，事必躬亲，以致对下属工作有些包办代替的工作方法，却并不可取。诚如杨颙所言，“为治有体，上下不可相侵。”诸葛亮作为一国的丞相，最基本的职责是运筹谋谟，操持大计；而他竟至亲校簿书，流汗终日，这确是使不得的。因为就一个人来说，时间与精力毕竟是一个常数。有所不为才能有所为。谁也没有办法同时骑两匹马。假如硬要勉为其难，本末兼顾，细大不捐，无论是健康与精力都很难承受这过重的负担，其后果是可想而知的。

有一次，汉文帝问政于臣，左丞相陈平答道：“陛下问一

年断狱几何，可以找廷尉；要了解一年收粮多少，应该咨之内史。至于丞相的职责，是上佐天子，理阴阳，顺四时，下育万物之宜，外镇抚四夷诸侯，内亲附百姓，使卿大夫各得任其职"。就明确上下责任，做到各司其职来说，这番话是颇有道理的。

领导科学告诉我们，作为高层的领导，既要按照所辖地区的历史条件和环境条件，统筹全局，正确决定每一时期的工作重心、工作秩序，同时还要善于抓住主要矛盾，把握对全局起决定作用的最重要的环节。凡属应由下属来干的事，就应放心放手地交付下属去做，不能"越俎代庖"，包揽一切。否则，就会陷入辛辛苦苦，忙忙碌碌的事务主义，既浪费了领导的宝贵时间和精力，又会助长下属的依赖性，反过来更加重了自己的负担。科学的领导者，必须善于正确处理根本工作与具体事务的关系，不能不分轻重缓急，颠倒主次，样样齐抓，事事统管，以致因小失大，疏于领导职守。

世所公认，诸葛亮并不属于那类陷入"芝麻堆中"的事务主义者，而是一位具有远见卓识、善于统筹全局的卓越的战略家。他曾哭着诉说："我不是不知道超脱一些好，但受先帝托孤之重，唯恐他人不象我那样尽心哪！"正是由于他有点不大相信别人，所以，便本末兼顾，事必躬亲，以致过度操劳，心力交瘁，最后事与愿违，"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为后世留下了巨大的缺憾和深刻的教训。

一千七百年前，杨颙就提出了各司其职，上下不能相侵的科学主张，实属难能可贵。今天看来，它对于建立正常的工作秩序，发挥领导作用，实行科学管理，仍有不容忽视的现实意义。

名宦无媒自古迟

这是唐代诗人钱起的一句诗。它反映了在旧社会许多人才由于无人汲引迟迟不得用世的情况。古诗中属于这种内容的很多。有的是通过咏史的形式，抒发个人的感慨，也就是借古人的酒杯浇自己的块磊。象唐代诗人胡曾的《渭滨》：

岸草青青渭水流，
子牙曾此独垂钩。
当时未入非熊兆，
几向斜阳叹白头。

讲的是传说中的周文王访姜子牙的故事：周文王出去打猎之前卜了一卦。卦辞说：此行将有大收获。猎取的不是熊也不是罴，而是一位贤师，他将辅佐君王治理天下。这就是所谓"非熊兆"了。文王当日趁着这个"兆头"，驱车来到渭水之阳的磻溪，果然见到一位名叫姜子牙的隐士在那里钓鱼。奇怪的是：钓竿悬空，钩上无饵。文王惊异，知道这是一位不凡之人，当即上前拜见，请他出山。姜子牙却说："你是出猎游玩至此，并非专为访贤而来。再说，我已是八

十老朽，还能有什么用？”文王见他傲岸自恃，更觉得非同凡响，于是回去斋戒沐浴三日，然后带着文武官员和车驾专程来到磻溪。为文王的礼贤下士、求才若渴的精神所感动，姜子牙便随他回宫，先后当了文王、武王两朝的军师，协助平定天下，建立西周，立下了不朽功勋。

《渭滨》一诗设的是反语，说是如果当时碰不上“非熊兆”这个机遇，那么，姜子牙就只能渔钓终生，空对着斜阳哀叹了。

还有一类诗歌是运用借喻手法来讲人才的机遇的 象宋代诗人梅尧臣的《使风船》：

清淮直上水连天，
坐看高帆后复前。
自是乘风有迟速，
不由人力爱争先。

这是借用淮上帆船乘风行驶说明客观条件在人才成长中的作用。

清人笔记中有这样一个故事：某寒士屡试不第，潦倒乡关，整日推磨作食。他的妻子感到没脸见人，就嘲骂他没有出息。他深感羞愧，便以石磨为题作诗一首，来为自己辩解：

但求心中正，
何愁眼下迟。

得人轻着力，
便是转身时。

不料诗竟不胫而走，四下传播。知县看到以后，为之击节称赏。于是“轻轻着力”，破格拔擢了这个落魄书生。

这类故事，今天看来已没有多大价值。而且在人才的成长上，应更多地发挥主观能动性，不应过分强调机遇的作用。但是，无数事实表明，由于社会条件、客观因素的诸多制约，这种“轻着力”的工作，有时还确有必要。有些人才本来很好，只是由于传统偏见、习惯势力作怪，不能脱颖而出。后来遇到那种有胆有识的当政者，敢于冲破束缚，力排众议，说几句公道话，果断地加以拔擢，问题也就解决了。

用老与用少

宋代的邢居实，少年有俊声，曾写诗给著名诗人陈无已，说："微意平生在江海，尘冠今日为君弹。"意思是：我志在江湖，无意于仕进；今天，为您弹冠相庆，祝贺您即将出仕了。陈无已写了两首和诗，其一曰：

汉廷用少公何在？
不使群飞接羽翰。
今代贵人须白发，
挂冠高处未宜弹。

诗人答复邢居实说：以你这样的超迈凡尘的少年英俊，如果生在汉代是一定能得到重用的。可是，现在不行了，只有白发苍苍的老年人才能登上高位。所以，还是尘冠高挂吧，如今并不是弹冠出仕的时候。

原来，宋初以来即颇重老成。据《茶余客话》记载，何朝宗，十八及第。太祖曰：此人未有须，恐未老成，不宜与第，且令读书。《宋人轶事汇编》里，还记载了一个名相寇准为了升官进行"人工老化处理"的故事："寇准年三十

余，太宗欲大用，尚难其少。准知之，遂服地黄兼芦菔以反之，未几须发皓白。于是拜相。"迨至神宗死后，用老之风益加炽烈。当时，哲宗即位年仅十岁，实权握在保守派总后台、哲宗祖母高太后手里。她废除新法，斥逐变法派人物，同时起用了一批年高老成的守旧派人物。所以，诗中有"今代贵人须白发"的说法。

实际上，这种情况古已有之。汉代王充在《论衡》中记述了这样一件事：从前在周地有个白发老翁，坐在路旁哭泣，过往行人问他为啥哭得这样伤心，他说："我的命运太不好了。活了这么大岁数，却没有遇到一次做官的机会。"行人奇怪地问："怎么会一次好机会都碰不到呢？"老翁回答说："我年轻时学习为文，学成业就后准备考官，却赶上当时的皇上喜欢任用年长的。后来，专门用老的皇上死了，新上来的皇帝又崇尚武功，为了能登上仕途，我只好弃文就武。等我学成武艺之后，正赶上这个好武功的皇帝去世。少主新立，专用年轻人，可是我年纪老了，武艺再高强也不被重用。就这样，碰来碰去，直到头白发秃，也没有碰上一次做官的机会，怎不叫人伤怀呀？"

在封建社会，这种埋没人才的悲剧，有其产生的内在根源，即使在所谓"文景盛世"也未能避免。史载：颜驷，汉文帝时为郎。武帝辇过郎署，见驷庞眉皓发，问何其老也，对曰："文帝好文而臣好武，景帝好美而臣貌丑，陛下好少而臣已老，是以三世不遇，老于郎署。"这个事实充分说明了，封建社会中所谓"逢遇"问题，实际上很大程度取决于最高统治者一人的习好。他们手握王爵，口含天宪，凭一人

之好恶，决定着万千贤士的命运与前途。正如王充在《论衡·逢遇》篇中所揭露的：人主好恶无常，"人臣所进无豫"，"才高行洁，不可保以必尊贵；能薄操浊，不可保以必卑贱。或高才洁行，不遇退在下流；薄能浊操，遇在众上。"人才的选拔使用，全凭封建统治者的主观好恶，或尊老，或爱少，或论资排辈，或不次升迁，或好文武，或取容貌，都不是按照德才标准来选贤任能。在这种情况下，贤豪埋没，佞幸当朝，就成为必然的了。

荐 贤 篇

自古以来流传过许多荐贤举能的佳话，也产生了一些脍炙人口的文学典故，"说项"便是其中最著名的一个。它来自一首唐人的七言绝句：

几度见诗诗总好，
及观标格过于诗。
平生不解藏人善，
到处逢人说项斯。

作者杨敬之，元和进士，官至工部尚书，在社会上很有地位，也是一位十分爱才的诗人。当时有个项斯，诗才不凡，品行尤好，但不为世人所知。杨敬之发现这个人才后，就写了这首诗极力加以举荐，人以诗传，从此项斯声名大噪，第二年即擢为上第。诗的大意是：几次看见项斯的诗，都觉得很好，及至见到本人，却觉得他的标格（这里包括外在美和内在美，亦即仪容、气度与才能、品德）比诗格还高，心中更为敬服。我平生不会隐藏他人之善，所以，每逢见到人总要称颂这位项斯。

类似的事例，还有明代著名书法家、文学家，当过应天府通判的祝枝山奖掖、提携唐寅的佳话。唐寅小祝枝山十一岁，其时在他父亲开的酒店里当跑堂。祝枝山常去喝酒，发现唐寅聪慧过人，便主动给他讲授艺术心得，悉心培养，并向一些社会名流大力举荐。一次，唐寅运用娴熟的水墨写意技法画了一幅墨竹，祝枝山看后击节称赏，欣然题诗一首：

唐郎写竹如写字，
正以风情韵度高。
我解平章不能写，
未曾分得凤凰毛。

寥寥二十八个字，把一位前辈名家为使年轻后进脱颖而出，不惜贬抑自己，甘作人梯的赤诚，生动地烘托出来，确是感人肺腑。

这种懿行善举，在国外也可以见到。“李斯特巧荐肖邦”的场面就是突出的一例。1831年，二十一岁的肖邦从波兰流亡到了巴黎。那时他还是个默默无闻的小人物。而匈牙利的钢琴家李斯特已誉满乐坛。他一眼就看出肖邦是一个不可多得的音乐天才。为了使肖邦在观众中赢得声誉，在一次演出时，李斯特先坐到钢琴前，等剧场的灯光变暗了，他就悄悄让肖邦代替自己演奏。果然，观众被琴声所征服，报以热烈的掌声。可是灯光一亮，人们发现，演奏者不是李斯特而是肖邦，这样，肖邦一下子就轰动了巴黎。当时，人们不仅赞美李斯特的高尚风格，而且称赞他巧荐贤才的智慧。

纵观古今中外的历史，我们看到，奖掖后进，荐贤举能，首先必须具有远见卓识。如果杨敬之、祝枝山与李斯特不具识才之眼，或者说，如果他们本身不是贤才，那么，即使有更多的项斯、唐寅、肖邦在侧，也会视而不见，交臂失之的。当然，最重要的还在于，荐贤者要有良好的品德，即“平生不解藏人善”的高尚风格。孔子说过：“知贤，智也；推贤，仁也；引贤，义也。有此三者，又何加焉！”（引自《韩诗外传》）光有知人之明，还不够，必须仁义为心，邦国为怀，才能乐于荐贤、推贤、引贤。如果不具备这种品格和胸怀，就会见人之善却不以为善；或虽知其为善行，但因怕贤者超过自己，也故意缄口不言；甚或颠倒是非，指善为恶，蓄意倾陷。这在历史上也是屡见不鲜的。

《吕氏春秋·赞能》篇中有一句名言：“得十良马，不若得一伯乐。”有了伯乐，就可以找到更多的千里马。宋代文学家苏洵认为，齐国大治，桓公九合诸侯，一匡天下，固然与管仲的辅佐有关；但首功应该记在推荐管仲的鲍叔牙身上。所以，古代有“荐贤者受上赏”的说法。

丈夫未可轻年少

一次，方毅同志去中国科技大学视察，同少年班的同学们亲切交谈，还与"神童"宁铂对弈。在全校师生大会上，他激情洋溢地讲了这样一段话："看见青年人超过我们，我由衷地高兴。比如，我喜欢下围棋，被十二三岁的孩子打败了，心里很高兴。应该高兴嘛，为什么要嫉妒人家呢？……我们应该有这个胆量，提拔年轻有为的人，见到青年超过我们就感到不顺眼，这不是我国兴旺的气象。"正是基于这样的指导思想，方毅特意将李白的诗句："宣父犹能畏后生，丈夫未可轻年少"，写成条幅，赠给少年班的同学们。李白这首七言古诗的全文是这样的：

大鹏一日同风起，
抟摇直上九万里。
假令风歇时下来，
犹能簸却沧溟水。
世人见我恒殊调，
闻余大言皆冷笑。
宣父犹能畏后生，

丈夫未可轻年少!

诗是李白游北海郡时写给太守李邕的。作者借助《庄子·逍遥游》中"徙于南冥"的大鹏"水击三千里，抟扶摇而上者九万里"的豪迈形象，来抒写自己的冲霄壮志和宏伟抱负。但这一切并不为时人所理解，往往目为狂妄，加以讥诮、冷笑。宣父，即孔丘。《论语·子罕》篇记载了孔丘的话，"后生可畏，焉知来者之不如今也。"李白引证这个典故，意在提醒李邕重视青年，重用自己。其实，这一年李白已经四十五岁了，并非"年少"。但因李邕是前辈，所以，这里仍以"后生"、"年少"称呼自己。

"后生可畏"，"畏"是敬服的意思。青年人犹如朝阳，一竿初上，来日方长，有无限发展的潜力；犹如青苗，春雨膏润，葱茏蓊郁，充满着生机与活力；犹如乳虎，进取心强，无所畏惧，常觉一切事无不可为，无不可成，有一股冲劲、闯劲。这一切，都是使人敬服、令人歆羡的。

青春期是人的精力、体力、活力、创造力最佳时期，表现出鲜明的优势。这个时期最容易出成就、出人才。特别是科学上的发现、发明，是一种艰苦、复杂的创造性劳动。据当代科学家赵红洲对历代的一千二百四十九名杰出科学家的一千九百二十八项重大科学成果进行统计性的分析，发现他们创造成就的"最佳年龄区"为二十五至四十五岁，其峰值年龄为三十七岁左右。一部科学技术发展史证明，科技界大量的新思想，新理论、新成就，都是出自最肯学习，最少保守思想，敢于破格、创新的青年人。伽俐略十七岁发现钟表

原理，伽罗华十七岁提出了著名的群论，珀金十八岁发明苯胺染料，爱迪生取得第一项发明专利年仅二十一岁，牛顿创立微积分不过二十三岁，海森堡二十四岁建立量子力学，爱因斯坦二十六岁建立狭义相对论，发现宇称不守恒时，李政道为二十九岁，杨振宁为三十四岁。在科学研究领域，常常有这样情况：当实验资料得以充分积累，固有的理论已经无能为力时，敏锐的想象往往在突破旧规范方面发挥着威力。而这正是青年人的特长和优势。

叶剑英同志在党的十二大讲话中，引用“雏凤清于老凤声”诗句来说明“后来者居上”的道理。诗的本事是这样的：晚唐大中五年，李商隐离京赴任，他的故交韩瞻的儿子韩偓，当时才十岁，在送别宴上即席赋诗，才华惊动四座。五年后，李商隐返回长安，重吟韩偓的诗句，追怀往事，写了下面这首七绝：

十岁裁诗走马成，
冷灰残烛动离情。
桐花万里丹山路，
雏凤清于老凤声。

李商隐此时早已蜚声文坛，但对于初露头角的少年诗人却推崇备至，用“雏凤声清”表达他对新生力量的热情支持和对后辈超过前人的衷心喜悦。

小将超过老将，青年胜过老年，“青出于蓝而胜于蓝”，这是历史发展和社会进步的一个基本规律。我们没有理由看不起青年人。

卧龙无水动应难

唐监察御史、诗人元稹，原在京城长安供职，后因弹劾贪官暴吏，得罪了权臣，被调到洛阳东台任职，不久又被贬作江陵士曹参军，掌管工役事项。期满回京，靠着好友李绛、崔群、白居易等说情、辩护，才得转任通州（今四川达县）司马，充任通州刺史的佐僚。到任之后，元稹写信给白居易，备述通州艰苦、穷荒之状。白居易看了来信，怅然有感，写了四首七律，其四云：

通州海内恓惶地，
司马人间冗长官。
伤鸟有弦惊不定，
卧龙无水动应难。
剑埋狱底谁深掘，
松偃霜中尽冷看。
举目争能不惆怅，
高车大马满长安！

乍看，这只是一般的怀友怜才之作。说我的朋友处在悲

惨惊骇之地，当个并无定职的闲员，由于屡遭贬谪，久困下僚，象惊弓之鸟，失水困龙，象深埋狱底的宝剑和备遭冷遇的寒松。长安城内尽是达官贵人的高车大马，可是元稹却怀抱利器久被沉埋，怎不令人举目惆怅！值得注意的是，诗中精辟地提出一个问题：要使人才充分发挥作用，必须有良好的社会环境和客观条件。“伤鸟有弦惊不定，卧龙无水动应难”。整天象惊弓之鸟那样提心吊胆，惨怛悽惶，或者象失水的蛟龙那样没有施展长材的条件，即使奇才盖世也是无能为力的。

就社会环境和客观条件来说，制约着人才的发现、培养和使用的，至少有三个方面应该考虑。首要的是社会时代。如所周知，唐代文学人才兴旺发达。当时最高人口数字不过五千二百多万，而有传世之作的诗人就超过两千三百多名，差不多每两万人口中就有一个。如果算上其他方面的文学家，比例就更大了。究其原因，一是社会经济发展对文学艺术的需求。唐初政治稳定，经济繁荣，地主阶级要求文学艺术事业能够与之相适应地发展，以满足和充实他们的精神生活。二是唐初全面实行科举制，以声律取士，极大地鼓励了中小地主阶级知识分子的进取精神，寒族人士有了表现才能的机会。正如《全唐诗》序中所说的：“盖唐开国之初，即用声律取士，聚天下才智英杰之彦。”三是统治阶级在文化艺术方面实行了较为开放、自由的政策。正是这些因素，为文学人才蔚然群起创造了有利的条件。

由于所处时代不同，同样出色的人才，其遭遇却迥然各异。十九世纪七十年代，中国的严复与日本的伊藤博文同在

英国留学，而且同班。论学业，严复名列第一，伊藤居于第三。伊藤回到日本后，正赶上明治维新，日本从封闭型转向开放型，亟需熟谙西方政治、经济的人才。因此，伊藤得以三任首相，大显身手。而严复所处的社会时代，却是清廷门户虽被列强打开，但封闭式国体基本未变，腐败程度有增无减。致使这位曾是壮怀激烈的留学生，报国无门，最后从译述《天演论》等著作启蒙他人转为用鸦片烟来麻醉自己。这个事实说明了社会时代对于人才的成长起着何等重要的作用。

其次，在人才问题上，当政者态度如何，也至关重要。王安石说过："不患材之不众，患上之人不欲众；不患士之不欲为，患上之人不使其为也。"他尖锐地指出了妨碍人才辈出的"三蔽"：一是君主自以为高明，一人就可以主宰全局，"去辱绝危"，而人才之得失是无关大局的；二是"谓吾之爵禄富贵足以诱天下之士"，故"吾可以坐骄天下之士"；三是只待人才自发产生，而不去千方百计发现和培养人才，甚至还认为天下实在无才可取。上述三种情况虽然用心不同，但压抑人才的成长，"其致一也"。

再次，从反动统治阶级私利和各种阴暗心理出发的妒贤忌能的恶习，以种种方式压制人才。最常见的是谗言恶语，闲言碎语，冷言冷语。俗话说："舌头底下压死人"，又说："伤人之言，深于矛戟"。要使人才顺利成长，必须随时清扫社会环境，搬开这些无形的绊脚石。

别善恶　辨玉珉

据《艺文类聚》记载，宋国有个蠢人，在梧台东面的燕山拾到一颗有彩纹的石子。他把它视为稀世珍宝，急忙拿回家里，用黄丝绢包起来，足足裹了十层。这样，他还不放心，又用十个雕花木盒一个套一个装起来。有个珠宝商听说后，登门拜访，想看一看这件宝物。主人为了表示虔诚和郑重，薰香沐浴之后，戴上大礼帽，穿上玄色长袍，最后才一个个掀开木盒，一层层揭去丝绢，亮出石子。珠宝商一看，掩口而笑，说："这是一块石头，和碎瓦片一样，不值一文钱。"宋国人顿时勃然大怒，认为这是出于嫉妒而蓄意贬低。从此以后，他对这件"宝贝"视之愈珍，藏之愈固。

李白《古风五十九首》第五十首，专门嘲咏了这件事：

宋国梧台东，野人得燕石。
夸作天下珍，却哂赵王璧。
赵璧无缁磷，燕石非贞真。
流俗多错误，岂知玉与珉！

诗的主旨是讥笑世人不识贤俊，而庸才反得用世以非笑

真才，可谓切中时弊。

在私有制的社会里，由于重流品、资格的门阀制度，卖官鬻爵的赀纳制度，以及世袭制、封荫制的推行，由于封建统治者往往按照自己的利益和意愿去任用人才，再加上负责铨选人才的人本身识宝无才，认珉作玉，或忮忌刻削，吹毛求疵，致使庸才用世，奸佞当道，而杰出人才却备受压制、排斥和非笑。结果，象屈原所愤慨抨击的“蝉翼为重，千钧为轻；黄钟毁弃，瓦釜雷鸣；谗人高张，贤士无名”的可悲局面，便不可避免地出现了。

正是针对这种极端不合理的现象，杜甫写了一首形象鲜明、颇富哲理的《恶树》诗，抒发他对恶木（象征奸人与庸才）深恶痛绝的心情：

独绕虚斋径，常持小斧柯。
幽阴成颇杂，恶木剪还多。
枸杞固吾有，鸡栖奈汝何。
方知不材者，生长漫婆娑！

这里包括三层意思：一是表明除恶务尽、害马必除的决心。手持斧柯，遍绕丛林，见着恶木就加以剪伐。二是深深慨叹恶木伙聚，庸劣成群，剪不胜剪，无法实现其扶正祛邪的愿望。三是从枸杞、鸡栖（皂荚树）蔓延成长的现象，悟出了贤材很难成长而恶木易于滋生的道理。同本诗的主旨相同，杜甫还曾在另一首诗中写道：“新松恨不高千尺，恶竹应须斩万竿！”借以抒写他对贤才之孤难以扶植，而奸佞之多难以驱除的愤慨心情。

在这类诗作中，清代诗人宋湘的《题兰》七绝，是颇有特色的：

楚山无语楚江长，
曾得骚人一瓣香。
风雨劝君多拂拭，
世间萧艾易披猖。

诗人引用屈原《离骚》中"何昔之芳草兮，今直为此萧艾也"句意，采用比兴的手法，用香兰比喻遭受压抑的屈原那样的志士贤才，以艾蒿一类的植物形容那些披猖无忌的奸佞之辈。对于"萧艾披猖"的腐败现象，诗人充满了愤慨；而对遭受风雨袭击的香兰，则表现了崇敬与爱惜之情。语意深沉，爱憎分明，给人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

古来材大难为用

“洪炉思哲匠，大厦要群材。”人才关系到国家的盛衰、荣辱，事业的成败、得失。历史上，每个时代都呼唤着并实际造就出大批的人才。但是，在旧时代，由于社会、历史条件的限制，无数人才得不到施展才能的机会，往往怀抱利器，悒郁以终。而且，越是檠檠大材，这种矛盾现象便越突出，越尖锐。

杜甫写过一篇著名的七言古诗《古柏行》，是借咏叹孔明庙前古柏，表达他对怀才不遇的感慨和夙志难酬的哀怨心情。诗的后半部分是：

大厦如倾要梁栋，
万牛回首丘山重。
不露文章世已惊，
未辞剪伐谁能送？
苦心岂免容蝼蚁，
香叶终经宿鸾凤。
志士幽人莫怨嗟，
古来材大难为用！

诗人采用比兴的手法说明，当前急需栋梁之材，而这里已经生长出来。尽管它朴素无华，不自张扬，但其标格、才力却已骇世惊俗，引人注目。令人忧叹的是，古柏自身虽然不辞剪伐，甘愿为世所用；可是它重如丘山，又有谁能把它送进廊庙作栋梁之用呢？而且，它即使有献身事业的苦心，它的余芳也能为君子所赏识，却难免遭受奸人的谗毁。面对着这种既不合理又很自然的可悲现象，奉劝贤才志士不要伤怀怨愤。自古以来，就是"烈士多悲心"，"材大难为用"啊！

杜甫通过咏叹巨材不见用，正面抒写他对怀才不遇的悲慨。而宋人居简则借助咏赞"盆荷"这个细物，在"小"字上作文章，从反面表达同样的思想感情。古柏、盆荷，一巨一细，恰成鲜明的对比，有异曲同工之妙。居简的诗是这样的：

萍黏古瓦水泓天，
数叶田田贴小钱。
才大古来无用处，
不须十丈藕如船！

这里有个典故：唐代著名文学家韩愈写过一首题为《古意》的诗，开头两句是："太华峰头玉井莲，开花十丈藕如船"。居简引用过来，故作反语，以抒发他的愤激之情。

在封建社会，长才能否得以施展，主要决定于当时政治制度的清明与浊暗，特别是君主的志趣、识见的高低和倚

重、信任的程度。有雄图者始能驾驭雄才。三国时，刘备一心匡复汉室，所以格外重视人才，一时云龙风虎，济济一堂；而后主刘禅只知安逸享乐，胸无大志，结果身旁聚集了一些声色狗马之徒。从来英主识贤俊，未有庸人不忌才。岳飞十年之功，废于一旦，未能实现其“直捣黄龙，与诸君痛饮”的壮志，就是一个显例。

古往今来，都有这种现象：当拔尖人才尚未崭露头角，默默无闻的时候，大家可以相安无事，甚至有些褒赞之辞；一当出人头地，显露了杰出的才能，各方面的非议与挑剔立刻接踵而来。所以，古人说：“木秀于林，风必摧之；堆出于岸，流必湍之；行高于人，众必非之。”“事修而谤兴，德高而毁来。”嫉妒，作为一种观念形态，是私有制在人们心理上的反映。它的存在，对于人才的成长，起着极大的破坏作用。所以，鲁迅慨叹，在旧社会，“不但产生天才难，单是有培养天才的泥土也难。”

凡是杰出人才，往往都有个性。他们不肯媚事权贵，阿谀取容，随俗俯仰，有的甚至桀骜不驯，结果难以见容于当时。这也是“材大难为用”的一个原因。

社会主义社会消灭了剥削制度和阶级压迫，从根本上破除了摧残人才的社会关系，从而为人才的成长与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土壤。“志士幽人”再也无须“怨嗟”了，只要确有真才实学，又立志为祖国献身，就一定能够充分发挥自己的聪明才智。

于谦咏诗话名节

品质关乎人才发展的政治方向，是决定人才成败的一个关键。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今天，人才应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素质，这既是成才的重要内在因素，同时也是强大的驱动力。而历史上的杰出人才，则特别重视名节。明代著名政治家、民族英雄于谦说过："但令名节不堕地，身外区区安用求！"他把保持高尚的节操、道德看得高于一切。这在历史上是很有代表性的。于谦还写过这样一首诗：

名节重泰山，利欲轻鸿毛。
所以古志士，终身甘缊袍。
胡椒八百斛，千载遗腥臊；
一钱付江水，死后有余褒。
苟图身富贵，朘剥民脂膏。
国法纵未及，公论安所逃！
作诗寄深意，感慨心忉忉。

一至四句颂赞古代志士贤人的操行。五至八句举出历史上正反两方面的实例，进一步阐述自己的观点。唐朝宰相元

载贪得无厌，后被抄家，仅胡椒就抄出八百石，足见其受贿敛财之钜，结果遭人唾骂，遗臭万年；东汉时会稽太守刘宠，清廉刚正，离任时，郡中几个老年人送给他一百文钱，刘宠只接受一枚，当即掷入水中，从而芳名流传百世，九至十二句说明，如果贪图富贵，剥削民脂民膏，即使暂时逃脱国法制裁，也定会遭受公论的谴责。最后两句说，他写这首诗是寄怀深远的。

于谦言行如一，怎样说就怎样做。史称，他任河南、山西巡抚十九年，每议事京师，皆空橐（口袋）以入，未尝持一物交结当路者。后调任兵部右侍郎进京。其时宦官专权，政治腐败，百官拜进，必献纳金银及名贵特产。左右劝他带些当地土特产，如手帕、蘑菇、线香之类，以交结权贵。他笑着举起两袖，说："我带有两袖清风！"并作诗一首：

手帕、蘑菇及线香，
本资民用反为殃。
清风两袖朝天去，
免得闾阎话短长。

于谦不送礼，不行贿，更不受贿。因而无论是登朝执政，还是居家燕息，都感到问心无愧，心安理得。这在他的另一首诗里反映得很充分。

剩喜门前无贺客，

绝胜厨傅有悬鱼。
清风一枕南窗卧，
闲阅床头几卷书。

“悬鱼”，是个典故。东汉庐江太守羊续，拒绝收受各种贿物。一天，下属给他送鱼，他谢绝不成，便将鱼高悬在屋檐之下，任它干瘪，送礼之风从此大为收敛。于谦则更胜一筹：由于根本没人登门送礼，所以，连“悬鱼”的做法也免去了。

于谦蒙冤受害后，被查抄籍没，家无余资。惟独正室锁得很严，人们以为是藏了金银财宝，打开一看，原来是皇帝赐与的蟒袍、剑器。在场的人无不为之感动。

记得一位杂文家说过，在拒贿问题上有三种境界：第一种境界，是通过各种形式发出拒贿告示；遇有送礼者，加以谴责，羊续“悬鱼”当属这种情况。第二种境界，是由于拒贿的决心已为公众所知，使行贿者见而生畏。唐李庾官居尚书左丞，生活清苦，官厅只挂破旧门帘。他的妹夫、户部侍郎刘晏，托人编个新门帘，想要送给他，但“三携至门，不敢发言而去”。第三种境界，是即使逢着寿筵之类的节庆吉日，也没有人去送礼。于谦四十五岁生辰，“门前无贺客”，即属于这种更高层次的境界。

作为封建时代的一个官吏，于谦尚能如此重视品格、节操，身为人民公仆、革命干部的我们，难道可以贪贿勒索，以权谋私，而置革命的节操于不顾吗？

实用人材即至公

公元1100年宋哲宗赵煦死去，徽宗赵佶继位。此后的六年中，政局曾发生过两次波动：徽宗即位伊始，由皇太后向氏听政，新派代表人物、宰相章惇被免，而一班被章惇派系所贬斥的官吏逐渐被召回，因而旧派出现了复苏的势头。但向太后听政只有七个月，徽宗亲政之后，变质的新派人物蔡京独掌大权，目旧派人物为奸党，大起党祸，这样，旧派势力重又衰落下去。诗人黄庭坚目睹这种政海波澜，看到新派、旧派"走马灯"般地轮番排斥异己，大闹党争，心下有很深的感触。他在组诗《病起荆江亭即事》中，对于当时的政局得失作出了比较客观、正确的判断。组诗共十首，其中第五首是：

成王小心似文武，
周召何妨略不同？
不须要出我门下，
实用人材即至公。

他的意思是说：成王（这里实际是指徽宗）继承了大

统，谨慎小心，有如周文王、周武王；类似周公、召公那样的辅政大臣，意见何妨略有不同？只要大家都能象周公、召公那样公忠体国，从国家大计出发引荐人才，即是至公至正。何必一定要出自我的门下，成为我的派系，才算人才呢！这首诗主要是针对当时激烈的党争而作，但它提出的问题，却有普遍而深远的意义。

在我们民族的历史上，从来就有两条对立的路线：一条是任人唯贤的路线，一条是任人唯亲的路线。唐太宗曾公开声明："我为官择人，唯才是与。苟或不才，虽亲不用；如其有才，虽仇不弃。"以其选才、用才的实践来检验，他还是说到做到的。有个庞相寿，早年曾在秦王府当过幕僚。后来出任濮州刺史，在任上犯了贪污罪，被革职为民。他跑到唐太宗那里拉旧关系，企图求得宽恕，重新留用。唐太宗听了魏征的劝告，认识到用人要公道正派，"不得独私故人"，便给了一点钱财，打发他回老家去，庞相寿只好"流涕而去"。而项羽则是任人唯亲的一个典型。正如陈平所说，项王所任用之人，不是他们姓项的一家，就是他妻子的兄弟。大批智能之士被排斥，受压抑，就连他身边的几个突出的奇才也未能信用，最后导致了别姬自刎的悲惨下场。东汉时期这个问题更为严重，公卿将相多数都是名门望族。特别是刘秀故乡南阳的人拔擢、重用的过多，甚至儿女婚嫁都要在这个特权范围内选择，以致一些名门望族门生故吏满天下，形成了许多大大小小的派别与私人集团。六朝时的梁朝对士族尤为尊崇，完全按照东晋时编的《百家谱》来选官取士。有的士族由于与非士族的人家通婚，竟被视为大逆不道，禁锢

终身。武则天时的夏官尚书吴之恩公开宣称："凡与我为善者，即为善人；与我为恶者，即为恶人。"这是以我划线的典型。

明代的政治家刘基，针对"任人唯亲"的门阀制度，写过一篇寓言，予以辛辣的抨击。他说：郁离子的马生了一匹好马驹，别人对他说，这是一匹千里马，应该把它送到皇帝那里去。于是，他把马驹送到了京城。皇帝看到后，首先叫管马的太仆查阅《方贡》——一部专门记载各地进贡特产的书籍。太仆查阅一番，禀告说："马，确实是良马。只是它并非冀北所产。"这样，这匹千里马就被放置在外面了。

寓言的主旨也是说："不须要出我门下，实用人材即至公。"不同的是，它比诗更含蓄，更形象化了。

两首题画诗的启示

清代画家戴熙有一首《题画竹》的五言绝句：

雨后龙孙长，风前凤尾摇。
心虚根柢固，指日定干霄。

诗的意旨十分明确。作者是借题画竹，讲述成才的道理。前两句通过描述雨后龙孙（竹）茁壮生长的姿态，暗喻在良好的环境下新的人才正源源涌现。后两句用竹子的虚心和根柢坚固的特点，说明成才的必要条件。

成才要从练好基本功开始。如果把成才比作建高楼，那么，练好基本功就是打地基。地基不坚固，高楼起不来。《百喻经》里讲到一个愚人，看到人家的三层楼轩敞宏丽，就想单造那第三层，一层、二层都不想要，结果遭致可笑的失败。许多人才成长的过程都证明了年轻时打下牢固坚实的基础，是保证后来长足发展，获得巨大成果的决定性因素。所以，有的科学家讲："在科学上成年人思维的发展，只能到达青年时期打的基础所能支撑的高度。"

成才之路漫长而艰苦。世界上从来没有唾手可得的成功，也没有一蹴而就的伟业。中国古代著名医药学家李时珍，为了给写作《本草纲目》打好基础，二十七年间，除了上山

采药，向农民、樵夫、药农、铃医调查研究以外，还参考了历代医药及其他有关书籍八百多种，抄录了一千多万字的材料。人们无不赞佩莎士比亚剧作语言的精美、词汇的丰富，可是，却未必知道他为写作三十七部剧本，曾经下过多么大的苦功！有人统计，莎翁著作中使用词汇达一万七千个之多。而普通的英汉词典所收词目也未必达到此数。这是说，成才的关键在于打下坚实的基础。

而要打下坚实的基础，就必须虚心向学。"泰山不让土壤故能成其高，河海不择细流故能就其深。"盲目自满，自以为是，古往今来都是成才的大忌。"心虚"，这是"囫柢"、"干霄"的前提条件。

就内在因素来说，成才的另一个条件，是要培养创新意识。勤于探索，勇于创新，善于克服"习惯性思维"，敢于突破前人的藩篱，才能有所发现，有所发明，有所创造，有所前进。

郑板桥画过一幅竹子，特意让它冲出纸外，题为《出纸一竿》，并写了一首七绝，以广其意：

画工何事好离奇？
一干掀天去不知；
若使循循墙下立，
拂云擎日待何时！

这也是借题画竹讲述成才之道。首句故意设问：画家怎么这样喜欢标新立异？次句讲了标新立异的表现：把一棵竹

子画出纸外，如同掀天而去，不知所止。三，四两句是就事论理：这好比做人，如果你一味拘谨胆怯地依墙而立，不求突飞猛进，那得等到什么时候才能干出一番拂云擎日的功业呢！

人才的本质特点在于创造。失去了创新意识、创造精神，就谈不到成才。中国古代有一句话："凡作诗文者，宁可如野马，不可如疲驴。"做人亦须意气风发，思想奔放，当然，这是就精神状态和思维特点而言。思想奔放，并不是胡思乱想，也不是怀疑一切。

打下坚实的基础与培养创新意识，两者是统一的。单纯从事积累，迟迟不进入创造过程，积累往往带有盲目性；而在根柢未牢之时就急于创新，也不易收到预期的效果。积累为了创造，创造促进积累，二者相辅相成，保证人才的迅速成长。

黄金台上论得失

《战国策·燕策》记载，燕昭王即位于兵败国辱之际，为了增强实力，与强齐抗衡，便同谋臣郭隗商讨招致贤才振兴燕国之计。郭隗给他讲了一个重金买马骨的故事：

古代有个国君想以千金重价购买一匹千里马，但三年过去了还没有买到手。在急切的等待中，他的近侍却花了五百金买回一副千里马的骨头。国王很生气，说："我要买的是活马，怎么花那么多钱买了一堆骨头呢？"侍臣答复说："买死马还花了五百金，何况活马呢！这样，天下人看到君王买马的诚心，就会把更多的千里马送上门来。"果然，不到一年功夫，送千里马的接连来了三次。

郭隗讲完故事之后，劝燕昭王说："大王要想招纳贤士，不妨先把我当作一副马骨，优礼相待，那样，四方贤士就会闻风而至。"昭王十分赞同这个建议，于是拜郭隗为师，并在易水边上建筑高台，置黄金其上，称为"黄金台"，用以招揽贤士。燕昭王尊贤爱士的名声很快传遍四方，"乐毅自魏往，邹衍自齐往，剧辛自赵往"，大批贤才纷纷来归，为燕所用。从此，国力大增，很快地富强起来，黄金台招士的事也被传为千古美谈。后来，一些怀才不遇之士，常常借着

咏叹黄金台来抒发其无限景慕与怀想之情。

盛唐诗人陈子昂的《蓟丘览古》，通过羡慕郭隗的际遇，抒发其怀才不遇的悲慨：

逢时独为贵，
历代非无才。
隗君亦何幸，
遂起黄金台！

说明无论什么时代都不缺乏人才，关键在于当权者能否发现他们，重用他们。弦外有音，遗韵无穷。

诗人李白在《行路难》一诗中这样写道：

君不见，
昔时燕家重郭隗，
拥篲折节无嫌猜。
剧辛、乐毅感恩分，
输肝剖胆效英才。
昭王白骨萦蔓草，
谁人更扫黄金台？
行路难，归去来！

诗中表达了作者对理想的君臣关系的追求，慨叹当时遇不到燕昭王那样重视贤才的君主，无人再来洒扫黄金台了，隐约透露出诗人对当代皇帝李隆基的失望情绪。

到了明代，邱禾实还写过这样一首七言绝句：

昭王当日有高台，
陛级原因郭隗开。
千载黄金留士价，
多年骏骨不重来。

诗中说，由于燕昭王筑高台、置黄金，千载以还，为知识分子留下了贵重的身价。但可惜的是，贤王已逝，千里马再也不重来了。

这些诗句的共同特点，是表达了对于燕昭王重视人才的向往和对当时社会压抑人才的愤慨。但是，有些诗人则在肯定昭王重视贤才的同时，对他以高名和重利收买人才的做法，提出了批评。最有代表性的是沈道非的《都门杂咏》：

燕昭爱士筑金台，
士为黄金逐队来。
我对时贤无贬笔，
此风本自昔时开。

说是对追名逐利的“时贤”没有“贬笔”，实则鲜明地表达了作者的贬斥倾向，而且深入一步指出，这种不良风气肇始于以黄金招士的战国时代，很有思想性和战斗力。

近代民主革命家、著名女诗人秋瑾也写过一首《黄金台怀古》：

蓟州城筑燕王台，
招士以财亦可哀。
多少贤才成底事，
黄金便可广招徕？

这位女革命家站在更高的角度，指出统治阶级用金钱去网罗知识分子为自己效命，而一些知识分子也就真的受其招徕，相率来归。这样可悲又可怜的“时贤”，即使再多，又能成就什么事业呢！出语冷隽，令人心折。

三首《贾生》诗

贾谊是汉初一位才华横溢、富有改革精神的政治家。十八岁时，就被汉文帝召为博士。朝廷每议重要政事，“诸老先生不能言，贾生尽为之对，人人各如其意所欲出”。因而得到文帝的高度赏识，一年之中三次超迁，官至太中大夫，还打算进一步把他提拔到三公九卿等更高级的职位。

贾谊主张改革政制，逐步削弱地方势力，巩固中央集权，以全力击溃匈奴，强调“民为邦本”。上书文帝，慷慨陈词，指斥朝政。有一些已被文帝所接受，付诸实行。但也因此触犯了当时一些当权大臣，如绛侯周勃、颍阴侯灌婴、东阳侯张相如之流的利益，因而以“洛阳之人，年少初学，专欲擅权，纷乱诸事”为由，合力排挤、攻讦他。这样，汉文帝便对他逐渐疏远了，后来让他去做长沙王少傅。贾谊以后还曾被召还，又被排挤，死时年仅三十三岁。

围绕着他的身世、际遇，包括是否得到了重用、信任这类问题，后代诗人写了许多史论式的诗章，提出了不同的看法。象宋代诗人张耒就写了这样一首题为《贾生》的诗：

贾生未免孝文疑，

自古功名叹数奇。
逐得洛阳年少去，
白头绛灌亦何为！

诗的主旨是：为政应该起用新生力量，充实新鲜血液，提拔年轻有为之士，否则就会暮气沉沉，因循守旧，无所作为。作者明确指出，汉文帝把“洛阳年少”贾谊逐出朝廷，剩下那些白发苍颜的周勃、灌婴一辈老臣，又能有什么作为呢？这是从不重视提拔新进的角度批评汉文帝的。

唐代诗人李商隐的《贾生》诗，也批评了汉文帝，但是从惋惜他虽然召“访逐臣”，却并未加以重用的角度讲的：

宣室求贤访逐臣，
贾生才调更无伦。
可怜夜半虚前席，
不问苍生问鬼神！

这首诗所写的背景是：贾谊在长沙住了几年以后，文帝又把他召回长安，并于祭神祈福之后，在未央宫的正殿（宣室）接见了他。谈话中，问到了鬼神的本源等问题，贾谊都对答如流，文帝听得入神，不觉向前移动，以便靠得更近一些，这时已经是夜半了。

李商隐的诗是说，汉文帝求贤才，访逐臣，一片思贤若渴之情；可是、当贤才果真来到了身旁，却只问鬼神之事，而并不涉及治国安民的大计，这哪里是真正重用呢！

关于这个问题，向来聚讼纷纭，莫衷一是。大致有两种截然相反的看法：一种认为，封建统治者“叶公好龙”，拉开很大的架式，似乎要重用贤才了，实际上却根本不知用人。李商隐的诗可说是这种意见的代表。另一种看法，以宋代政治家王安石的《贾生》诗为代表：

一时谋议略施行，
谁道君王薄贾生！
爵位自高言尽废，
古来何啻万公卿！

王安石认为，汉文帝实际上还是重视贾生的，尽管没能提拔他为三公九卿，但他的政治主张已被施行，所以不能说是不遇。自古以来，又有多少位列三公的人获得的只是一个爵位，而对其政治主张皇帝则根本置之不理啊！所以，遇与不遇，恩宠厚薄，不在乎爵位之高低，而在于他的政治主张是否得以实施、采用。

我认为，王安石的诗不仅阐明了关于用才问题的卓越见解，而且也符合当时的历史真实。班固在《汉书·贾谊传赞》中就是这样写的：“谊之所陈，略施行矣”，“虽不至公卿，未为不遇也”。看得清楚，王安石的诗正是从这两句史论中化出来的。当然，从普遍意义上说，李商隐的看法也很有道理。知而不用，用而不专，多疑善忌，“叶公好龙”，恰恰反映了封建君主在选才、用才上的阶级局限性。

《诗经》中的人才思想

人才问题，古已有之。在中国的历史上，早在原始社会，人们为了解决生产斗争和社会生活中的各种问题，就产生了人才的选拔、考察、任用问题，由此萌发了人才思想的幼芽。私有制出现以后，选拔与使用人才的思想与政策，发生了重大变化，出现了任人唯贤与任人唯亲的对立，随之而产生了人才遭受排挤、压制、迫害的现象。这在我国第一部诗歌总集《诗经》中也有所反映。

《诗经》选辑的主要是周初至春秋中叶的作品，它从多方面描写了这一时期的现实生活，表现了不同阶级、不同阶层的人在现实生活中的感受。作为对社会斗争的成败、得失发生重大作用与影响的人才问题，自然在这里也得到了反映。这类人才思想，不仅体现在那些揭露当时政治的黑暗与混乱，反映人民的劳动与爱情的民间诗歌中，即使那些主旨在于歌功颂德，宣扬统治者承天受命思想的《雅》、《颂》部分的一些诗章，也在一定程度上暴露了时政的弊端，表现了对于周室不重视选用贤才，以致趋于衰落的不安和忧虑。

《诗经》有些篇章阐述、描写了人才对社会发展的作

用。《大雅·文王》篇，在歌颂周文王姬昌的政绩中，突出地总结了他重视贤才的成功经验：

世之不显，厥犹翼翼。
思皇多士，生此王国。
王国克生，维周之桢。
济济多士，文王以宁。

大意是说：那世世代代做着诸侯的周朝子孙，虽说不甚尊显，他们却都能辅佐国家政事，十分谨慎小心。更希望那许多人才，生在这个国度里，成为国家的栋梁。正是这贤才济济的局面，使周朝天下得以稳定、安宁。

与得贤则兴相对照，如果失去贤才，国家就必然遭到危困。《大雅·瞻卬》篇尖锐地指出："人之云亡，邦国殄瘁。"

《诗经》中对有德君子注意培养、选用贤才倍加赞美。例如：

呦呦鹿鸣，食野之苹，
我有嘉宾，鼓瑟吹笙。

（《小雅·鹿鸣》）

伐木丁丁，鸟鸣嘤嘤，
出自幽谷，迁于乔木。
嘤其鸣矣，求其友声。

（《小雅·伐木》）

都反映了统治者对贤才的爱慕和渴求，赞颂那些有德君子注意延聘人才的德政。

《国风·缁衣》篇，生动地描写了郑国某一统治贵族遇有贤士来归，为他安排馆舍，供给衣食，并亲自去看望的实况：

（一）

缁衣之宜兮，
敝，予又改为兮。
适子之馆兮，
还，予授子之粲兮。

（二）

缁衣之好兮，
敝，予又改造兮。
适子之馆兮，
还，予授子之粲兮。

（三）

缁衣之席兮，
敝，予又改作兮。
适子之馆兮，
还，予授子之粲兮。

一片求贤若渴之心，跃然纸上。

《诗经》中有的篇章呼吁最高统治者深入山林、草野访贤选士，劝告他们应该任用在野的贤才。

《小雅·鹤鸣》篇是这样写的：

（一）

鹤鸣于九皋，声闻于野。
鱼潜在渊，或在于渚。
乐彼之园，爰有树檀，其下维萚。
它山之石，可以为错。

（二）

鹤鸣于九皋，声闻于天。
鱼在于渚，或潜在渊。
乐彼之园，爰有树檀，其下维穀。
它山之石，可以攻玉。

诗中运用比兴手法，以鹤鸣于深泽、鱼藏于渊渚，比喻隐居不仕的贤人，用别的山上的石头可以作砺石琢磨玉器来比喻贤才可以辅佐朝政，匡正阙失。

有些篇章则反映了贤士怀才不遇和遭受迫害的哀怨。《国风·麟趾》篇以贵族打死麒麟象征统治者对有仁德、有才智的人的迫害：

（一）

麟之趾，振振公子，于嗟麟兮！

（二）

麟之定，振振公姓，于嗟麟兮！

（三）

麟之角，振振公族，于嗟麟兮！

《诗经》中还有一些篇章，涉及到人才成长的社会环境、人才的修养与治学等问题。总之，举凡政治、经济、文化、风习等各方面，《诗经》中都有所反映，而人才问题是其中的一项重要内容。

治学与成才的三种境界

清末民初的著名学者、国学大师王国维，在《人间词话》中有一段著名的论述：

“古今之成大事业、大学问者，必经三种之境界：‘昨夜西风凋碧树，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此第一境也；‘衣带渐宽终不悔，为伊消得人憔悴’，此第二境也；‘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此第三境也。”

三种境界说，形象、生动地阐明了治学与成才三段必经的历程。

第一种境界说，引自北宋诗人晏殊《蝶恋花》词。原词是写恋人离别的愁苦心境：水阔山长，天涯望断，凭高远眺，百感交集。王国维借用它来说明，要想成才，必须高瞻远瞩，选定前进的目标，具有远大的理想。古人写过这样一首诗：

天下无难事，在乎人为之。
不为易者难，为之难亦易。
吾非千里马，但有千里志。
旦旦而为之，终亦成骐骥。

视野开阔，方能纵横驰骋，一往无前。树立了“千里志”，就会“旦旦而为之”，坚持不懈，奋力攀登。崇高的理想之光，是燃亮心头火炬，激励人们克服困难、冲出逆境、奋发向上的巨大的精神力量。

第二种境界说，引自北宋词人柳永《凤栖梧》词。本意是描写爱情的执着与坚定的。王国维引用它来比喻古今成就大事业、大学问者“之死靡他”的决心和坚韧不拔的毅力。攀登科学高峰，犹如唐僧去西天取经，需要经受无数磨难，这里有困难与失败的考验，有富贵与安逸的诱惑，也有围攻、非议与死亡的威胁。如果没有坚强的毅力和为真理、为科学而献身的抱负，是无法达到光辉的顶点的。

清代史学家谈迁，家境贫苦，嗜书如命。为了完成一部信实可靠的明代编年史，他到处借书、抄书，寻访史迹、轶闻，积累资料。经过二十余年的努力，终于写成了一百卷的《国榷》。但是，这部呕心沥血的史学巨著，却在一天夜里不幸被人偷去。悲恸之余，他决心重新写作，几年后，一部新的《国榷》又问世了。他曾写过这样一首诗：

往业倾颓尽，艰难涕泪余。
残编催白发，犹事数行书。

寥寥二十字，可说是他几十年如一日拼力著书的真实写照。

第三种境界说，引自南宋著名词人辛弃疾《青玉案·元夕》词。词人在铺叙了元宵盛会种种绮靡繁华气氛之后，突

然掉转笔锋，着意塑造一个迥异于寻常醉生梦死之徒的别有寄托的少女形象。情人到处寻觅她，起初以为她一定和大伙一起凑着热闹，观灯赏景，不想后来猛地回头，却发现她悄然独立在灯火零落、游人稀疏的所在。王国维借用这幅“彩绘”来比喻刻苦治学的人不同凡俗，自甘寂寞，经过艰苦探求，终于豁然顿悟，有所突破的情景。南宋著名哲学家、教育家朱熹的七绝《观书有感》，描写的就是这种豁然顿悟的境界：

昨夜江中春水生，
艨艟巨舰一毛轻。
向来枉费推移力，
此日中流自在行。

作者以春潮漫涌，巨舰轻浮，安然自在，放乎中流为喻，表达他在苦读精思的基础上，顿悟妙谛，融汇贯通的愉快心境。

三种境界联系起来，组成一个完整的治学与成才的发展过程。文字不多，内涵丰富，堪称今古不刊之论。

唐人笔下的小松

古代诗人常常喜欢用青松来形容人才。西晋著名文学家左思以"郁郁涧底松"比喻才能出众而出身寒微、屈居下位的贤士；诗圣杜甫有感于当时贤才遭埋没、恶人盈道途的极端不公平、不合理现象，曾发出"新松恨不高千尺，恶竹应须斩万竿"的呼喊。但是，最引人注意的还是三位唐代诗人分别以小松为题写的主旨相同而各具特色的七言绝句。

章孝标的《小松》是：

瓜叶鳞条龙不盘，
梳风幂翠一庭寒。
莫言只是人长短，
须作浮云向上看。

前两句描写小松的形态与气概。瓜叶鳞条，一庭寒翠，说是小松，实际上已具苍然之势。接着，作者告诉人们：不要说它只有几尺身姿，后生可畏，前程正远，我们应该当作秀出云表的栋梁之材仰头去看。宋代诗人吴子良有"君看三丈树，原是手中枝"之句，同这首诗一样，都含有"少年心

事当拿云”，“丈夫未可轻年少”的意思。

杜荀鹤亦以《小松》为题，指斥时人只重视功成业就的名家，而对刚刚冒头，正在成长着的“小字辈”却不予理睬，直到某一天他们崭露了头角，这才掉过头来跟着大唱赞歌。原诗是这样的：

自小刺头深草里，
而今渐觉出蓬蒿。
时人不识凌云木，
直到凌云始道高。

前面写小松的成长过程，后面批评时尚只承认参天大树而不注意扶植新苗。称小松为“凌云木”，是很有意味的。尽管它刚刚钻出草丛，崭露头角于蓬蒿之上，但如同正在成长的人才一样，是富有发展前途的。诗人的言外之意是，我们应该识拔贤才于未遇之时，在他们最需要帮助的时候，予以热心的关注和有力的支持。这是很有针对性的，在旧社会，由于“时人不识”，有多少小松一样的很有希望的人才，遭摧残，被砍杀啊！

崔涂的题为《涧松》的诗，则荡开一笔，另辟蹊径。

寸寸凌霜长劲条，
路人犹笑未冲霄。
南园桃李诚堪羡，
争奈春残又寂寥。

开头以高度概括的语言，说明小松凌霜渐长以及遭到路人鄙笑的情况。寥寥十四个字，包括了前两首七绝中“抽鳞条”、“出蓬蒿”、“只似人长短”、“不识凌云木”等多层意思。然后，诗人突然笔锋一转，从“笑”字接下去做文章：涧松刚刚露头，尚未凌霄，小则小矣，确实不如南园的夭桃秾李那样艳丽娇娆，可是请不要忘记：待到春残花落的时候，桃李都将归于寂寥，较之“凌霜不改青青色”的涧松，究竟谁更值得称美呢？诗人以劲拔、冷隽的笔调，歌颂了苍松一般的卓有才能、兼具操守的志士贤人。言简意深，回味无穷，确实称得上短章中的妙品。

此马非凡马

——一说李贺的《马诗》

李贺是唐代中期一位杰出的诗人。他是皇室的后裔，但到他这一辈，家道已经衰落。他满怀热情，很有抱负，渴望一展所长，替国家尽一份力量，但遭逢不偶，只做过一个时期的奉礼郎的卑微小官，一生困顿不得志，二十七岁就死去了。

在他的诗作中，咏马的特多，径题马诗及句中谈到马的竟达八十三首，占全部作品的三分之一左右。特别是《马诗二十三首》，尤具特色。

李贺原非咏物诗人，也不是养马识马的专家。他名为咏马，实是写怀，借马为言，以马自况。表达他对于识才、用才的见解。对这一点，后人看得十分清楚。明代评论家曾益说过："贺诸马诗，大都感慨不遇以自吟也。"清代王琦也说："马诗二十三首，俱是借题抒意"，"言马也，而意初不在马矣"。他往往通过马的内心活动去表现它的际遇和周围环境。长歌当哭，为千古怀才不遇之士洒一掬同情之泪。

李贺自负不凡，这从《马诗》第四首可以看出：

此马非凡马，
房星本是星。
向前敲瘦骨，
犹自带铜声。

清代姚文燮评论这首诗说："上应天驷，则骨气自尔不凡。瘦骨寒峭，敲之犹带铜声，总以自形其刚坚耳。"那么，这样的天马、神骏，得到的待遇又如何呢？且看《马诗》第一首：

龙脊贴连钱，
银蹄白踏烟。
无人织锦韂，
谁为铸金鞭？

开头两句还是形容神骏的贵质奇材。说这匹龙马脊上长着状如连钱的彩色斑点；四蹄雪白，跑起来似飞行云烟之中。接着写道：可惜的是，这样的良材骏骥却无人赏识，织锦韂（垂覆马腹左右以遮挡泥土的布）无人，铸金鞭无人，结果，偃蹇、落拓，与凡马无异。这都是在慨叹贤能之士（首先是他自己）的怀才不遇。惟其天赋奇材异质，在受到不公正的摧折时，其内心的矛盾痛苦也就格外深沉。

再看第十八首：

伯乐向前看，

旋毛在腹间。

祇今掐白草，

何日蓦青山！

过去认为，马有旋毛在腹，乃千里马之特征。但一般人并没有注意，往往以常马视之，伯乐一眼就看出来了，从而发现了它的异秉。但是，相马者有人，市骏者无主。甚至连白草都要遭到克扣。结果，因为饲料粗糙，刍秣不足，每食难饱，精力有限，哪还有希望越迈山峦，驰驱万里呢！这里也含蕴着李贺个人的侘傺失意的境遇：他不是没有遇到伯乐，韩愈首先发现了他的才能。但由于韩愈并非高据要津的达官显宦，除了写一篇《讳辨》为他申张正义之外，也没有更大的能力去汲引他。

为了理解这首诗，我们还可以把刘禹锡的杂文《说骥》引来参照着读。文章说，一位堂兄送给他一匹良马，但他不识货，只用普通的方法喂养。不久，因为生病等着钱用，便把这匹马卖给了一个姓裴的人。在一位朋友的指点下，裴某得知这并非一匹常马，只是因为口齿尚嫩，锐气深藏，又兼过去饲养失当，所以一般人看不出它的异质。经过新主人一段时间的精心照料，后来这匹马果然长成一匹名马。这和韩愈《杂说四》一文讲的是同一道理："马之千里者，一食或尽粟一石，食马者不知其能千里而食也。是马也，虽有千里之能，食不饱，力不足，才美不外见，且欲与常马等不可得，安求其能千里也！"上述诗文，都是借马喻才，阐明识才、育才、用才的道理。一句话，并非世无良才，关键在于当政者是否采取了科学的方法与正确的态度。

骏骨折西风

——二说李贺的《马诗》

上文讲了一些良马虽具奇材异质，且有千里之志，但因无人识拔而遭致摧挫困顿的情况。《马诗》第六首就着这个题目作文章，着意刻画了千里马骨立毛残、鬣焦发断的衰惫之态：

饥卧骨查牙，
粗毛刺破花，
鬣焦朱色落，
发断锯长麻。

首句写马饥饿困顿，瘦骨突露，错乱不齐的状态；次句写马瘦毛长，粗毛支起；第三句写马颈部的毛灰败如焦；末句写麻绳勒着马头，额上的发毛都被磨断了。写马的憔悴可怜，意在说明坎坷不遇的才智之士正复如此。

如果说，这一首诗写的是骏马的落拓之态，那么第九首则是进一步揭示落拓的原因：

飂叔去匆匆，
如今不豢龙，

夜来霜压栈，
骏骨折西风。

通首是说，深识龙性的飂叔已经距离现在很久远了，如今再没有掌握养龙术的人了。你看，夜深时节严霜压栈，骏骨被寒风吹得瘦痛欲折，这里的龙马、骏骨都是讲的贤才，也是李贺自喻，而飂叔则是识才、爱才的伯乐之喻。伯乐死后，骏马因无人赏识而憔悴不堪，这正和俊逸之材不获知遇而困顿风霜是一样的。

与此形成鲜明的对照，那种凡马却得时逢春，气派得很。且看《马诗》第十四首：

香幞赭罗新，
盘龙蹙蹬鳞。
回看南陌上，
谁道不逢春？

前两句说，赤罗新帕覆盖在凡马锦鞍上，龙鳞精细地雕在铜镫上；后两句写凡马的骄矜得意，昂首四顾，在它看来，世间是不会有困顿失意之事的。这是借刻画凡马踌躇满志、自鸣得意来反衬贤才的风尘憔悴，遭际不偶。两相对映，颇富感染力。同时，借以讽刺那班侥幸得志的势利小人。据《剧谈录》记载，元稹明经擢第后，曾欣然拜访李贺。李贺素来看不起他的攀缘趋附，得意忘形，因而拒不接见。有的评论家认为，这首诗正是讽刺这一类人物的。

快步踏清秋

——三说李贺的《马诗》

李贺自伤不遇，而且鄙视那些侥幸乘时的势利小人。但就他的本意来看，还是盼望能够有机会一展所长，酬其夙愿的。

《马诗》第七首借马自喻，充分反映了这种心情。

西母酒将阑，
东王饭已干。
君王若燕去，
谁为拽车辕？

大意是说，西王母、东王公那里即将酒阑宴罢了。君王倘要想效仿穆天子那样及时赴宴，那就非得有日行三万里的八骏替他拽车辕不可。李贺在这里以神骏自喻，说明当今君主要想治理天下，就应设法找到并起用八骏那样的治国贤才。

《马诗》第十二首表达了那种锐身自任，希冀一展所长的愿望。

批竹初攒耳，

桃花未上身，
他时须撥阵，
牵去借将军。

诗人描绘出一匹幼稚可爱的良驹形象：批竹般的双耳刚刚攒聚在额上，毛色初成也还不够鲜明。可是，望去已经知道这是一匹稀世的骏马。将来冲锋撥阵，一定能够帮助将军建功立业的。诗人以良驹比喻自己的年少新进，初露头角，说明人们还没能看到他的真正本事；但后生可畏，将来一旦有机会致身朝廷，辅佐君相，其前程正未可限量哩。

诗人高自期许，踔厉风发，这种精神状态正同他在另外两篇诗作中讲的“更容一夜抽千尺”、“少年心事当拏云”是相互一致的。

《马诗》第十五首写道：

不从桓公猎，
何能伏虎威。
一朝沟陇出，
看取拂云飞。

这里借用《管子》一书中“桓公乘马，虎望见之而伏”的典故，说明贤才伏处草野之中，不遇识者；即使智勇绝伦，雄略盖世，也无从得以施展。而一朝得遇明主识拔，出乎沟陇之间，则可以建功立业，大展奇才，象拂云掠电的神骏一般，令人刮目相看。在《马诗》第五首中，诗人这样描

写千里马的心理：

大漠沙如雪，
燕山月似钩。
何当金络脑，
快步踏清秋！

诗人说，如果得获知遇，我将在那白沙似雪的穷边朔漠之间，在那燕然山前的一钩新月之下，戴着金线编成的络头，趁着气爽天高的清秋，在疆场上纵横驰骋一番。这里充满着翘盼知遇，以期一展所长的壮志豪情。

厩中皆肉马

——四说李贺的《马诗》

李贺作为一个壮怀激烈的青年，尽管被排斥压抑在一个"臣妾气态间，惟欲奉箕帚"的无聊职位上，但开始时还是抱着用世的希望的。后来眼看着种种叫人气愤、忧虑的世事，他逐渐感到灰心失望了。这种心情也充分反映在他的《马诗》里。且看第十一首：

内马赐宫人，
银鞯刺麒麟；
午时盐坂上，
蹭蹬溘风尘。

上下两联恰恰形成鲜明的对比：赏赐宫人的内马，则银鞍垫上绣着麒麟，极尽装饰之美；而负重致远的千里马，则风尘蹭蹬，白汗交流，根本无人怜恤。这正象孟尝君所说的"后宫蹈绮縠，而士不得短褐；仆妾馀粱肉，而士不厌糟糠"。世事的不公平，竟至于此！这种重女色而轻视人才的腐败现象，反映在诗人的笔下，正自有无限的悲慨。

《马诗》第十七首写了另外一种不合理的现象：

白铁锉青禾，
碪间落细莎；
世人怜小颈，
金埒畏长牙。

这里写了两种马：一种是细颈悦目的小马，王孙公子玩赏于豪华的马厩（金埒）之间，取其观美而已，喂给它的是切成细莎般青禾，十分精细考究；而牙长齿利的骏骥，良马，却因为怕它踢啮，都不愿加以畜养，更无人去悉心怜爱它。这是借马比喻朝廷只喜欢重用阿谀取容的小人，而对于那些有作为有见地的良材，则因为担心他们不肯趋附而不予录用。

其结果，不问可知，必然是“厩中皆肉马”了。《马诗》的最后一首是：

武帝爱神仙，
烧金得紫烟。
厩中皆肉马，
不解上青天。

这首诗以借喻手法，说明仕于朝者都是肉马、庸材；而一些奇材颖异之士，则沉埋于草野之中，无从崭露头角。一面慨叹朝廷无人，一面悲叹自己怀才不遇。但他不便直言，只能绕个大圈子说：汉武帝癖好神仙之术，而招募的方士专

事行骗，炼丹烧金无数，所得不过一缕紫烟。武帝还曾宣称“得天马于渥洼水中”，实际上厩中豢养的无非是些痴肥呆长、不解登天的凡马，哪能借以升仙呢！言外之意，是人君虽然意在求治，但不谙用人之道，结果，一切只能陷于空谈而已。

李贺《马诗二十三首》从各方面写马，写了不少的马，其实大别之无非两种：骏马和驽马。他写马不满足于从旁观的角度描写马的神骏，赞美马的品格，而是融进个人怀才不遇的凄凉身世之感，因而更加凄恻动人。

诗的主旨是骏马与人才的失路之悲。笔锋所至，时而隐喻微讽，时而郁怒嘶鸣，时而昂扬愤激，长歌当哭，读之令人热耳酸心，感染力是很强的。

托物寄兴诗赏析

在故宫博物馆的明清书画展中，有一幅水墨大写意《墨葡萄图》。在横逸斜出的乱藤和叶片中，缀着一粒粒晶莹鲜翠的葡萄，画面笔意放纵，水墨淋漓，气格刚健而风韵妩媚，具有诗一般的抒情性与韵律感。特别是题写在左上方的署名“天池”的七言绝句，尤其引人注目：

半生落魄已成翁，
独立书斋啸晚风。
笔底珠玑无处卖，
闲抛闲掷野藤中。

这是明代文学家、书画家徐渭的代表作，向来被推崇为诗书画三绝。画上题诗以野葡萄自喻，沉痛地抒写了他那胸怀“明珠”而无人赏识，被社会“闲抛闲掷”的悲慨意绪，富有感人力量。读其诗，使人想起明代作家袁宏道在《徐文长传》中的论述：“其胸中又有勃然不可磨灭之气，英雄失路、托足无门之悲。故其为诗，如嗔如笑，如水鸣峡，如种出土，如寡妇之夜哭，羁人之寒起。”

说到徐渭的题画诗，人们自然地想起晚唐诗人李九龄的《山舍南溪小桃花》七绝：

一树繁英夺眼红，
开时先合占东风，
可怜地僻无人赏，
抛掷深山乱木中。

二诗不仅主题相同，手法接近，都是托物寄兴，抒写怀才不遇、识宝无人的惆怅心情；而且句式也非常相似。但徐渭的诗"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就艺术表现力和感染力来说，是略胜一筹的。

与徐渭的题画诗相似，还有同时代的另一个文学家、书画家陈继儒的题《王楚玉画兰》诗：

年来空谷半霜风，
留得遗香散草丛。
只恐樵人溷兰艾，
红颜收在束薪中。

诗也是写得很好的。在霜风凄紧的空谷之中，兰花和野草长在一起。令人担心的是，粗心的打柴人会把它们胡乱地捆扎在柴担里一起烧掉。这里以香兰比喻杰出人才，以杂草、苦艾比喻平庸之辈，而把那些有眼无珠、贤愚不辨的当政者比作粗心的樵子。一片惜士怜才之情溢于纸上。

但就陈继儒的为人来看，由于他自称隐士，却经常周旋、应酬于官宦、仕绅之间，颇为时人所讥评，比起徐渭来则大有逊色。

关于《大风歌》的争论

公元前196年10月，汉高祖刘邦在击溃了最后一个异姓王黥布之后，回到了故乡沛县，置酒沛宫，悉召故人、父老、兄弟纵酒谈欢。酒酣耳热，他忆起多年的战斗历程，为已经取得的辉煌胜利而踌躇满志；同时，也想到自己春秋已高，而孝惠太子过分仁弱，人心未定，还存在着不安定的因素，深切地感到收罗四方猛士，加强中央集权、保卫国土完整的重要性，因而情不自禁地唱起了那首千古流传的《大风歌》：

大风起兮云飞扬，
威加海内兮归故乡，
安得猛士兮守四方！

据史书记载，当日刘邦引吭高歌，并使沛中青年一百二十人合唱，自己一面击筑，一面起舞，慷慨伤怀，泣数行下。

刘邦雄才大略，知人善任。他从丰富的实践中，深刻地认识到人才对于国家兴衰、事业成败的决定性作用。因而，

不仅善于从敌人营垒中争夺人才，比如谋臣陈平、猛将韩信等都是从敌手项羽那里挖来的，对他们都给予了充分信任，充分发挥其卓越的才能；而且，对于出身卑微，但才能超众的人也都加以破格重用。例如，对于当过吹鼓手的周勃，作过屠夫的樊哙，布贩出身的灌婴，车夫出身的娄敬，穷书生郦食其，草寇彭越和黥布等，刘邦都以博大的胸怀和过人的识见，一一予以收容，并按各人的特长委以重任，使自己身边形成一个庞大的由智囊、谋士、猛将组成的人才集团。对此，唐代诗人胡曾在咏史诗中予以热情的赞颂：

汉高辛苦事干戈，
帝业兴隆俊杰多。
犹恨四方无猛士，
还乡悲唱《大风歌》。

诗人认为汉兴以来，可说是猛将如云，谋臣似雨，但刘邦还觉得人才不足，所以，还乡置酒高会时也没有忘记索求贤才。

但这只是一个方面。作为封建帝王的刘邦还有另外的一面。他在消灭强大的敌手项羽之后，即皇帝位于汜水之阳，自以为天下既定，四海归一，便显露出封建帝王的本性，多疑善忌，诛戮功臣，把“丹书铁券”上的誓言置诸脑后，剪除了一大批曾与他共患难同生死，功勋卓著的开国元勋。对此，后代许多诗人都予以尖锐的批评与揭露。宋人张方平在《歌风台》一诗中是这样说的：

落魄刘郎作帝归，
樽前感慨大风诗。
淮阴反接英彭族，
更欲多求猛士为？

歌风台故址在今江苏沛县东南泗水西岸，相传为刘邦唱《大风歌》处。诗人开头叙说当年落魄失意的刘郎，现在当上皇帝衣锦还乡了，乘酒作兴，激昂慷慨地唱起了大风诗；接着反问道：连那些立下汗马功劳的猛将，象韩信、英布（黥布）、彭越等，都被你绑缚、杀戮，夷灭三族，还呼唤更多的猛士又有什么用呢？

清代诗人黄任也借着这个题目，向刘邦发出了质问：

天子依然归故乡，
《大风》歌罢转苍凉。
当时何不怜功狗，
留取韩彭守四方？

意思是说，与其现在高呼猛士，何不当时爱怜韩信、彭越那一些“功狗”（指为汉家天下建功立业的人），让他们镇守四方，靖难天下呢？出语冷隽，即刘邦闻之，亦当语塞。讽刺、驳诘力量是很强的。

“涧底松”和“山上苗”

西晋著名诗人、文学家左思，借用古代史实咏怀述志，写了八首《咏史》诗，其中的第二首是：

郁郁涧底松，离离山上苗。
以彼径寸茎，荫此百尺条。
世胄蹑高位，英俊沉下僚。
地势使之然，由来非一朝。
金张借旧业，七叶珥汉貂。
冯公岂不伟？白首不见招。

诗人首先从葱茏茂郁的十丈黑松与稀疏下垂的径寸小草，一处涧底，一踞山巅的自然景况写起，用以比喻贤俊之才屈居下僚，而世家子弟不问贤愚均能高踞上位的社会现象，进而揭露造成这种不合理现象的根源。诗人尖锐地指出，这是地势不同所造成的，并非一朝一夕之事，从而有力地抨击了魏晋时期门阀制度的黑暗。最后由现实转向历史，列举了西汉金日磾、张汤两家子弟凭借先人遗业，绵延七代做宫廷宠臣，而出身寒门、卓具才识的冯唐年已七十，不获

晋用，仍作中郎署小吏的史实，鞭挞封建社会任人不以才能，只凭门第的腐败制度，为万千深受压抑的贤才志士吐一口愤懑不平之气。

实际上，左思本人就曾身受其苦，这首诗正是他饱含着血泪写成的一曲哀歌。他出身寒门，年轻时家境清苦，很被人看不起。但他很有志气，决心创作一篇超迈前人的《三都赋》，把蜀都成都、吴都建业、魏都邺城都写进去。为了完成这个宏伟计划，他广泛搜集历史知识和各种资料，并游历了古城旧都，然后杜门谢客，潜心写作。一些世族文人听到这个消息，肆意进行嘲讽。出身江南豪门的文学家陆机说："这个伧夫俗子，真不知天高地厚，竟想超越班固、张衡这些前代名家，实在太可笑了。"陆机还写信给弟弟陆云，说："有个无知狂徒想写《三都赋》，看来，写成以后，只配拿来盖我的酒坛子！"十年过去了，雄浑、精湛的《三都赋》终于问世。但当时人们并未予以重视，传抄者寥寥无几，左思十分懊丧。他认为，这是由于作者官卑职小，人微言轻，于是，请来当代名儒皇甫谧加以品鉴。皇甫谧读罢文章，拍案叫绝，当即作了题序。这样一来，果真引起了文人、学士的注目，司空张华给予极高的评价，连那个傲慢的陆机看后也叹为观止。待到《三都赋》重新刊发时，举国轰动，到处有人抄写，洛阳纸价为之飞涨。"洛阳纸贵"这个成语就是这么产生的。

面对着这一切，左思感慨重重，特别是对世族文人把持文坛、压抑人才的黑暗现实认识得更清楚了。为此，他写了许多引古喻今，指斥时弊，表达出身庶族、寒门的封建文人

政治苦闷的诗篇，《咏史》诗是这方面的代表作。

清代文学家姚莹曾为此写过一首七言绝句：

伧父当年笑左思，
《三都赋》出竟雄奇。
宁知陆海潘江外，
别让临淄咏史诗。

这里的“陆海潘江”，指文学家陆机和潘岳，当时有“陆才如海，潘才如江”的说法。“临淄”，指左思，因为他是临淄人。意思是说，左思的《三都赋》和咏史诗所表现的旷世才华，压倒了陆机与潘岳。诗篇深刻讽刺了魏晋时期的门阀制度和陆机等人凭借门第，对出身寒门的左思不屑一顾的可笑行径。

受左思《郁郁涧底松》一诗的影响，后代诗人白居易也写过一首《涧底松》新乐府。

有松百尺大十围，
生在涧底寒且卑。
涧深山险人路绝，
老死不逢工度之。
天子明堂欠梁木，
此求彼有两不知。
谁谕苍苍造物意，
但与之材不与地。

金张世禄黄宪贤，
牛衣寒贱貂蝉贵。
貂蝉与牛衣，
高下虽有殊；
高者未必贤，
下者未必愚。
君不见，
沉沉海底生珊瑚，
历历天上种白榆。

作者在自序中阐明诗的主旨："念寒隽也。"寒隽，指的是出身社会下层而有才能的知识分子。他们想通过仕宦途径，施展自己的政治抱负，但往往受到压抑与排挤，难以偿其夙愿。这首诗反映的正是这些人的苦闷心情。作者在《策林》一文中曾写道："君求贤而不得，臣效用而无由者，岂不以贵贱相悬，朝野相隔，堂远于千里，门深于九重，上下茫然，两不相通！"这和诗中"天子明堂欠梁木，此求彼有两不知"，是同一含义。同左思的咏史诗一样，这首诗也是从"涧底松"写起，比喻智能之士没身草泽，不被知用；也是采用对比手法，以金、张世代簪缨与终身不得入仕的贤才黄宪相衬，以贵族朝冠上的饰物貂蝉和寒士用作被子的牛衣，海底珊瑚和天上白榆（星名，借喻凡材）作对比，引出"高者未必贤，下者未必愚"的结论，富有感染力、说服力和战斗力。

新生力量的颂歌

我国是竹子的故乡，栽培竹子已有几千年的历史。由于竹子用途极广，大有功于人类，且具备“中通外直”，“宁折不弯”的品格，所以，古往今来，无数画家、诗人创作了难以数计的赞颂竹子的艺术作品。特别是清代号称“诗书画三绝”、“扬州八怪”之一的郑板桥，画竹咏竹，尤擅胜场。他的这些诗、画，优美生动，丰富多彩，并不是单纯表现客观对象的天然形态、特征，而是借竹咏人论事，表现作者的思想感情和世界观。因此，每幅诗、画中都有深刻的寄托。

郑板桥少有狂名，落拓不羁，但他对新生力量却充满了感情，对新一代人才的成长寄予了深切的期望。且看他写的这样两首咏竹诗：

老竹苍苍发嫩梢，
当年神化走风骚。
山头一夜春雷雨，
又见龙孙长凤毛。

新竹高于旧竹枝，
全凭老干为扶持。
明年再有新生者，
十丈龙孙绕凤池。

写竹，实际上正是写人。用竹笋经雨破土而出，来比喻新一代人才的旺盛成长，是十分贴切的。后来者居上，一代胜过一代，这是人类历史发展和社会进步的规律。诗人通过日常生活情景，启发人们重视新秀，惜爱后生，同时提醒老一辈要满腔热情地支持、扶植新一代的成长。

诗人针对世俗轻视新生力量的偏见，写了下述两首题画诗，启发人们要用发展的眼光看人看事：

且让青山出一头，
疏枝瘦干未能遒。
明年百尺龙孙发，
多恐青山逊一筹。

画根竹枝插块石，
石比竹枝高一尺。
虽然一尺让他高，
来年看我掀天力！

说明对新生力量切不可轻视，尽管他们暂时看来还不够强大，还不够成熟（即所谓“疏枝瘦干未能遒”），但

是，后生可畏，"青出于蓝而胜于蓝"，最后胜利必然是属于他们的。这里也含有激励新生力量奋勉自强，努力上进，力争"强爷胜祖"，超越前人的意思。另外，字里行间也寄寓了诗人自己不肯屈居末流的冲天壮志。

他还写过这样两首激扬踔厉，对未来充满希望的咏竹诗：

谁家新笋破新泥，
昨夜春风到竹西。
借问竹西何限竹，
万竿转眼上云梯。

我有胸中十万竿，
一时飞作淋漓墨。
为凤为龙上九天，
染遍云霞看新绿。

郑板桥生当腐朽、黑暗的封建时代，触目所及，遍是打击新生力量、压抑人才成长的不合理现象。但他并不为腐朽、反动力量的其势汹汹所吓倒，透过风雨如磐的漫漫长夜，看到万竿上云梯、云霞染新绿的光明前景，对未来充满着美好的憧憬和期望。作为旧社会的一个文人，这是很值得称颂的。

嫩箨·小松·细柳

爱惜人才，这是古诗中一个常见的主题。但在写法上，却是斗艳争奇，各呈新意，织出了一幅幅绚丽多姿的画卷。

唐大和七年，李商隐赴长安应试不第。八年春，入兖海观察使崔戎幕中。一天，他尝到了新鲜的竹笋，不禁触物兴怀，写了一首七言绝句：

嫩箨香苞初出林，
於陵论价重如金。
皇都陆海都无数，
忍剪凌云一片心？

首句以初出竹林、钻出箨壳、乍露香苞的嫩笋自喻，说明他初出家门，乍露头角。次句说，於陵（属淄州，兖海幕所即在这附近）一带竹子十分稀少，所以竹笋尤其珍贵，几与黄金等价。第三句说，大都邑水陆美味应有尽有，何必单单吃笋。末句以问作结，语意双关：笋有凌云气概，象征青年人蓬勃向上的精神，对它加以剪伐，未免太残忍了。言外之意是对年轻有为的人应该加以扶植，而不要去摧折他。诗中满含着对执政者惜士怜才的期望，也表露了诗人自己政治上

遭受摧折的愤懑之情。

南朝梁文学家吴均也写过一首爱才诗。他借小松来做文章，说：小松刚刚长出几寸，就被杂草淹没，因而谁也没有见到它的笼云雄心和凌霜傲骨。鉴于纤弱的茎干很容易被摧残和凌忽，所以希望小松快快成长，一当长到数千尺高，铁干凌云，清荫障月，就可以不再受制于恶草了。原诗共有八句：

松生数寸时，遂为草所没。
未见笼云心，谁知负霜骨？
弱干可摧残，纤茎易凌忽。
何当数千尺，为君复明月。

借咏物以抒写爱才惜士情怀的，还有宋代诗人董颖的七言绝句《江上》：

万顷沧江万顷舟，
镜天飞雪一双鸥。
摩挲数尺沙边柳，
待汝成荫系钓舟。

它与前二首不同，不是从嫩笋遭人剪伐、小松被草淹没的角度发出呼吁，而是借咏细柳，以满怀殷切的期望，从正面倾诉他的爱才心情。前两句紧扣《江上》这个题目，沧波鸥影，属于衬笔。三、四两句楔入怜才爱士的主旨，诗人手

里摩挲着沙边细柳，寄托着望柳成材，维舟江岸的深情厚望，极富感染力。说是咏柳，实则写人，寄希望于年轻一代，期待他们日后成为栋梁之材。拳拳之心，跃然纸上。

用违所长适足怜

清代陈皋写了一首题为《马耕田》的寓意诗。小序中说：作者在葛沽道中看到一匹带夹板拉犁杖的马，骨立形销，神情沮丧，简直象一条狗（韩卢），无从偿其万里攒行、追风逐电之志。道旁忽有骏骥联骑而过，这匹马立刻昂首振鬣，两目发光，似乎要跟着去驰骋一番。可是，驭手却一面控住缰绳、铁勒，一面鞭箠频加。马受刑不过，长啸一声，踢翻了农具。看到这种情况，诗人不禁慨然悲叹，写下了一首长歌：

燕郊二月兴农工，
有马服轭行田中。
宛转局促似不进，
夕阳影瘦如山崇。
回毛在膺已无取，
神骏沮丧韩卢同。
万里有志不得骋，
四蹄空说能追风。
道旁侧闻联骑过，

昂首振鬣明双瞳。
谁知牧者不释手，
控羁收勒鞭无穷。
长啸一声蹶耒耜，
平生夙志畴能庸？
噫吁嚱，悲哉！
吾闻锦不作帢稻不蠶，
以凤司晨不若鸡。
世无通材胡能全，
用违所长适足怜。
——君不见马耕田！

说的是马，正是写人。作者列出以锦作帢，用稻为蠶，扭凤报晓，叫马耕田种种乖舛的做法，都是为了抨击旧社会不能量才用人的现象。诗作采用夹叙夹议方法，形象鲜明，论析透辟。

“用违所长适足怜”。堪怜之处，在于弃长取短，结果糟蹋和浪费了有用之材。管理科学中有句颇为警策的名言：“垃圾是放错了位置的人才。”反转过来，也可以说，人才如果放错了位置，有时也会成为无用的垃圾。人们固然可以改变环境、条件，但又不能不受一定环境和条件的制约。有些人怀瑾握瑜，确有真实本领，但由于用非其才，有时连一般人也赶不上。所谓“万里有志不得骋”，“以凤司晨不若鸡”，说的正是这种情况。反之，一些表现平平的人，经过调整了岗位和环境，却能作出优异的成绩。它揭示了一条规

律，就是使用人才不能用违所长。

明代吕柟所著《泾野子·内篇》中，有一则题为《西邻五子》的寓言。说是西邻之人共有五子：一子质朴老实，一子聪颖伶俐，一子失明，一子驼背，一子跛足。朴者、敏者倒好安排，父亲分别让他们务农和经商。那么，那三个残疾在身的人怎么办呢？西邻老人认为，“天生我材必有用”，关键在于扬长避短。失明者，记忆力强，父亲让他去学算卦；驼背者，分派他去搓麻绳；跛足者，叫他去纺线。这样，五个儿子各得其所，均无冻馁之虞。张锋写诗称赞说：

自古完人何处寻？
用才尽可效西邻。
劝君参透短长理，
自有人才涌似云。

知人始能善任。要做到择能而使，首先必须知人长短。昏庸的领导者，不谙下情，偏听独信，到头来，必然演出风司晨、马耕田之类“乱点鸳鸯谱”的笑剧。而高明的领导者，对下属既深知其长，又熟悉其短，因而能够做到因材器使，合理安排。史载，清初施世纶曾任泰州知州、顺天府尹，素有操守。后湖南按察使出缺，大学士伊桑阿等保举施世纶去充任。康熙帝却不同意，说：这个人我很了解，律己甚严，但有偏执的毛病。鉴于他操守清廉，最好是委以钱谷之事。按察使是职掌一省刑名、按劾的大员，倘性情偏执则易出纰漏。这样，就委派施世纶当了漕运总督，在任期间，

革羡金，斥贪吏，漕船及时得到解运，政声很好。

要做到知人善任，因材器使，还须坚持一条重要的原则，就是对已有专长的人，要让他的才能继续发展下去，不轻易地改行。在这方面，列宁给我们做出了榜样。一次，列宁同高尔基谈起发明家亚历山大·伊格纳切夫。列宁说：“一定不要让他担任别的工作啊，如果我们能把所有这些技术家都安排在理想的工作环境里，那么，二十五年以后，俄国一定会成为世界上的先进国家。”还有一次，列宁听说要安排杰出诗人杰米扬·别德内依当官，而诗人不愿意干。列宁说：“不要去打搅他吧！如果说革命前他在担任行政工作，那只能说是他的不幸，环境迫使他这么做的。可是现在他最主要的是要用自己的笔来为苏维埃政权和政党做更多的工作。瞧，他发表在《真理报》上的诗写得多么美！杰米扬·别德内依是作家，是诗人，在他发挥自己创作才能的时候不要去妨碍他。”

对专门家，一个是“一定不要让他担任别的工作”，一个是“不要去打搅他、妨碍他”。这既充分体现了革命导师爱惜人才的光辉思想和善用人才的领导艺术，同时也给我们各级党委和组织部门提出了一个严肃的课题：硬拉某些专家去当官作长，让他们舍长就短，效果究竟如何呀？

含愤题诗刺帝王

慨叹怀才不遇，是古代诗歌中常见的主题。“奈何青云士，弃我如尘埃！珠玉买歌笑，糟糠养贤才。”——诗人李白发出过愤懑的呼喊；“今日爱才非昔日，莫抛心力作词人！”——词客温庭筠抒写了绝望的情怀。无论是哀吟与呐喊，都还限于言外寄意，泛泛而谈，至多是指向那些飞黄腾达的达官显贵（“青云士”）。而唐代另一个诗人罗隐则无情地进行冷嘲热讽，把笔锋直接对准当时的最高统治者。他在七言绝句《感弄猴人赐朱绂》中写道：

十二三年就试期，
五湖烟月奈相违。
何如学取孙供奉，
一笑君王便着绯。

黄巢起义之后，唐王朝已经风雨飘摇，名存实亡。史称：“郡将自擅，常赋殆绝；藩镇废置，不自朝廷”，“王室日卑，号令不出国门”。公元901年，宦官韩全海胁迫唐昭宗离开长安，投靠凤翔节度使李茂贞。朱全忠带兵七万入关，宰相崔胤“促全忠以兵迎驾”。两年后，李茂贞杀宦

官韩全海等七十余人，与朱全忠和解。并将昭宗交给了朱全忠，这样，皇帝才又回到长安。在逃难期间，唐昭宗不思选用贤才，安邦治国，而是醉生梦死，贪图享乐。当时随驾的有一个弄猴的杂技艺人，猴子训练得很好，居然能跟皇帝随朝站班。唐昭宗非常喜欢，赐给弄猴人五品官职，身穿红袍，并给以"孙供奉"的称号。实际上此人并不姓孙，而是借用猢狲的"狲"字谐音，意谓以巧驯猢狲供奉御用。

老诗人罗隐听说这件荒唐无聊的事之后，愤然写下了这首讽刺诗。他以自己屡试不售的辛酸遭遇与弄猴人侥幸得官作对比，效果十分强烈。诗中说，我十多年来一直辛辛苦苦进京应试，久违了家乡的"五湖烟月"，但一次也没有考中，一个官职也没有谋到。怎比得上那个耍猴的"孙供奉"，博得君王开颜一笑，便穿上了佩带朱绂的五品官服！看似自嘲，实际正是尖刻地讽刺无道昏君在亡国惨祸面前，不思引用贤才，只知求欢作乐。

在唐代上层社会中，这种沉湎嬉戏的风气早已形成。唐玄宗就曾在宫廷内修建斗鸡场，凡获胜者均可得到恩宠。所以，当时有"生儿不用识文字，斗鸡走狗胜读书"的民谣。意思是用不着读书应试，只要交游一些贵族子弟，通过斗鸡走狗照样可以走上登朝入仕的终南捷径。诗人李白对此却不屑一顾，他在《行路难》一诗中激愤地写道："大道如青天，我独不得出。羞逐长安社中儿，赤鸡白雉赌梨栗。"表现出可贵的品格和节操。

这种情况也充分暴露出封建统治阶级腐朽没落的本质。不要说唐玄宗、唐昭宗之类的庸主，即使古代一些所谓"圣

帝贤王”，也往往脱不开这种阶级的局限。唐代诗人刘禹锡写过这样一首《咏史》诗：

贾生明王道，卫綰二车戏。
同遇汉文时，何人居贵位？

诗中提出：著名政治家、文学家贾谊深明经邦济世之道，乃匡定天下之奇才；而卫綰以善玩车戏的小技侍奉君王。他们同时遇到汉文帝了，那么，谁应该位居显贵呢？按说这是不成问题的问题。但事实却与人们的认识全然相反：贾谊由于受到大臣灌婴、冯敬等人的嫉妒与排斥，遭贬长沙，抑郁而终；卫綰却以车戏小技取悦文帝，被提拔为中郎将，后来竟官至宰相，封建陵侯。诗人通过这两个人荣枯不同的际遇，讽刺号称英主的汉文帝只图一己的欢娱，而置帝业、贤才于不顾。妙在偏偏不去点明，故意向读者作猜谜式的发问。这样曲折用笔，就可以取得更加警策、隽永的效果。

闲话“三分”

三国时代是人才辈出的时代。当时的代表人物曹操、刘备、孙权，各据一方，都企图通过建立区域性的安定局面，为结束封建军阀混战和地主阶级豪强势力割据，实现统一，恢复和发展社会生产力创造条件。作为一国的英主，他们都具有比较远大的政治眼光，采取了比较开明的用人政策，以实现其夺取政治、经济、军事方面的主动权，战胜敌对势力，巩固和发展自己的目的。

清代学者、诗人赵翼在《二十二史札记》中说：“三国之主用人各不同。”但善于用人却是一致的。就中以曹操为佼佼者。前人叶舒璐在《论古》诗中赞美说：

鼎足中原势未分，
英雄魄力自超群。
阿瞒眼底空余子，
只重孙郎与使君。

曹操生当东汉末年群雄角逐之际，没有尺寸的凭借，而能草创宏基，鞭挞宇内，实为非常之人。起兵当时，群雄乘

势并起，董卓、吕布、袁绍、刘表，重兵在握，各据一方。但他根本没有把这些人放在眼里。他所推重的只有两个人：一是刘备。当时他兵败势穷，没有立足之地，可是，曹操却慧眼识英豪，说："夫刘备，人杰也。今不击，必为后患。"二是孙权。"生子当如孙仲谋"，这是曹操的一句名言。他不仅有识才之眼，更有比较高明的用才之略。他坚持广开才路，唯才是举，随才任使。一时人才涌集，出现了战将如云，谋臣如雨的人才鼎盛局面。这是他在政治上、军事上取得巨大成功的主要原因之一。

孙权也是有为的英主。南宋词人辛弃疾称赞他："年少万兜鍪，坐断东南战未休。天下英雄谁敌手？曹、刘，生子当如孙仲谋！"他继承并发展了父兄的事业，通过实行有效的用人政策，倚重一班老臣，识拔、重用各种贤才，同时，招纳与团结江南一些有代表性的名门望族，以江东六郡之地，破曹操百万大军，取得了同魏、蜀抗衡的三足鼎立的地位。

三国之中，蜀国立国最晚，力量最小。刘备既没有北魏曹操那样比较雄厚的社会基础，也没有东吴孙权那样父兄的余绪。在寄人篱下，无寸土可以立业的困境中，立稳了脚跟，开创了局面，这在很大程度上，得力于正确的人才政策。特别是刘备接受了徐庶的举荐，三顾茅庐请诸葛，成为变被动为主动，由失败到盛兴的重要契机。在隆中会面时，诸葛亮为刘备剖析了天下大势，制定了占据荆益二州作为根据地，然后西和诸戎，南抚夷越，外结好孙权，内修政理，进一步建立三分天下的霸业的战略方针，为后来雄据巴蜀，

争雄吴魏，形成三国鼎足之势，奠定下坚实的基础。唐人周昙的《蜀先主》一诗，是对上述史实的恰当的概括：

豫州兵败信途穷，
徐庶推能荐卧龙。
不是卑词三访谒，
谁令玄德主巴邛！

在从汉灵帝中平年间曹操起兵始，至晋太康元年吴末帝孙皓归降止的近百年时间里，得贤者兴、失贤者亡的历史规律，表现得十分明显。就此，晚唐诗人李九龄写了一首题为《读三国志》的七言绝句：

有国由来在得贤，
莫言兴废是循环。
武侯星落周瑜死，
平蜀降吴似等闲。

诗人在这里强调了人的因素，特别是贤才在兴邦治国中的重要作用，批驳了著名史学家司马迁在《史记》中提出的"三王之道若循环，终而复始"的带有历史唯心主义色彩的论点，反映了作者进步的历史观。当然，同时也应指出，人的因素也不仅仅表现为少数英杰贤俊的历史作用，更重要的是人心的向背，群众的意愿和历史发展的总趋势。少数杰出人才只有顺应了历史潮流的发展，才能起到推动历史前进的应有作用。

镜子上面有文章

汉代刘向在《新序》一书中讲了一个赵鞅悲无人指过的故事：

春秋末年，赵鞅任卿职，执掌赵国的权柄。有个叫周舍的人，在府门前伫立三昼夜。赵鞅问他有何见教。他说：人贵自知。如今您位高权重，听到的都是奉承话，这是很不利的。我愿做一个諤諤之臣，随时记下您的过失，及时给您指摘出来。赵鞅很高兴地把他留在身旁。可是，没过多久，周舍去世了。赵鞅放声大哭，说："昔纣昏昏而亡，武王諤諤而昌。自周舍死后，吾未尝闻吾过也。人君不闻其非及闻而不改者，亡。我很担心，这样下去要垮台的。"

无独有偶，后世的唐太宗李世民也曾对大臣说过："人以铜为镜，可以正衣冠；以古为镜，可以见兴替；以人为镜，可以知得失。魏征死后，我丢失了一面镜子。"镜子是客观的。它的功能，就是忠实地反映事物的本来面貌，不以人的好恶、喜怒而有所曲顺或更改。所以，古人用镜子来比喻直谏的忠臣，諤諤的诤友，把它看作是自我认识、自我完善的有益工具。

唐代诗人郑谷有一首诗：

举世何人肯自知？
须逢精鉴定妍媸。
若教嫫母临明镜，
也道不劳红粉施。

诗中说明：举世有自知之明的人很少。要想分辨出是非、善恶、贤愚、美丑，得靠明镜这个客观的工具予以帮助。即使面丑心善的黄帝的妃子嫫母走到明镜前面，镜子也会告诉她，用不着打扮了。意思是说，已经鉴别出她面容虽丑而心地是很善良的。

由于修养和识见上的差异，人们对待如实地反映客观情况的人，看法并不一样。有些人自欺欺人，讳疾忌医，喜欢听奉承话、唱喜歌，而对忠言、直谏，指摘阙失的人不抱好感，甚至视同眼刺肉钉，必欲除之而后快。正是针对这种流弊，唐代著名朴素唯物论者、文学家刘禹锡写了一首寓言诗，叫《昏镜词》：

昏镜非美金，漠然丧其晶。
陋容多自欺，谓若他镜明。
瑕疵既不见，妍态随意生。
一日四五照，自言美倾城。
锦带以纹绣，装匣以琼瑛。
秦宫岂不重，非适乃为轻。

诗的前面有个小引，说磨镜工人摆出十面镜子来，在妆

奁里出售，打开一看，只有一枚明澈，其余九面都是漠漠然、雾濛濛的。镜工解释说：不是我的制镜手艺低劣，乃是为了适应世人的心理需要而有意这样做的。凡是来买镜子的，一定要仔细观照，面容美丽的自然喜欢明镜。但这样的人极少，仅占十分之一吧？而丑陋、衰老的人却不愿在镜中看到自己的陋容与衰颜，因而他们都喜欢"漠然丧其晶"的昏镜。诗的主旨是讽刺那些护短自欺、文过饰非的人。他们以昏镜为宝，看不见以后，就可以把自己随意想象成百般妍美，一天照上四五次，自诩有倾城之貌。结果对昏镜饰以绮绣，宝若琼瑛，什袭珍藏起来。传说中的可以照见人的肝胆的秦宫明镜，并不是不贵重，只是因为不适合陋容者的心意，便被看成一钱不值了。

老子说："知人者智，自知者明。"那些讳疾忌医的人，如果执一方之政，事情难以做好；以之律己，也是肯定不能有所成就的。

古代歌谣中的“材论”

人才问题散见于我国历代的诗书典籍，同时也反映在一些歌谣、散曲中。就中以讽刺内容居多。最有名的要算东汉桓灵时期流行的那首刺贡举的民谣了：

举秀才，不知书；
举孝廉，父别居；
寒素清白浊如泥；
高第良将怯如黽。

歌谣尖锐地指出，在封建地主阶级昏庸腐败的统治下，所谓“秀才”其实无学；所谓“孝廉”，其实不孝；自我标榜“清白”的人，其实是最污浊的；而所谓“良将”，则怯懦得象池蛙一样，听到动静就惧伏下来。统统名不副实，成了一堆笑料。

东汉末年，朝政腐败，世风日下。一些热衷于功名利禄的士大夫，为了能得到察举和征辟，往往蝇营狗苟，夤缘求进，甚至不惜弄虚作假，矫情欺世，以激扬名声，抬高身价。有个叫许武的，被推举为孝廉之后，便和两个弟弟分

家，并且自己要了最好的一份。两个弟弟并不计较，仍然与之和睦相处。事闻乡里，被举为孝廉。这时，许武才大宴宾朋，说明自己有意成全两个弟弟的令名。还有个赵宣，父母死后，悲恸欲绝，为了尽孝守丧，独自在墓道里生活二十余年。于是，被乡里称为“至孝”，州郡举为官员。实际上，他在守丧期间，根本没有忘情私欲，一连生了五个儿子。可见，当时那些被推荐为孝廉、贤良者，不少是盗名欺世的伪君子。难怪民谣要作那样辛辣的讽刺了。

宋代吏治腐败，卖官鬻爵现象严重，官员多得惊人。当时有“恩荫”法，皇帝可以随意对皇族宗室，官吏子孙、亲属以至门客授官。有的襁褓婴儿不但有官号，还有食禄。“恩荫”授官，数目惊人。灾荒中，富户向国家纳粮多者；修筑工程，地主雇用民伕数量大者，都可以授官。后来竟至公开卖官。所以，宋徽宗时，有民谣云：

三千索，直秘阁；
五百贯，擢通判。

反映的都是真情实况。

据《契丹国志》：辽代末期深受金国欺凌。天祚帝耶律延禧讨金失败，无所作为，遇到军国大事，便与宰相吴庸、马人望、柴谊等商议对策。几个人老迈昏聩，庸懦不堪，不能裁决。于是，老百姓就编出一首民歌来讽刺他们：

五个翁翁四百岁，

南面北面顿瞌睡。
自己精神管不得，
有甚心情管女直？

女直，即女真族，这里指金统治者，因避辽兴宗耶律宗真讳，称为女直。

元代无名氏写了一首题为《感志》的散曲：

不读书有权，
不识字有钱，
不晓事倒有人夸荐。
老天只恁忒心偏，
贤和愚无分辨！

说的是"老天心偏"，实际是一份讨伐封建社会腐败的人才制度的檄文。

元末，盐贩张士诚乘时局混乱，占据苏州一带，拥兵数十万，自号"吴王"，但对元朝则称作丞相。他重用了一些专事趋奉谄附的小人：一个姓黄，一个姓蔡，一个姓叶。他们无恶不作，干尽坏事。后来，张士诚被朱元璋的大将常遇春、徐达擒获，解到南京自杀身死。老百姓编了一首十七字的"瘸腿诗"，讽刺他用人不当，自取灭亡：

丞相做事业，
专用黄、蔡、叶。

一朝秋风起，

干瘪！

史载：明末，马士英请免府、州、县学童应试，议：上户纳银六两、中户四两、下户三两，得赴院试。又开捐纳之例：武英殿中书纳银九百两，文华殿中书纳银一千五百两，内阁中书纳银二千两，待诏三千两，拔贡、推知衔各为一千两，监记、职方百两不等。时谚讽刺说：

中书随地有，都督满街走，
监记多如羊，职方贱似狗。
荫起千年尘，拔贡一呈首。
扫尽江南钱，填塞马家口。

针对清代后期良材毁弃、驽劣当朝的不合理现状，当时，戏剧家李调元写了一首《麻雀》诗进行讥刺：

一窝两窝三四窝，
五窝六窝七八窝。
食尽皇王千钟粟，
凤凰何少尔何多！

先看开头两句，无异于孩童的家常话、顺口溜，意兴索然，乏味得很。可是，通过三、四两句的逆挽，立刻灵动起来。严肃的主题，辛辣的讽刺，出之以诙趣的语言，给人留

下了十分深刻的印象。

《左传·僖公五年》杜注云："童龀之子，未有念虑之感，而会成嬉戏之言，似或有所凭借，其言或中或否。博学之士，能惧思之人，兼而志之，以为鉴戒。"这番话反映了古代人民已经认识到，童谣、民歌是民意、舆情的反映，明确指出它具有映射当时与鉴戒后世的作用。

莫教苍蝇惑曙鸡

唐代诗人李商隐写过一首七绝：

李杜操持事略齐，
三才万象共端倪。
集仙殿与金銮殿，
可是苍蝇惑曙鸡。

诗中说，李白、杜甫写诗的才能大体相当。他们才华极高，能使自然与社会的万般景象在诗中统统反映出来。他们也曾分别在金銮殿与集仙殿受到唐玄宗的接见，一度颇受赏识；但由于佞人的谗惑，使皇帝淆乱不清，终于未获重用。在这里，诗人以苍蝇比喻皇帝左右的谗佞之辈，用曙鸡形容李杜的万丈光焰。

在古代文人骚客的笔下，苍蝇一直是令人憎恶的丑恶形象，而且总是被借喻为谗佞之徒的。明人谢肇淛写过一篇痛骂苍蝇的短悍、犀利的讽刺小品。他说，京城一带苍蝇多，齐、晋一带蝎子多，三吴一带蚊子多，闽、广一带毒蛇多。蛇、蝎、蚊子都是害人的东西，但是苍蝇最恶劣。它虽然没

有毒牙利喙，可是搅闹起人来格外厉害。它会变香为臭，变白为黑，驱之倏忽又至，死了还会孳生，简直到了无处可避、无物可除的地步。最后作者说："比之谗人，不亦宜乎！"

宋人张咏也写过一篇《骂青蝇文》，说：青蝇之所以这样坏，我怀疑是奸人之魂，佞人之魄，郁结不散，托蝇寄迹成形。欧阳修在《憎苍蝇赋》中形容它："引类呼朋，摇头鼓翼，聚散倏忽，往来络绎"；"逐气寻香，无处不到；顷刻而集，谁相告报？其在物也极微，其为害也至要"，"宜乎以尔刺谗人之乱国，诚可嫉而可憎"。

谢文讲的"比之谗人"，欧文讲的"以尔刺谗人之乱国"，都是有出处的。《诗经·青蝇》篇是这样写的：

（一）

营营青蝇，止于樊。
岂弟君子，无信谗言！

（二）

营营青蝇，止于棘。
谗人罔极，交乱四国。

（三）

营营青蝇，止于榛。
谗人罔极，构我二人。

第一章以脏秽可憎的苍蝇比喻谗人；第二章是说谗人挑起矛盾，扰乱四方国家；第三章说作者受到谗人诽谤。通首诗借用往来飞动的青蝇痛斥谗人的害人乱国，劝谏统治者切勿听信谗言。

“言语之恶，莫大于造诬”。无数史实证明，谗言是非常厉害的。唐代诗人陆龟蒙有一首《感事》诗，讲了谗言的杀人作用：

将军被鲛函，
只惧金矢镞；
岂知谗利箭，
一中成赤族。

锐利的金属箭头可以射穿鲨鱼皮作的铠甲；但谗言这支箭还要厉害百倍，一经中的，就会满门遭斩。这决不是危言耸听，而是史有明证的。《史记·魏其武安侯列传》记载：武安侯田蚡与魏其侯窦婴在汉武帝面前互相攻讦，各不相让。最后，田蚡胜利了，因为他使用了“流言杀人”的杀手锏，说了一番耸人听闻的话：“天下幸而安乐无事，我得为朝廷肺腑之臣，平生所爱好的只是音乐狗马田宅；不象魏其、灌夫那样日夜招聚豪杰壮士相互议论，不是仰观天象，便是俯首画策，窥伺于太后与皇上之间，希冀天下变乱，从而成就他们的大业。”言外之意是：我好的是声色狗马，他们所要得到的却是皇帝的御座，你做皇帝的可要权衡利害，多多当心啊！“岂知谗利箭，一中成赤族”。结果，武帝听

信了田蚡的谗言，将与窦婴深相结纳的将军灌夫及其家属全部正法，窦婴本人也在渭城被处决了。而田蚡却因为"举奸"有功，安安稳稳地做他的丞相。

鉴于谗言可以杀身灭族，乱国亡家，宋人罗大经写过一首《听谗诗》，以高度概括的语言，将听信谗言骨肉析离、君臣猜忌、兄弟残杀的危害一一列出，不啻一篇讨谗的檄文：

谗言谨莫听，听之祸殃结。
君听臣遭诛，父听子当诀，
夫妻听之离，兄弟听之别，
朋友听之疏，骨肉听之绝。
堂堂八尺躯，莫听三寸舌。
舌上有龙泉，杀人不见血！

谗言谣诼，固然厉害，但总有对付的办法。唐代诗人、著名的朴素唯物论者刘禹锡对此抱着坚定、乐观的态度：

莫道谗言如浪深，
莫言迁客似沙沉。
千淘万漉虽辛苦，
吹尽狂沙始到金。

他说，不要以为谗言象恶浪深沉，也不要说因受谗毁而遭贬谪的忠贞之士永远象沙石一样被埋没。尽管需要长时间

的辛苦淘漉，但历史是公正严明的，最后总会吹尽狂沙露出金子，使是非分明，功过昭然。鲁迅说得好：“谣言虽有效，却也有限。”在真理与事实面前，它是不攻自破的。

对付谗言的有效办法，首先是不信。这就要善于辨奸识佞。我们对于直接领导下的下属人员，总应该有个基本看法，不能闻风是雨，一告就信，一信就查，一查就造成种种混乱。荀子说，结党营私之徒相互吹捧，君子不能听取，陷害好人的坏话，君子不能相信；嫉妒、压抑人才的人，君子不能亲近；凡流言蜚语、无根之谈，不是经过公开途径而传播的，君子一定要慎重对待。其次，要追索根源，严加查处，对构成诽谤罪、诬陷罪的实行反坐。要使人们认识到，凡蓄意谗毁、中伤他人者决不会有好下场，从而知所戒惧。第三，“是非来入耳，不听自然无。”作为被毁者本人，对那些“流言、流说、流事、流谋、流誉、流诉”（《荀子·致士》）应以一副不屑一顾的气概，完全不去理会它。用鲁迅的话来说，就是连眼珠子都不转过去。或者象苏东坡说的那样：“莫听穿林打叶声，何妨吟啸且徐行。竹杖芒鞋轻胜马，谁怕？一蓑烟雨任平生。”

为“好好先生”题照

唐代诗僧寒山写过这样一首诗：

世有一般人，不恶又不善，
不识主人翁，随客处处转；
因循过时光，浑是痴肉脔。

看得出这是为“好好先生”题照的。但“好好先生”一词正式见诸文字，却是始于明人笔记。东汉末年，司马徽由河南迁到荆州隐居避祸，绝口不谈是非。本来他是以善于品鉴人物、具有知人之明著称的。可是到荆州后，无论提到谁，“美恶皆言好”。冯梦龙在《古今谭概》中指出：“今人称好好先生本此。”

但在春秋、战国时期，这种人却是叫做“乡愿”或“乡原”的。一天，孟轲和他的弟子万章在一起闲谈。万章问起了“乡原”是怎样的一种人。孟轲没有直接答复，而是讲了一些情况，他说：“乡原批评狂放之士说：你为什么志气高大呢？又批评狷介之士说：你为什么落落寡合呢？乡原的主张是，生在这个世界上，为人、做事，只求过得去便行

了，”孟轲的结论是：“乡原就是八面玲珑、四下讨好的人。这种人，要指责他，却又举不出大的错误；要责骂他，似乎也没有什么可以责骂的，他只是同流合污。为人好象忠厚老实，行为好象方正廉洁，容易给人留下好的印象，他也自以为一贯正确。”

看来，“乡原”或“好好先生”并不是为非作歹的坏人，但也不是真正合乎标准的好人。“不恶又不善”，这五个字概括得可算绝妙。从前面的一些例证和论述来分析，这种人的特点大体有二：一曰圆滑，浑和圆通；二曰因循，得过且过。有个顺口溜形容他们：“头戴安全帽，脚踩西瓜皮，专说模棱话，遇事和稀泥。”对照起来，倒也十分相象。清人潘德舆在《养一斋札记》中绘过一幅《乡原图》，粗粗看去，只是两个圆圈，细细考究一番，确是大有文章：外面的圆圈是光滑的；内里是一个不规则的浓墨圆圈，作者注明：此乃“昏墨曲屈，以媚俗为肝肺者也”。运用简单的两个圆圈，把“好好先生”的内涵与外表刻画得淋漓尽致。道光年间，有人填过一首词：“莫谈时势逞英雄，一味圆融，一味谦恭”；“万般人事任朦胧，议也无庸，驳也无庸”。此画此词，都可说是穷形毕态，入木三分的。

据李伯元《南亭笔记》记载：一日，荣禄在朝廷与人争论一事，相持不下。西太后问相国王文韶意见如何，王只是莞尔而笑。西太后再三垂问，王仍笑。西太后说：“你怕得罪人？真是个琉璃蛋！”王笑如前。《清史稿》上也说，“文韶更事久，明于趋避”。这位王老大人亲历咸丰、同治、光绪三朝，在地方当过按察使、布政使、巡抚、总督，

在中央做过尚书、大学士、军机大臣，可谓宦运亨通。他这个不倒翁的唯一诀窍，就是圆滑模棱，明哲保身。

“乡原”或“好好先生”，从他们出现的那一天起，名声就不怎么好。记得有一首《恶圆》诗：“宁方为皂（隶），不圆为卿；宁方为污下，不圆为显荣。”代表了古人痛恶圆滑的态度。如果说，由于遭逢乱世，当时的社会环境不允许人们讲直言、说真话，司马徽者流只好硬着头皮去当那份“好好先生”；那么，生当政治清明，提倡民主作风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的今日，若是还那样做，就实在没有道理了。我们共产党人和革命者，讲真理不讲面子，坚持原则，明辨是非，是一贯反对做“老好人”的。因为多方讨好，到处逢迎，作为一种处世哲学，具有明显的腐蚀性、破坏性；反映在实际工作中，“老好人”行时之地，必然正气不张，邪风大炽，极大地妨碍着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乡愿，德之贼也！”孔丘在两千四百多年前讲的这句话，今天读来，仍有教益。

当然，我们反对“好好先生”的浑和圆通，是说不要在原则问题上敷衍、迁就，不拿党的原则作交易；决不是提倡“为斗争而斗争”，机械地、主观地、横暴地对待同志的缺点、错误，也不是主张锱铢务较，睚眦必报。对于革命队伍内部的原则问题，应该真正负责地、正式地、诚恳地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而一些非原则问题，包括一些生活细节，则不必过分严格、吹毛求疵，尽可以宽容、通融一些。叶剑英同志在《怀董老》的七律中，有这样两句诗：“日常生活称老好，原则从未许通融”，应该成为我们的座右铭。

刻 意 创 新

明代诗人谢榛写了一首咏牡丹诗：

花神默默殿春残，
京洛名家识面难。
国色从来有人妒，
莫教红袖倚阑干。

牡丹向有国色天香之誉。这里，诗人用拟人化手法，以倾城国色来形容牡丹。咏赞名花，实则慨叹人才难得而易遭谗妒。借题发挥，寄怀深远，诗是写得很好的。但是，后来作者发现唐人羊士諤诗中有“莫教长袖倚阑干”之句，认为与之雷同，便把它从自己的诗集中删去了。

羊士諤的诗也是一首七绝：

红衣落尽暗香残，
叶上秋光白露寒。
越女含情已无限，
莫教长袖倚阑干。

两首诗，一写春末牡丹，一写秋日荷花，一首是从“国色易遭人妒”的角度来讲“莫倚阑干”，而另一首则是从红销翠减景象容易触动越女情怀方面考虑去写“莫倚阑干”。境界有别，立意各异，原无蹈袭之嫌。但是，艺术的生命力在于独创，“须教自我胸中出，切忌随人脚后行”（宋戴复古诗）。于是，谢榛断然删除了已作。

类似情况，前代多有。据南宋徐度《却扫编》记载：一天，刘贡父去拜访王安石，正赶上主人吃饭，由小吏安排暂到书房坐候。贡父见砚池下压着一份草稿，顺手翻看，原来是一篇谈论兵法的文章。贡父记忆力极强，读罢，又放回原处。他考虑到自己是以下属身份求见的，径入书房不合礼仪，便退到厅堂下的厢房里等候。待王安石吃完饭走下厅来，才又邀请贡父到书房里就座。两人交谈很久之后，安石问道：“你近来可曾写些文章？”贡父有意开个玩笑，便说：“写了一篇《兵论》，草稿尚未全部完成。”安石询问他所论述的内容，贡父就把所见安石原稿中的观点作为自己的见解加以回答。安石不知内情，待客人走后，便取出原稿，撕个粉碎。原来王安石平时发表议论，为了出人意表，总愿意有些创见。所以，当发现自己作品竟与他人的暗合，便认为没有存留的价值了。

《三国演义》第六十回写张松反难杨修，有这样一段描写：

> 修曰：“公居边隅，安知丞相大才乎？吾试令公观之。”呼左右于箧中取书一卷，以示张松。松观其题曰：《孟德新书》。从头至尾，看了一遍，共一十三篇，皆用兵之要法。松看毕，问曰：“公以此为何

书耶？”修曰："此是丞相酌古准今，仿《孙子十三篇》而作。公欺丞相无才，此堪以传后世否？”松大笑曰："此书吾蜀中三尺小童，亦能暗诵，何为新书？……公如不信，吾试诵之。”遂将《孟德新书》从头至尾朗诵一遍，并无一字差错。

杨修把上述情况禀告曹操，曹操说："莫非古人与我暗合否？”令扯碎其书烧之。清人毛宗岗在其"夹评"中写道："不是曹操蹈袭他人文，却是曹操之文被张松蹈袭去了。”从这里也可以看出古人耻于依傍，刻意求新的思想作风。当然，孟德烧书一节未必实有其事，很可能是明人罗贯中受《却扫编》影响悬拟的。

古今中外，人们都把艺术的独创性看得至关重要。晋代文学家陆机在《文赋》中说："虽杼轴于予怀，怵他人之我先"；"谢朝华于已披，启夕秀于未振”。英国诗人雪莱也说过："我不敢妄图与我们当代最伟大的诗人比高下。可是我也不愿追随任何前人的足迹。凡是他人独创性的语言风格或诗歌手法，我一概避免摹仿，因为我认为我自己的作品纵使一文不值，毕竟是我自己的作品。”

模仿，蹈袭，当然比独创要容易得多。但模仿、蹈袭绝不是艺术，它只能使人倒胃口。德国的大哲学家康德曾记述这样一个故事：某客店主人为了使在客店中歇夏的旅客高兴，暗中叫一个人藏在丛林里摹仿夜莺歌唱，非常逼真，赢得了大家的赞誉。但是，当人们得知这歌声竟是人摹仿的，马上对原以为美的声音感到讨厌了。

艺术如此，科学也不例外。创造是科学的需要。一部科

学技术史，就是一部发明创造史。如果停止了创造，科学就停止了发展，社会也就停止了进步。世界上没有一个人因为摹仿他人而成为伟大的科学家、艺术家的。俄国著名思想家别林斯基说过："独创性不是为天才可有可无的东西，而是天才必要的属性，是区别天才和单纯的才能或才赋的界限"；"人才，永远是精神的创造力量的化身，生活的新的报知者。"所以，培养创新意识是促进人才成长的重要标志。要想成才，必须进行创造性的劳动，走别人没有走过的路，解决别人没有解决的问题。

当然，我们强调独创，绝不是否定师承与借鉴的作用。社会与历史，科学与艺术，都是有继承性的。即使前面谈到的那个谢榛，他在提倡独创性的同时，也特别强调：学诗者须"取李杜十四家最胜者，熟读之以会神气，歌咏之以求声调，玩味之以裒精华"。因为任何独创都须奠基于坚实的基础，植根于肥腴的土壤。师承百家与发展个性，是相辅相成的。只有广泛地学习与借鉴，重视人才的师承作用与互补效应，才能博采众长，融会贯通，克服"习惯性思维"，不落窠臼。这是发展艺术、科学的正途，也是人才成长的必由之路。

后　记

近两年，结合工作实际，我常写些关于人才问题的杂文、随笔，并在里面引述了一些含蕴丰富、见解新颖、寄怀深远的古典诗词。这类文字发表得多了，有些同志便怂恿我沿着这个路子写一部“人才诗话”之类的专著。他们认为，这是运用文学的形式，史论的笔法，把形象思维与逻辑思维、情与事、诗与史熔于一炉的创新与尝试，有一定的认识价值与美学价值。我尚有自知之明，当然未敢率然自任。但觉得这个想法确实很好，不妨把它作为努力的目标，“虽不能至，而心向往之”。当我把这个打算讲给文史界和出版界的几位名家时，竟也得到他们的赞同和鼓励。

这样，我便坚定了写这本小册子的决心，并从两个方面作些必要的准备：一是翻检《诗经》、《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全唐诗》、《宋诗纪事》、五朝诗别裁集等几十部历代诗歌总集和选本，从中选录出近三百首论述人才问题的诗歌；二是认真研读了各种人才学论著，收集古今中外关于人才问题的论述、史实、轶闻、佳话。在此基础上，兼顾人才诗的内容和人才现象、人才思想、成才规律、人才制度等各方面的问题，拟定几十个写作题目。边准备，边构思，边

写作，试图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对一些古代诗文和历史资料进行综合分析，力求从中引出一些科学的结论。

说是一种“创新与尝试”，也许有些道理。因为不但以这种形式论述人才问题的杂文、随笔专集尚属罕见，而且人才诗的编选工作前人还没有做过，就连“人才诗”这个名词也是由笔者杜撰的。我国是诗歌的大国，数千年来，诗人如云，华章似海。人才问题，自然也是古代诗歌中的一个重要主题。这不仅为我们留下了丰富的文化艺术宝藏，而且在学术方面，也为我们开展人才学的研究，提供了有益的思想养料，至今仍有一定的借鉴作用。

这些诗歌，有的托物寄兴，言近旨远，面对现实，有感而发，往往以曲折、委婉的方式表达作者的思想感情，通过充实的意蕴、含蓄的旨趣、优美的形象，给予读者以深刻的启示；有的述史叙事，杂以议论或抒情，“搅碎古今巨细，入于兴会”（王夫之语），所谓借古人的酒杯浇自己胸中的块磊，作为哲理的激情或历史的反思，具有较强的艺术感染力；有的以议论为诗，刻意翻新，直抒胸臆，大多以牺牲形象性为代价来强化哲理性，突出作者的主观感情色彩，有助于我们开拓思想，探讨问题。当然，这些诗也存在着明显的缺陷与问题。一是限于篇幅，拘于声律，不能象文章那样，曲折尽意，析理入微；二是限于当时社会历史条件，古代诗人未能对人才学各个方面问题作全面论述，涉及到人才对象也只有政治、文学、军事方面的，而对科技、经济方面的人才绝少论及；三是一些诗偏重帝王将相、英雄人物的言行，

忽视人民群众的历史作用，在揭示历史规律、认识客观事物方面存在一定的片面性，反映了时代与阶级的局限性；四是有些诗干涩枯燥，忽略形象性，缺乏艺术感染力。这些缺陷，对本书的写作产生一定的制约与影响作用。比如，有些重要的人才思想、成才规律，本应加以论列，但因找不到相对应的古代诗歌，只好忍痛弃置。

尽管如此，我还是不揣谫陋，按照原定篇目一篇一篇地信手写来。虽然难免挂一漏万、牵强附会、掊撦谷剥之讥，而熔诗入文，为我所用，引古论今，自抒襟抱，在人才学研究与古代诗歌鉴赏方面，总算进行一番新的探试。为败为成，是瑕是瑜，听凭广大读者去鉴别与评定吧。如果尚能引起一些古典诗歌爱好者、人才学研究者、领导干部、组织人事部门的同志、特别是立志成才的广大青年朋友的兴趣，并从中得到一些启示，我将感到莫大的欣慰。

本书写作过程中，曾参考了《中国人才史稿》、《宏观人才学》、《人才述古》、《人才学概论》、《人才知识手册》和《唐诗鉴赏辞典》、《历代论史绝句选》、《历代题画诗选》等许多名家的著述以及报刊上的有关文章。现在，谨向它们的作者表示诚挚的谢意。著名作家余心言同志于百忙中为本书作序，使我受到巨大的鼓舞和鞭策，春风文艺出版社邓荫柯同志在本书编辑、出版过程中给予了热情的指点和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王充闾

一九八七年二月